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学友文库

文明的曙光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文明的曙光

现在的猿猴能变人吗

人类是从哪儿来的？祖先是谁？是什么时候在地球上出现的？

这些关于人类怎样产生的问题，世界上许多民族的人们在几千年前曾作过各种各样的推测和猜想。

一些古老的神话说，最初的人类是从月亮上掉下来的，或者是从蛋里孵化出来的，是从树枝上生出落到地面上来的。古希腊有人说，人是由鱼变来的，鱼到了地面上，脱掉了鳞，就变成了人。

人们学会用泥土烧制陶器后，又流传着神用粘土造人的故事。中国古代女娲抟土造人的神活，就是其中之一。一位名叫女娲的女神，在盘古开天辟地牺牲了自己之后，来到充满生机和活力的辽阔大地上，因找不到一个同伴，使她感到无比的空旷和寂寞。她就用山上的黄土和河里的水合在一起，捏出一个个和自己一模一样的小人。小人都围绕在她的身边不停地跳着、笑着，叫她妈妈。为了让人类绵延不绝，女娲让这些男女相爱，建立家庭，生儿育女。这样，人类就渐渐地繁衍起来了。在古代埃及、巴比伦、希腊，也有类似的神用泥土造人的说法。古代埃及人就坚信第一个人是由一个名叫哈奴姆的神在陶器作坊里塑造而成的。

基督教经典《圣经》上说，上帝在五天之内，从混沌中创造了天地万物，第六天开始造人。上帝照着自己的形象和模样用泥土造出一个人，往他的鼻孔里吹一口气，人就活了，会说会走，上帝叫他亚当。然后，又从亚当身上取下一根肋骨造了一个女人，叫做夏娃。亚当、夏娃便是人类的祖先。因为人是上帝造出来的，所以教会禁止解剖尸体。

以上这些传说和神话都是不科学的。随着近代科学的发展，人类起源之谜逐渐被廓清雾障，撕开宗教迷信的面纱，显现庐山真面目。

1809 年，有个叫拉马克的法国博物学家，写了一本叫《动物哲学》的书，对“ 上帝造人 ”的传统观点提出挑战。他说，高等动物是从低等动物变来的，人类是从类人猿变来的，不是上帝造的。拉马克的言论触犯了宗教神学，受到种种谴责和打击，最后在贫困中死去。

又过了半个世纪，英国博物学家达尔文相继写了《物种起源》、《人类的起源与性的选择》两本书，他用亲自搜集来的大量动、植物演变的科学资料，向人们解释说，生物的进化规律是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人类与高等动物有亲缘关系，人类和现在的类人猿有着共同的祖先，是从已经灭绝的古猿进化来的。

那么，古猿又是怎样从动物界中分离出来而发展成为现代人的呢？达尔文没能回答出来。

1876 年，德国学者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回答了古猿怎样演变成人这个长期困惑人们的问题。

恩格斯说，人类的起源和形成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这就是攀树的猿群、正在形成中的人和完全形成的人。攀树的猿群是指成群地生活在树上的古猿；完全形成的人是指已经能够制造工具的人；正在形成中的人是指从攀树的猿群到完全形成的人过渡期间的生物，他们和完全形成的人的不同之处是不能制造工具，而只能使用木棒和石块等天然工具。

古猿转变成猿人，猿人进化成现代人，根本的原因在于劳动。二三千万年以前，古猿在树上生活，前臂攀援树枝，在丛林里灵活跳跃。在攀援跳跃

中，前臂和后肢从事不同的活动，身体的骨骼和韧带结构也相应起了不同的变化。久而久之，前肢和后肢就有了分工，最终分化为手和脚，使下地直立行走成为可能。后来，由于气候变化等原因，森林地带减少，出现了林间空地和成片的草原，一些古猿被迫下到地面活动。地面的活动，使手和脚有了进一步的分工，双脚在长期的活动中逐渐能够直立行走，迈出了猿变人的关键一步。双脚直立行走使前肢（手）得到解放，使正在形成的人能够经常使用石块、木棒等天然工具。躯干的直立促进了大脑和头部各种感觉器官的发育。在群体活动中，彼此之间迫切地需要有一种互相交流的工具。于是，语言应运而生。又经过若干万年的劳动，手变得越来越灵巧，能够制造工具了，正在形成中的人从此变成了完全形成的人。

在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中，劳动起了决定性的作用，所以有“劳动创造了人本身”的说法。

有人可能会问，既然人是由古猿变来的，那么，现代的类人猿，例如长臂猿、猩猩、黑猩猩、大猩猩能不能变成人呢？

这是不可能的。现代类人猿已经完全适应了热带丛林的生活条件，本身具有了独特的结构类型。长臂猿双臂很长，善于攀悬臂行。能偶尔到地面活动，直立行走，但其躯体从腿上向后倾斜，长臂向两侧伸展，靠摇晃摆动保持平衡，与人的直立姿势不同。猩猩的体重接近人，身躯比人长，腿却比人明显短小。它的外型有些象长臂猿，臂长有力，善于攀援。但手指长，呈钩状，加上体重沉，行动笨拙，不便于直立行走，很少到地面活动。大猩猩和黑猩猩是与人类最相近的猿类，与猩猩相比，臂较短，腿较长，手指不很弯曲，站立更容易。但这并不意味着人是由黑猩猩或大猩猩变来的。在野生状态，它们很少真正用两脚行走，通常都是用手来支撑，用指关节着地。这种类型结构的发展方向很难改变。另外，现在的自然环境和遥远的古代大不相同，而且正在日益迅速地被人类改变着，现在已经没有猿变成人的自然条件了。

火的发现和使用

最初的人刚刚从古猿变来，他们的体质已经具备人的性质，但仍保留着一些猿的特征，所以叫做猿人。他们的生活环境一般温和湿润，周围生长着茂密的树木和野草，各种各样的野兽，如猴、虎、豹、熊、狼、象、野猪、斑鹿等，经常出没于树丛和野草中，成群的野马、羚羊等也不时在他们周围奔跑着。在河湖沼泽地方，还有水牛、水獭、大河狸、鳄鱼等。这样的环境为猿人觅食提供了方便。

猿人比生活在周围的动物最大的不同，就是会使用和制造一些工具。刚开始，这种工具十分简单，一根木棒，一块石头，拿来砍削一下，打砸一下，就成了劳动的工具或自卫的武器。拿石块来说吧，他们针对不同的石块，采取不同的加工方法，可以制成砍砸器、刮削器、尖状器。中国的北京猿人会用一块石头去敲击另一块石头，或者拿一块石头在另一块较大的石头上撞击，这样就会得到带刃的石片。各种各样的石器，可以用来劈裂、撕割野兽，砍伐树木，刮削木棒。法国北部索姆河流域曾发现一种“万能工具”，叫手斧，是一种扁桃形的石器，一端尖锐，一端钝厚，可以作砍砸、切割、挖掘等各种用途。

那时候，猿人靠采集野生植物的根、茎、叶和果实为生，有时也打来一些野兽充饥。采集食物和猎取动物成了猿人日常生活中的主要活动。采集食物相对来说容易些，猎取动物就不那么容易了。为了获得猎物，他们想出了各种办法。有的用石头、木矛、喊叫来惊吓野兽，使它们不停地奔跑；或者跟着兽群，持续追赶。野兽在不停地奔跑中精疲力尽而倒下，跟踪者就用尖状木棒或石片宰杀野兽。有的用围捕的方法，把野兽赶到悬崖边，让它掉下去摔死。

开始的时候，无论是植物还是动物，猿人都是生吃。尤其是动物，往往连毛带血一起吞进肚里。后来，他们看到火山爆发，有火光闪现；打雷闪电的时候，树林里就会起火燃烧。这些天然火，猿人起初还不知道利用，只是偶尔捡到被火烧死的野兽，拿来一品尝，味道不错。渐渐地，猿人也学会了用火烧东西吃。科学家在许多猿人遗址中发现了用火的痕迹。如北京猿人的山洞里有些石块被烧成了黑色，显现出不规则的裂纹。还发现有木炭和很厚的灰烬。尝到用火的甜头后，他们就设法把火种保存起来，使它常年不灭。有了火，猿人就可吃到烧熟的食物，可食物品的种类也增多了。这样一来，就缩短了消化过程，促进了人类体质的发展。火还可用来取暖御寒，驱赶猛兽。可用来照亮黑暗的洞穴，改造居住条件。就在这个时候，猿人逐渐从温带向寒冷的地区迁居，人类活动的范围，慢慢扩大到世界各地。

有了工具、食物和火之后，猿人仍然会遇到生存危险和威胁。他们使用的工具还很粗糙简陋，获取的食物也是有限的。在这种情况下，光靠单个人的力量，无法生活下去。为了生存，他们往往十数人、数十人在一起，过着群居的生活，共同劳动，共同分享食物，共同对付凶猛野兽的袭击。这种人群叫原始人群。多少个猿人结成一群呢？这要看他们周围的环境和食物的来源。一般不会超过 50 人，因为群体的数量太多，周围的食物很快就消耗光了。群体内，人与人都有血缘关系，人类学家和历史学家，给它起了个名字，叫血缘家族。

又过了几十万年，猿人的生活状况有了进步，他们也一步步向现代人进

化。人们制造的石器工具比原来精巧好用，形状样式越来越多。例如多边形器、大三棱尖状器、球形器，都是以前罕见或没有的。打制的石器，有单边刃的，有多边刃的，有的经过多次加工。磨光的鹿角和骨器也出现了。中国的山顶洞人化石中有一枚长 82 毫米的骨针。不要小看这枚骨针，在那个时候，能把野兽的骨头磨成骨针，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有了骨针，他们就可以把兽皮或树叶缝制成衣服穿上，不像从前那样赤身裸体了。

这时，人们还制造出复合工具和复合武器，就是用两种不同质地的材料制成的工具和武器。如在木棒上装上石块或骨角制成的矛头，可以制成较为尖锐的长矛；在木柄上装上用石块打制的石斧，可以制成简单有力的斧头。

在长期的用火实践中，人们学会了人工取火，如摩擦生火。能使用天然火，尤其是学会人工取火后，人们便可以在山洞里居住了。这以前，人们的住所极为简陋，一般是风餐露宿在旷野中，或住在山岩、峭壁的凹部，考古学家把这种房子叫岩棚。后来有了火，食物来源扩大了，人们便在山洞或土窑里居住下来，结束了几百万年的游荡和迁徙生活，开始了相对定居的生活。

知母不知父

人类开始了较为定居的生活之后，仍过着群居生活。不过，这时的群居生活不像以前那样松散，它是一个个比较固定的氏族公社。

氏族公社的成员居住在一起，共同劳动，共同消费，过着平等的生活。氏族成员的关系按母亲的系统来维持，夫妻双方都各自住在自己母亲的氏族，丈夫不算妻方氏族的成员。儿女只知道谁是自己的母亲，而不知道父亲是谁。这时的氏族叫做母系氏族公社。氏族内部按性别年龄分工，男子集体狩猎，妇女采集野生植物，老人照顾小孩。妇女除了从事采集，还管理氏族内部事务。由于条件的限制，男子狩猎不能保证每次都捕到猎物，倒是妇女采集的食物可保障氏族成员的生活需要。所以，在氏族内部，妇女普遍受到尊敬。

在漫长的母系氏族公社时代，人们创造的文明越来越进步。他们将石器打制成一定的形状，然后在磨石上撒一些带水的砂，把石器磨光。这样，就可以制造出适用的具有锋利刃口的工具。然后在上面钻孔，装上木柄，制成石斧、石锄等。这种磨制的石器叫新石器，使用这种石器的时代叫做新石器时代。原来使用打制石器的时代就相应地叫做旧石器时代。原始的制作陶器的方法也在这个时候发明了：把一团粘土捏成圆形的器皿；或者把粘土搓成长条，再制成容器；再把这些用手工制成的陶坯放在火上烧烤，就可制成所需的陶器。为了美观好看，在陶坯上描画几何图案或动植物图形，可烧制成彩陶。人们用改进了的工具，可以更便利地从事开荒、伐木、打猎、捕鱼等生产、生活活动。

那时，人们在长期反复的劳动实践中，逐渐懂得了用绳子结网捕猎，用发明的弓箭射杀地上的走兽和天空中的飞鸟。这些鸟兽有些是活的，一次吃不完，可以留到下次吃。慢慢地，人们发现某些动物可以饲养。最早被饲养的是绵羊和狗，然后是猪、牛、驴、马等。这样，就产生了原始畜牧业。

如果说原始畜牧业是由狩猎发展而来的话，那么原始农业就是由采集植物发展而来的。起初，人们偶尔把一束野谷粒撒在地上，到了第二年，发现地面上长出了禾苗。到了秋天，又长成了谷子。从中人们意识到谷粒可以栽种。到时候，人们在采集植物的过程中，不止一次地看到种子落在地上又重新长出植物来的现象。通过长期的观察和世代相传的经验，他们熟悉了某些植物的生长规律，学会了栽培的方法，原始农业就这样出现了。最初的农业作物，有亚洲人、非洲人培植出的粟（小米）、水稻、棉花，有欧洲人培植出的小麦、大麦，有美洲人培植出的玉米、甘薯、马铃薯。中国是世界上最早培植粟的国家，是世界上栽培水稻最早的国家之一。

在遥远的古代，人们种植庄稼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到处是荆棘莽丛，森林沼泽，没有像现在那样成片成块的土地。为了种植庄稼，他们用火烧荒，用石铲和木锄松土整地，用尖木棒播下种子，用石刀或陶刀收割。用这种简陋的工具进行耕种，往往需要整个氏族的人参加。

生产、生活依旧艰难，但人们可以通过自己的劳动来增加动植物的数量和品种。这样，生活就有了一定的保障，不必为食物的来源缺乏而四处迁徙、流动。人们开始过上比较永久的定居生活。亚、非、美洲等地都出现了农业村落。中国西安半坡氏族遗址里有固定的居住区。居住区周围有一条宽 5 米深 6 米的壕沟，用来防御猛兽的侵袭。里面有 40—50 座圆形或方形的房子。

房子没有窗户，门都朝南开。每座房子的面积约 10 多平方米。居住区中央有一座很长的长方形房子，是氏族公共活动的场所。东欧发现的敷土的木屋，面积达 100—150 平方米。瑞士发现的水上建筑和美洲易洛魁人的长屋，都建造得很好。

在母系氏族时代，氏族长一般由妇女担任，有的氏族，如易洛魁人的氏族也有男氏族长。氏族长由氏族成员推选产生，若不称职，可随时撤换。氏族的任何成员都不得在氏族内部通婚。当一个人死了，其随身的衣物等财产归其余的同族人所有。丈夫和妻子不能互相继承，子女也不能继承父亲的遗产，因为父亲和子女分属各自的母系氏族。人口增加之后，母系氏族分裂为许多小氏族，原来的氏族成为胞族，就是大氏族。两个互通婚姻的氏族组成早期的部落。

思格斯称这种知母不知父的母系氏族，是一种十分单纯质朴、十分美妙的制度。在这里，没有军队、宪兵和警察，没有贵族、国王、总督、地方官和法官，没有监狱，没有诉讼，一切都显得有条有理，大家都是平等的、自由的。他们不曾拥有奴隶，奴役他人的事，也是没有的。

男子开始“独裁”

人类出现之初，男子一般打猎捕鱼，妇女采集食物。男子打猎捕鱼，收获没有保证。妇女采集食物，收获相对稳定，在氏族的生产、生活中起着主导作用，受到全氏族成员的高度尊敬。但那时没有女尊男卑的观念，男女地位是完全平等的。

后来，人们发明了金属工具，如铜锄、铜铲、铜斧等，并用到生产中去，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在劳动生产中，男子力气大的优势逐渐显现出来，特别是扶犁翻地等繁重劳动需要由男子来承担了。他们在生产生活中的作用越来越大，逐渐代替了妇女的支配地位。从此，母系氏族公社转变为父系氏族公社。氏族长改由男子担任，子女的父亲已能够确认，氏族成员间的亲属关系按照父亲的血统确定。幼年子女随父而居，长大以后，儿子留在本氏族，女儿嫁到别的氏族去。世系按父亲计算，财产由子女继承。从这个时候起，父亲开始支配子女，丈夫开始奴役妻子。妇女的地位大大降低，男子开始“独裁”。

母系氏族的时候，每个氏族发展到一定规模之后，就会分裂出几个女儿氏族。到了父亲氏族时代，从原来氏族分裂出来的不再是新的女儿氏族，而是以父亲为家长的个体家庭。由于这时的劳动工具比以前进步得多，原来需要全氏族人员参加的锄耕劳动，现在只要几个劳动力甚至一个劳动力就可以对付了。这种个体劳动所得的财富大不相同，贫富分化出现了。富有的个体家庭不愿与贫穷的个体家庭拉平，而希望把剩余的财产留着，传给下一代。下一代中，女儿成年后必须嫁到别的氏族，所以对男子来说，结婚是要妻子给他生育儿子，以便将来把财产传给他们。男子成为个体家庭的核心，而妇女只是一个陪衬，一个生儿育女的工具，甚至形同任意驱使的奴隶。

就是这个时候，形成了男尊女卑的观念。在太平洋的斐济群岛，丈夫死了，他的妻子要一同火葬。在澳大利亚一些部落中，丈夫对妻子棍棒相加，即使将妻子打死，也被认为是应该的。中国甘肃武威皇娘娘台发现的三座一男二女合葬墓中，男子都是仰身直肢居于墓坑中央，女子都侧身屈肢在他们的两侧。随葬品多在男子一边。这些合葬墓都是一次葬，其中的男女不可能全是同时死亡，想必女性多半是为男性殉葬的。

父系氏族时代的人们怎样居住呢？从居住的房屋来说，比以前有了很大的改进。有半地穴式房屋，有两面坡屋顶房屋。样式有方有圆，房屋有门有窗，基本具备了后来房屋的雏形。

从居住范围来说，以前一个村落，都是母系氏族的成员，关系亲近。到了父亲氏族时期，出现了剩余的产品和财富，氏族成员之间发生了贫富分化。贫苦的氏族成员不得已离开本氏族到别处谋生，同没有血缘关系的人结邻而居。人员的流动，削弱了原来的血缘关系。聚居在一个地方的人不一定是同一个氏族的成员，而是一个杂居村落。这种由定居在一定地域内，不一定有亲属关系的一群家庭所结成的组织，叫做农村公社。在世界各地，村社各有不同的名称。在牧区称畜牧公社，在猎区称狩猎公社。农村公社的出现，意味着氏族组织已经走到尽头。刚开始，耕地、草地、森林、牧场、池沼等归村社集体所有。房屋、牲畜、农具、产品以及狩猎用的枪支、马匹等归私人所有。耕地、草地由村社定期分给各个家庭使用，后来也渐渐变为私有，农村公社就跟着瓦解了。

私有财产和私有观念出现后，氏族、部落、村社的管理者开始放弃原有平等生活的惯例，越来越多地利用职权，霸占肥沃的土地，侵夺别人的财产，成为氏族贵族。氏族贵族之间为了抢占地盘，掠夺人口和财富，经常发生战争。开始，在战争中捉到的俘虏，多半被杀死。后来，氏族贵族或军事首领不再杀死俘虏，而是把他们留下来，强迫从事各种艰苦的劳动。俘虏成为奴隶。在血腥战争中，许多贫穷的氏族成员也沦为奴隶。

开始时，军事首领一般由选举产生，不能世袭，只能兄终弟及，或舅死甥继。有的军事首领还是按勇武程度选出的。后来随着战争的增多，军事首领的财富和权力也与日俱增。他们开始自行其是，不想受到任何约束。先是由少数家族垄断选举，接下来干脆不经选举，而变成世袭了。

世袭的军事首领又通过战争，打败自己的对手，建立起自己家族的王朝。他们统治下的人们，地位不再平等，而分为奴隶主和奴隶两个阶级。奴隶主压迫、剥削和奴役奴隶，甚至不惜动用暴力工具，如军队、监狱等。这样的王朝，就是国家。国家的出现，意味着原始社会的终结。这一切，从一定的意义上说，是男子开始“独裁”的结果。

世界上，最先出现的国家是奴隶制国家。最早的奴隶制国家先后出现于尼罗河流域、两河流域、印度河流域、黄河长江流域，以及爱琴海地区。这些地方被称为世界文明的摇篮。

奇特的“书信”

公元前6世纪，波斯帝国国王大流士一世远征黑海北岸的西徐亚人。西徐亚人在应战的同时，派遣使节送给大流士一世一份奇特的礼物：一只鸟、一只鼠、一只蛙、五支箭。

这四样礼品是什么意思呢？实际上，这四样东西不是什么礼物，而是一封奇特的实物书信，一份措辞严厉的“最后通牒”。它的意思是说，波斯人啊，你们应当像鸟儿那样赶快飞走，或是像鼠那样藏在洞中，或是像蛙那样跳进湖里，否则我们就万箭齐发，绝不留情。果然，西徐亚人实行坚壁清野，诱敌深入到一望无际的大草原，打败了波斯军队。

原始社会，没有文字。人们不会书写，不会进行复杂的计算。为弥补记忆力的不足，或表达一定的概念，人们创造了各种各样的办法。墨西哥的惠尔乔人每年要步行几百公里去采集一种无刺仙人掌。这是一项重要活动。这期间，外出者和留在家里的人各有一条绳子，每天打结。这样，双方都会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应该到达什么地方和进行什么样的活动了。这种结绳记事的办法，在古代中国、埃及、日本、波斯、秘鲁、墨西哥等国家都很盛行。

美洲易洛魁人的酋长在开会时常说，我要说的话都保存在贝壳珠串中。他们把紫色、白色或其他颜色的贝壳珠排列成各种图形，串成各种珠带，一定图形的珠带表示一定的意思。他讲完话以后，就把一条条珠带交出。这就成了他们的“档案文件”或“历史书籍”了。

美国犹他州有一位名叫朗多的印第安人酋长，有一件用水牛皮制成的长袍，上面有 71 个年名。这些年名是怎样记录下来的呢？如果某年百日咳流行，这一年就叫“百日咳年”，符号是一个猛咳着的人头。如果某年流星特别多，这一年就叫“流星年”，符号是一颗拖着长长尾巴的流星。只要查阅这个“大事年表”，他们就能向人们讲述一系列年名和很久以前发生的大事情。

这些实物书信、结绳记事、贝壳珠串、大事年表之类的方法，可以记录简单的事情，表达简单的概念。文字就是在这个基础上，慢慢出现的。

原始人知道用一、二、三的数字概念表示物件的数量，再多他们就只用“多”、“许多”来表示了。有的会用这三个数字概念的组合来表示其他数量。例如二与二为四，二与三为五。古罗马人把四写成Ⅳ（五减一），把六写成Ⅵ（五加一）。巴西的麦克人（印第安人的一支）到目前只能算到五，不会算六以上的数字。

原始人的社会生活简陋，语言贫乏，思维能力不发达，但他们已有一定的思想意识。这种思想意识是在劳动生产中逐步产生和积累的。他们发明的石器工具、金属工具、火、农业、畜牧业，就伴随着思想意识的进步。在原始人心目中，自然界里的万事万物都是神秘的。变幻莫测的天空，一会儿红日圆圆，万里无云；一会儿乌云密布，雷电交加。昼夜的更替、季节的变换，以及洪水地震、生老病死等，所有这些自然现象和生理现象，人们都无法理解、无法解释。只觉得自然界中似乎到处都有威力无穷、不可捉摸的东西存在。相比之下，人类倒显得渺小和软弱无力。于是日月星辰、山川河流、植物草木、飞禽走兽等等都成了崇拜对象，自觉不自觉地对它们表示敬畏和祈祷，甚至供奉祭品。原始人相信自己的氏族与某种动物、植物有着亲属关系，或者把某种动物、植物看成自己氏族的祖先，这种动物或植物就成了这个氏

族的图腾，并被作为氏族的标志和象征而顶礼膜拜。这种现象叫图腾崇拜。在北美印第安人部落的方言中，图腾这个词的原意是“他的亲族”。易洛魁族的塞纳卡部落有八个氏族，分别以狼、熊、鱼、海狸、鹿、鹭、鹰、鹬来命名，把它们当作神化了的祖先，用各种办法，保护这些作为图腾的动物。图腾动植物往往为氏族的禁物，一般禁杀禁食。

原始人会用唱歌、跳舞来表现他们的生活和思想。他们戴着各种装饰，表演与日常生产活动如打猎、种植等有关的各种动作。爱斯基摩人为顺利地猎取海豹，跳舞时，时常模仿和再现海豹的各种动作。北美的印第安人喜欢跳熊舞、水牛舞，以及表现种植谷物或果树的舞蹈。果实成熟时，要跳丰收舞。打猎成功时，要跳庆功舞。原始人喜欢放声歌唱，最初不讲什么旋律，歌词比较简单，一般是同一呼声或言辞的重复，后来才有了旋律。

尼罗河的女儿

公元前 5 世纪，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到古埃及探访历史遗迹和风土民情，他说：“ 埃及是尼罗河馈赠的厚礼。 ”

希罗多德的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

读一读古代埃及人对尼罗河的颂诗就明白了：“ 啊！尼罗河，我赞美你。你从大地涌流而出，养活着埃及……一旦你的水流减少，人们就停止了呼吸。 ”

尼罗河是世界上最长的河流之一，全长 6700 多公里。发源于非洲东部高原，自南到北贯穿埃及，流入地中海。古埃及人民的生活与这条河流有密切的关系。尼罗河每年定期泛滥，泛滥期间洪水为害，往往给居民的生命财产造成损失，但它又给埃及人带来很大的好处，为农业作物的种植提供了再好不过的条件。每年 6、7 月间，尼罗河上游猛降暴雨，山洪迸发，急速的洪水奔泻而下，淹没埃及境内中下游河谷的广大地区。9、10 月达到高潮。到 10 月底，雨季过去，河水退落。一年一度的泛滥，使久旱的农田得到充分灌溉，河水把上游的泥土和植物残骸夹带下来，等洪水消退后，留下一层肥沃的淤泥，等于给农田普遍地施了一次肥。古埃及气候炎热干燥，雨量稀少。那时的工具、技术又相当简陋，但凭借尼罗河的赠赐，古埃及人仍然能获得好的收成。难怪古埃及人把尼罗河视若神灵，为它编制神话、颂诗，并且经常奉献祭礼。他们根据尼罗河泛滥的规律，把一年分成三季，7、8、9、10 月为泛滥季，11、12、1、2 月为耕种季，3、4、5、6 月为收获季。

不过，尼罗河给埃及造福的同时，也给埃及带来灾害。要想使尼罗河的水患变为水利，就必须和洪水作斗争，所以兴修水利成了古埃及人一件首要的和经常的事务。

河流孕育生命。早在几十万年以前，埃及境内就出现了人类的踪迹。大约在一万年前，尼罗河周围地区的气候转为干旱，雨量减少，茂盛的植物由稀疏渐渐消失，出现了浩瀚无垠的沙漠。于是，周围许多居民陆续迁到尼罗河两岸定居下来。

最初移居到尼罗河谷地的是一些东北非洲土著人，其中主要是黑人。后来，有一支来自亚洲的哈姆人来到尼罗河谷地，征服了那些土著的非洲人。接着，西亚的塞姆人一批批进入埃及。经过长期的融合，土著人、哈姆人和塞姆人就同化为一个新的部族，称为古埃及人。“ 埃及 ”这一名称，来自希腊文。古埃及人称他们的国土为“ 克麦特 ”，意为黑土，有别于未经河流灌溉的“ 红土 ”，即沙漠。从流传下来的图画和发现的人类化石来看，古埃及人体格较壮，肤色黝黑。头发黑而有光泽，与现代埃及人不同。

以尼罗河谷地为依托的古埃及人经历了漫长的氏族公社阶段，并创造了尼罗河流域的原始文明。他们的农业、畜牧业已相当发达，生产工具除石铲、石锄、石刀外，还有用未经冶炼的天然铜制造的铜刀、铜锥等。在手工业方面，古埃及人能够烧制出一种质地良好的薄壁陶以及各具特色的黑顶陶。织布、缝衣、编篮都达到了较高的水平。在开罗北面的利姆德遗址中，发现了当时人们居住的房屋，这些房屋呈椭圆形，用芦苇或土坯作建筑材料。遗址中的村落占地面积相当大，分几个区域。每个区域由 13 所房屋组成，长约 100 米。每所房屋又分成若干个小房间，建筑样式和规格完全相同。每所房屋由一个母系家庭居住，三个母系大家庭构成一个氏族。

在氏族公社的后期，古埃及人发明了冶金术，不再使用天然铜而是用经过冶炼的铜来制造刀、钻、斧等。使用金属工具可以大大提高生产水平。这时，氏族的居住地开始建筑城堡，城市的雏形已经出现。城堡用小砖建成。已发现的这个时期的墓葬，已呈现出贫富分化的迹象。在一些反映氏族生活的壁（岩）画上，已经出现了战俘和奴隶的形象。这些情况表明，氏族制度已经终结，古埃及已经步入文明的门槛。

从公元前 3500 年左右开始出现奴隶制国家开始,到公元前 332 年马其顿王亚历山大占领埃及，这 3000 多年的历史，古埃及人曾把它分为 31 个王朝。后人觉得太烦琐，就把它简化为早王朝、古王国、中王国、新王国和后期埃及几个时代。新王国之后，埃及逐渐衰落，先后遭到利比亚人、亚述人的入侵。公元前 7 世纪中叶，埃及驱逐亚述占领者，重新获得独立。随后，又被波斯帝国、希腊·马其顿征服。公元前 30 年并入罗马，成为它的一个行省。

尼罗河流域是世界文明的发源地之一。它的儿女们创造的文字、文学、历法、建筑艺术和科学知识，对周围许多国家和地区，特别是亚洲西部和欧洲有过较大的影响，在世界文明的长廊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画卷。

红色王冠的丢失

上面说到，氏族社会末期，古埃及出现了城市。以这些城市为中心，加上周围的许多村庄，就组成“州”。它的象形字符为 ，就是由河渠划分的一些地段。古埃及人称为“斯帕特”，希腊人称为“诺姆”，中国人翻译过来就叫“州”。

随着社会贫富分化的加剧，私有财产增加了，这些州逐渐由氏族部落转化为国家。州长拥有军事、行政、司法、祭祀的大权，实际上就是国王。当时，埃及有 30 至 40 个州，每个州都有自己的保护神，例如鹰神、公牛神、狼神、鳄鱼神等等，就是原来各个氏族崇拜的图腾。后来，又出现了军队和用来代表自己州的旗帜。实际上都是一个个独立的小王国。各州之间，为了争夺土地、水源、奴隶和财富，经常进行战争。在埃及南部黑拉康玻里的一座古墓的墙壁上，绘有一幅壁画，描绘人们拿着石槌、弓箭等武器，在船上和陆地上进行激战的场面。又如在一块名为“战场调色板”的石雕板的画面上，以狮子、鹰和朱鹭等鸟兽为象征的州，联合在一起胜利追杀敌人。这些被追杀的敌人，有的已经死亡，有的正在被噬杀。画面上部有两面旗帜，旗帜的顶端站着鹰和朱鹭，在其前面绑着两名行走模样的战俘，这是鹰和朱鹭州押解的战俘行列。

在战争中失败的一方，或被杀戮，或被捆绑为俘虏。长期的战争和兼并，把狭长的尼罗河谷地分成了北部和南部两个较大的独立王国，出现了局部性的统一局面。在南方，以黑拉康玻里州为中心，建立了上埃及王国。目前所知道的上埃及王国的第一个国王是“蝎王”阿普。在蝎王的象牙权标上刻有这样的图案：蝎王头戴上埃及的白色王冠，手握锄头，开凿河渠，后面有两名侍者为他执扇，显示出王者的威严。在蝎王脚下有几名奴隶在尼罗河的河心岛上劳动。在蝎王头上有若干旗帜，每一旗帜上有一动物，这是联合于他手下的各盟州的保护神和象征。每一旗帜之下吊着一只田凫和弓。其中，田凫代表着被镇压的人们，悬弓代表着被征服的外国人。权标是国王权力的象征，用石头或象牙刻成。上埃及王国，以鹰神为保护神，以白色百合花为国徽。北部三角洲地区各州以布托州为中心，逐渐统一起来，建立了下埃及王国。国王戴红色王冠，以蛇神为保护神，以蜜蜂为国徽。这样，古埃及形成了南北对峙的局面。

上下埃及之间经常发生战争。大约在公元前 3100 年，上埃及提尼斯州的统治者美尼斯逐渐强大起来，美尼斯亲自率领军队攻打下埃及。

激战在尼罗河三角洲一带展开。经过几天几夜的决战，美尼斯终于打败了下埃及。在开罗博物馆里珍藏有一块石雕板，叫“纳尔迈调色板”，形象地刻画了这次决战。石雕板的中央，纳尔迈头戴白色王冠，右手拿着权标，左手抓住敌人的头发作扣击状，象征着他的胜利。右上角立一神鹰，其爪下绑缚着一个人头，人头连接着一束 6 根纸草。6 根纸草，代表 6000 名俘虏。这个图画的意思就是神鹰为国王俘获了 6000 名下埃及的战俘。石雕板的背面描绘着纳尔迈头戴红冠举行凯旋的仪式，所竖立的 4 面旗帜代表着同盟者。这个纳尔迈，就是美尼斯。

在凯旋仪式上，下埃及国王站在一群俘虏前面，摘下心爱的红色王冠，然后跪在地上，拱手把它奉献给美尼斯。

为了有效地控制北部地区，美尼斯在上下埃及的交界处建立了一座新

城，起名叫“白城”。这座城市后来长期成为古埃及的首都，又叫孟斐斯，位于今天开罗附近。

美尼斯在凯旋的第二天，大宴功臣，加官进爵。从此，美尼斯自称“上下埃及之王”，有时戴白冠，有时戴红冠，有时两冠一起戴，象征上下埃及的统一。

不过，这种统一是初步的不巩固的。各州之间以及州联盟之间的争战仍时有发生。有的州的统治者，不愿受中央集权的控制，经常掀起暴动。直到几百年以后，上埃及重新征服下埃及，埃及的统一才得到巩固。这时的埃及进入到古王国时期。

埃及统一后，逐渐建立起一套专制统治机构。全国最高统治者是国王，神圣不可侵犯。在石刻或壁画上，国王的形象经常被画成一个巨神，或画成神鹰、神蛇等形状。后来，又加上太阳神“拉”之子的头衔。人们当时称国王为“法老”，意为“居住在宫殿中的主人”，就像中国人古代称皇帝为“陛下”一样。法老之下，有宰相辅佐，下设大法官、大祭司、灌溉大臣等文武官吏。法老定期派官吏到各地清查人口、土地、牲畜和一切财富，以便确定向人们征收捐税的数量。高级文武官吏朝见法老时，都要先唱颂词，而且必须匍匐在国王宝座之前，上胸贴地，吻着国王脚前的尘土，不能随便抬头，国王可谓威严到极点。

干尸“木乃伊”

20 多年前，中国长沙马王堆出土了一具西汉时期的女尸，在地下保存 2000 多年，仍然完好无损。那时候，中国人使用的防腐技术已达到很高的水平。

与中国同为世界文明摇篮的古埃及，在很早的时候，喜欢把国王或大臣的尸体制成干尸即木乃伊保存下来，没有很高的医学水平，做不到这一点。与古代中国不同，制干尸在古代埃及甚至形成一种风气，这是为什么呢？

在古埃及，流传着这样一个动人的神话传说。很久很久以前，地神塞布的儿子奥西里斯很有本事，曾一度为埃及国王（法老）。他教会了人们从事农业生产，如种地、做面包、酿酒、开矿，给人们带来了幸福。因此，人们很崇拜他，把他视作尼罗河神，人们的生命就是奥西里斯给予的。他有一个弟弟叫塞特，存心不善，阴谋杀害哥哥，夺取王位。

有一天，塞特请哥哥共进晚餐，还找了许多人作陪。进餐时，塞特指着一只美丽的大箱子对大家说：“谁能躺进这个箱子，就把它送给谁。”奥西里斯在众人的怂恿下，当着大家的面试了一试。但他一躺进去，塞特就关闭了箱子，上上锁，把他扔到尼罗河里去了。

奥西里斯被害以后，他的妻子雨神伊西斯到处寻找，终于找回了尸体。不料，这件事被塞特知道了。他半夜里又偷走了尸体，把它剖成 14 块，扔在不同的地方。伊西斯又从各个不同的地方找到奥西里斯尸体的碎块，就地埋葬了。

后来，奥西里斯的遗腹子荷拉斯出生了，他从小就很勇敢。长大成人后，打败了塞特，替父亲报了仇，并继承了人间的王位。他把父亲尸体的碎块从各地挖出来，拼凑在一起，做成了干尸“木乃伊”。又在神的帮助下，使他的父亲复活了。

奥西里斯的复活不是在人世间的复活，而是在阴间的复活。在另一个世界，他做了主宰，专门负责对死人的审判，并保护人间的法老。

这个神话故事开始在民间流传。后来，埃及法老听到了，便利用它来欺骗人民，说法老有神的帮助，因此活着是统治者，死后还是统治者。谁要是反对法老，那么，他活着时会受到惩罚，死后也不能顺利通过奥西里斯的阴间审判。

此后，每一个埃及法老死后，都要把奥西里斯的神话表演一番。第一步是举行寻尸仪式。第二点是举行洁身仪式，即把尸体解剖，取出内脏和骨髓，制成干尸“木乃伊”。具体方法是，先把尸体浸在一种防腐液里，溶去油脂，洗掉表皮。70 天后，把尸体取出晾干。在腔内填入香料，外面涂上树胶，以免尸体接触空气和细菌，然后用布把尸体严密包裹起来。这样，经久不腐的“木乃伊”就制成了。第三步是诵念咒法，为“木乃伊”开眼、开鼻、开耳、开口，把食物塞进它的嘴里。据说，这样就能像活人一样呼吸、说话、吃饭了。最后是埋葬仪式，把“木乃伊”装入石棺，送进他们生前为自己经营的“永恒住所”——坟墓里去。

古埃及人在很早时，就有灵魂不死的观念。他们把人的死亡，看成是到另一个世界“生活”的继续，因而热衷于制干尸、修坟墓。他们用盐水、香料、膏油、麻布等物将尸体泡制成“木乃伊”，再放置到密不透风的墓中，就可经久不坏。深藏墓中不会腐烂的尸体，静静等待着死的灵魂重新回来依

附于肉体。

古埃及人又意识到，人的复活只能在阴间，而不是在人间。因而，尸体同灵魂的重新组合，也不能使人重新回到人世，而只能生活在地下深宫。作为统治者的奴隶主为了满足自己死后生活的需要，不惜动用国家所有的人力、物力、财力建造坟墓，金字塔就是在这种形势下出现的。坟墓里还必须摆放各式各样生前的生活用品，便于死者享用。

“木乃伊”的制作，夹杂着一些神秘和迷信的东西，就“木乃伊”制作本身来说，它反映了古埃及医学水平所达到的成就。在制作“木乃伊”的过程中，埃及人积累了不少解剖学的知识，初步了解到人体血液循环和心脏功能的关系，以及大脑对人体的重要作用。今天能看到的《爱德温·史密斯纸草》是古埃及最重要的医学文献。这部医学著作是 19 世纪 60 年代一个名叫爱德温·史密斯的人发现的，大约是公元前 1600 年的抄本，其中最古的部分可以上溯到中王国时期。纸草上半部系统地叙述了人体的构造，很有一点像今天的人体解剖学，并列举了 48 种病例，分为可治、难治、不可治三种类型，还对病状作了详细的描述。可惜的是，下半部已经失传。在公元前 2500 年左右的雕塑作品中，可以看到当时医生施行外科手术的图像。这些都说明古埃及医学已经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古埃及的医学成就直接与他们解剖尸体、制作“木乃伊”有关。

金字塔建造之谜

埃及的金字塔，你一定听说过吧！围绕金字塔的许多秘密，你知道吗？

古埃及最早的墓葬形式是在地上挖一个坑，再堆成一个沙堆。以后墓穴越挖越深，成为地下室，在地面沙堆周围砌成梯形六面体的石墙。这种坟墓叫“马斯塔巴”，意为石凳。

到了公元前 27 世纪的埃及第三王朝，法老约塞登位不久，就着手修建自己的“永久住所”——陵墓。他曾在南方的阿卑多斯附近给自己修造了一个马斯塔巴，但没有用作自己的坟墓。他又委派著名建筑师伊姆荷太普在首都孟斐斯附近的尼罗河西岸的萨卡拉，给自己修造了一个坟墓。伊姆荷太普先用石头建造了一个马斯塔巴，后来又改变了修造方案。因为约塞想用石头给自己造一个永远不朽的陵墓代替流行的马斯塔巴。于是又在已建成的马斯塔巴上面垒了几层，一层比一层小的马斯塔巴，成为一个层级（即梯形）金字塔，并用磨制过的白色石灰石镶砌了表面，使它的高度达到 60 多米。它的下面，有一条深 25 米、宽 8 米的中心墓道，墓道的尽头是用花岗岩修造的墓室。墓室的四壁有装饰精美的壁画和象形文字，它们的色泽，有些至今依稀可辨。围绕墓室还有走廊和房间，里面陈放有许多质地精良的器皿和陶瓷制品。在塔的一侧，建有祭祀用的殿堂，在北面的入口处，有一所祭祀神庙，里面有约塞的雕像，如今已移至开罗博物馆陈列。整个建筑群用围墙围了起来。这就是埃及的第一座梯形陵墓。因为它的外形很像汉字的“金”字，所以中国人称之为“金字塔”。

在尼罗河下游西岸离开罗不远的基萨一带，至今仍矗立着 70 余座大大小小这样的金字塔。其中大多建于埃及统一不久以后的古王国时期，因此这一时期又被称为金字塔时代。

古埃及最大的金字塔，要数胡夫金字塔。

胡夫是古埃及第四王朝的第二位法老，他即位后，正值后埃及兴建金字塔盛行之际，他决心为自己建造一座最大的金字塔。

到哪儿去弄那么多的石头来建塔呢？原来有人说石头是强迫石工从阿拉伯山采石场运来的。实际上，所需石料都是从尼罗河东岸的石灰岩山脉上采集来的。在那个时候，开采石头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没有炸药，又没有钢钎，而是先用钢凿子在岩石上打好眼，然后把木楔子插进去，再灌上水。当木楔子被水泡胀以后，岩石就裂开了。石工们把开采下来的巨石磨成光滑的四方形，然后由几十人驾着牛橇把石块拖到尼罗河东岸边，在岸边装上船运往西岸。上岸后，再沿着石砌的大道，长年累月地将几百万块巨石源源不断地运到工地。开始，载有重石的木橇在不平整的地上根本不能运行。后来，石工们花了 10 年的时间，铺筑了一条平整光滑的石道。胡夫驱使大批奴隶、农民分批轮流劳动，每批就有 10 万人，劳动三个月，再换一批。

在开采、运送石料的同时，一批民工在工地上忙着开凿地下甬道和墓室。运来的巨石共有 230 多万块，平均每块重 2.5 吨，有的重十几吨，几十吨。当时，没有起重机械，怎样把一块块的庞然大物垒成塔呢？有人说，先砌好地面的一层，然后堆起一个和这一层同样高的斜土坡，人们就顺着斜上坡把巨石拉上第二层。金字塔修多高，这个斜土坡就随着加宽加高。塔建成后，斜土坡形成了一座很大的山，人们把它堆走铲平，金字塔就显现出来了。有人说不是这样修建的。开始修建的只是一个阶梯形的样子，然后用短的杠杆

将装饰表面的石头一层一层地撬上去。当塔尖完工后，自上而下把层层台阶填满补平，使四面成为光滑的三角形。按这种方法，最先修好的是塔顶，最后完工的是塔基。

墓室开始设计在金字塔地下，胡夫不满意。又移到塔的中下部，胡夫对墓室的高度仍不满意。最后把墓室放在中间偏南的位置上，离地面 42 米。墓室的四壁和屋顶用坚硬的花岗岩石建筑。周围有坡形拱道通至墓室。金字塔的入口处在北面，高出地面 13 米。为了分散压力，入口设计为三角形。要是设计为四边形，100 多米高的塔，势必会把入口压塌。

古埃及人为什么要把金字塔修建成外观形似汉字的金字呢？因为古埃及人尊奉太阳神“拉”为最高神，他们把金字塔外形设计为“金”字形，表示的是对太阳神“拉”的崇拜，因为“拉”的标志是太阳光芒，而金字塔象征的就是刺破云天的太阳光芒。据说，当你站在通往萨卡拉的路上，在金字塔棱线的角度上向西方看去，可以看到有如太阳的光芒撒向大地。金字外形，正表示太阳从天空照射大地的一束光线，它可使深居塔内的法老的尸体早日复活，升上天堂。

胡夫金字塔原高 146 米多，经过几千年风霜剥蚀，顶端磨损了 9 米多，目前的高度为 137 米多。在 1889 年巴黎艾菲尔铁塔建成以前，这座金字塔一直是世界上最高的建筑物。就是现在的高度也相当于 40 多层高的大楼。塔基呈正方形，每边长 230 多米。绕金字塔一周，差不多要走一公里的路程，费时约 20 分钟。19 世纪初，法国皇帝拿破仑攻占埃及时，亲自统计过，如果将胡夫金字塔和邻近的两座较小的金字塔的建筑石料加起来，可以修建一道环绕整个法国边界的高 10 英尺、宽 1 英尺的石墙。

在公元 2 世纪的时候，胡夫金字塔被誉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后来，其他六大奇迹都残破不堪,唯独建筑早它们 1000—2000 年的大金字塔依然保持了它的历史风貌，屹立在尼罗河西岸的沙丘之中。是什么原因使大金字塔历经 4000 多年的风沙侵蚀而不倒呢？当初塔身所用的石块，全部经过细工磨琢，平整光滑。石块叠砌在一起，没有用任何水泥之类的粘合剂，全靠其本身的重量互相衔合，不露缝隙。就是今天，人们也很难用锋利刀刃插进去。又由于塔是下部粗壮、顶部尖削的塔形结构，因此，当沙漠里起风时，风沙遇到塔基就顺势而上绕着塔身旋转起来，直至尖顶把风沙的冲击力引向高空，而塔身、塔尖就可以免受其害。

前面说过，金字塔只有北面一个入口。这个入口在胡夫的尸体放进墓室后就被秘密地封死了。但当公元 9 世纪阿拉伯人攻占埃及进入塔内时，胡夫的尸体连同许多珍宝都不翼而飞。这是怎么回事呢？原来，胡夫为了建筑金字塔，倾尽国力，劳民伤财。人们愤恨胡夫，以致不愿意提起他的名字。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古埃及民众在胡夫入葬后不久，就闯进塔内，把胡夫的尸体狠狠地抛出坟墓之外。古埃及国王修建坚固的墓穴不让死后的尸体被窃的愿望成为泡影，这是他们所始料不及的，金字塔并不能成为他们安睡万年的永久住所。

包括胡夫金字塔在内，尼罗河沿岸所有的金字塔都建在西岸。这是为什么呢？古埃及人将日出比作生命的开始，将日落比作生命的结束，所以国王把尼罗河西岸当作自己生命归宿的黄金宝地。

埃及拥有金字塔，就像中国拥有长城一样。它虽然浸透了千百万奴隶们的血汗，却是埃及历史文明的象征。几十座金字塔中，目前只有胡夫金字塔

对外开放。当你沿尼罗河逆流而上探访河岸众多古迹时，不妨登上金字塔塔顶，你可以远望数公里之遥，领略到“一览众山小”的风采。你可以看到那些小一些的金字塔和巨大的狮身人面雕像司芬克斯。向西，你可以看见利比亚沙漠，向东，你可以看见绿色的尼罗河和现代化的城市开罗。

“恐怖之父”——狮身人面像

在胡夫大金字塔附近有两座较小的金字塔，一个是哈佛拉的金字塔，一个是孟卡拉的金字塔。

哈佛拉是胡夫的儿于，他的金字塔比胡夫金字塔低 3 米，外形颇为辉煌，还有完整壮观的附属建筑。由于它的地势较高，所以看起来似乎比胡夫的金字塔还要高一些。孟卡拉是第四王朝的法老，他的金字塔比前两者小得多，只有 66 米高，还不及胡夫金字塔的一半。

哈佛拉金字塔的东侧建有两座祭祀神庙，即上庙和下庙。上庙紧挨金字塔，是专门进行殡仪和祭奠活动的庙堂。下庙离金字塔较远，而紧挨着尼罗河畔的法老生前起居的宫殿，它是用来祭奠法老生前活动的场所。在上庙和下庙之间有一条石板道路把两者联结起来。下庙的西北方，有一座巨型石雕像，那就是闻名遐迩的狮身人面像。

狮身人面像，顾名思义，这尊雕像头部是人的。据考古学家研究，认为是照哈佛拉本人的头像雕刻成的。为什么要配着狮子的身体呢？据古埃及神话，狮子是各种神秘地方的守卫者，也是东方和西方地平线上的地下世界大门的守卫者。狮身趴在地上，两爪并列向前伸展，卧伏在沙地上。这半人半兽的石像，长年累月地蹲踞在尼罗河畔，雄伟地、神奇地凝视着什么，是守卫金字塔不至被人盗窃呢，还是想亲眼看一看死去了的国王究竟能不能变成太阳神呢？

整个石雕像高约 22 米，长约 57 米。人面部分高 6 米，一只耳朵就有近两米高。除狮子的两爪中间有一小部分是用石块砌成之外，整个狮身人面像是在一块天然的大岩石上凿成的。据说这块巨石是建造金字塔剩下的。它的历史同金字塔一样悠久，已经存在了 4000 多年。由于这尊雕像巨大而威严，形状骇人，因此阿拉伯语译称为“恐怖之父”。

在漫长的岁月里，它饱经沧桑，承受着风沙的洗礼，也屡遭人为的劫难。原来在它面部的前额处雕有一条神蛇，下巴处有一束 10 米长的胡须，可惜，今天已荡然无存。这两年文物均失落在国外。它的面部在 14 世纪和 18 世纪，曾两次遭受炮火的破坏，给它的眼睛和鼻子留下了终身残疾。狮身人面像的面额最初涂过红色的油彩，虽然经历了几千年的风化侵蚀，但至今仔细观察，仍可分辨一二。

由于狮身人面像地处沙漠的边缘。长年累月受到风沙的洗劫，因此，在历史上有很长一段时间，它被完全掩埋在沙漠之中。很可能因为这个原因，在公元前 5 世纪，希腊著名史学家希罗多德访问埃及时，只见到了金字塔，而没有看到狮身人面像。因此，在他的历史著作中，只记述了金字塔及其有关的事件，而只字未提狮身人面像。后来，经历代法老清除沙土，狮身人面像才又从沙漠中露出庐山真面目。它两爪之间的小神庙，一直到 19 世纪初才被人们发现。

狮身人面像坐西朝东，面对太阳升起的方向。这是为什么呢？这与古埃及人信奉太阳神有关。古埃及的时候，天空终年万里无云，炽热的阳光抚育着大地，所以太阳神被认为是万物的创造者，具有无上的权力。法老是太阳神的儿子。这座狮身人面像就是太阳神的象征，人面象征国王的智慧，狮身象征国王的权力。狮身人面像趴伏在金字塔附近，用意是为了向人们宣扬法老的威严和至高无上。

奴隶吃到了“ 供祭的面包 ”

古埃及的奴隶和贫民为法老造了几百年的金字塔，自己却被金字塔般的重压压得喘不过气来。

当他们翘首仰望自己用血和汗垒起来的金字塔时，发现高踞塔顶的是至高无上的法老和王族成员，其次是由贵族、官吏和祭司组成的统治集团。他们自己处在塔的最底层。

有一年，古埃及自然灾害严重，谷物有一半被害虫毁伤了，或被河马吃掉了，或被田鼠和蝗虫分食了。好不容易收了一点谷物，还要时刻警惕盗匪来光顾。有一户贫民更倒霉，耕犁折断了，耕田的牲口死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收税的衙役气势汹汹地走上来，国王的粮官手中拿着棍棒，扈从的黑人挥舞着棕榈树的枝条，喝道：“ 来，马上拿粮来！ ”这位贫民无粮可缴。于是，衙役们把他掀倒在地，蛮横地打他的头。然后，连同他的妻子一起被捆绑走了。他的儿女也被戴上了镣铐。

当时流传下来的一些反映古埃及社会状况的浮雕，有的刻画着农民被扭送去纳税的情景，后面跟着一个拿着账目的税吏；有的刻画着一大群奴隶，手上套着镣铐，垂头丧气地被赶着去做工。古埃及一位大臣描写手工劳动者时写道：男织工在室内工作，他们的腿紧贴着肚皮，简直喘不过气来。如果他在一天内没有织出足够的布，就要像池塘里的荷花一样被捆绑起来。

那时的埃及，土地缩小了，但行政人员有增无减；土地荒凉不毛，但赋税无比沉重；收获的谷物不多，但量斗很大很大，而且量时总是过头过额。奴隶和贫民没有饭吃，没有衣穿，呆在一贫如洗的家里，只有死路一条。

满腔怒火和愤恨的奴隶和贫民，再也无法忍受下去了。他们冲进金字塔，把国王的尸体扔出来，撕得粉碎。整个埃及，不论乡村和城市都燃起了暴动的火焰。奴隶和贫民闯进大官和富人的住宅，夺回他们从自己身上榨取来的财富。

奴隶和贫民很快就占领了京城，国王被穷人捉住，大臣被赶出王宫，官吏被杀，文书被焚烧。宫廷的大门、列柱、屋顶都烧成了灰烬，只剩下王宫的一些断墙残垣。

那宏伟的审判厅失去了往日的威严，已经成为一个任意出入的场所了，穷人可以自由出入。它的法令已被抛出，在十字路口，人们就在那纸卷上行走。审判官被赶到国内各地。

他们还从奴隶主手里夺回了大田庄，没收了奴隶主精美的衣料、华丽的邸宅和珍贵的食品。

古埃及南北焕然一新，大地像陶轮一样翻转起来，穷人变成了财富的所有者。从前做不起草鞋的人，现在成了财富的主人；从前住不起茅屋的人，现在住进了好房子；从前连一片面包也没有的人，现在变成了一个大仓库的主人；从前没有驴子耕种田地的庄稼人，现在有了成群的公牛。国王的粮仓已经成为一切人的财产；没有武器的人如今变成武器的所有者；一向被压在社会底层的穷人吃到了供祭的面包。

看啊！贵族陷入悲哀，穷人感到喜悦；穷人已经变为富翁，贵族成了无产的人。

这次奴隶和贫民大起义持续了好多年，沉重打击了奴隶主的统治，最后被统治者镇压下去了。

有趣的是，这次大暴动的具体时间、过程都不很清楚，甚至这次起义的组织者是什么人也不知道。那么，人们又是怎样知道发生了这次起义呢？

3000 多年前，古埃及两名祭司亲眼目睹了这次起义，并把他们看到的情况写入箴言录中，即《伊浦味箴言》、《聂非尔列胡箴言》。伊浦味和聂非尔列胡站在统治者的立场上，叙述了这一翻天覆地的事件。这两份文书分别收藏在荷兰莱登博物馆和列宁格勒博物馆。后人凭借这两份文书，才知道了起义的一些情况。

这次大起义后，统一的古埃及国力削弱，重新陷入混乱割据的局面。这时，分布在小亚细亚叙利亚、巴勒斯坦一带，以“牧者”著称的喜克索斯人乘机侵入埃及。他们很早就学会了养马，作战以马车战术见长。当时埃及人还不会养马，也不会用马驾车，只会用步兵打仗。所以，当一批一批喜克索斯人驾着奔驰如飞的战车越过西奈半岛，侵入尼罗河三角洲时，埃及军队只能望马兴叹，溃败而逃。

喜克索斯人统治埃及约 150 年，这是埃及历史上第一次遭受外族的长期统治。这期间，埃及人一直没有放弃争取独立的斗争。公元前 1580 年，南方底比斯的青年贵族阿赫摩斯率军由水陆两路进攻北方，攻陷了喜克索斯人的统治中心阿瓦里斯，把喜克索斯人赶出了埃及。阿赫摩斯以底比斯为都城创立了第十八王朝。从此，埃及进入新王国时期。

向神挑战的埃赫那顿

埃赫那顿，原名阿蒙霍特普，古埃及第十八王朝的法老。在位期间敢于向神挑战，主持了世界上最早的宗教改革。

原来，埃及人的宗教为多神教。他们以灌溉农业为生，水、土地和太阳受到普遍的崇拜。他们把赖以生存的尼罗河，看作是伟大至高的神灵。水神奥西里斯为丰收之神，又是阴世的审判官。人们居住在大地上，靠土地中生长的食物活命，而地下又是未来生命的归宿。因此，他们十分崇拜大地。太阳不仅给人以光明和温暖，并且帮助农业获得丰收，太阳神在埃及获得了特殊的地位。后来，太阳神“拉”与另一太阳神“阿豪”被视为一体（阿蒙·拉神），成为创造世界的最高神。

神多，神庙也多。古埃及的神庙遍布全国。其中最大的神庙就是首都底比斯附近的“阿蒙”神庙。这是一组庞大的建筑，庙塔门、庭院、柱廊、柱厅、神殿等部分组成。至今仍矗立在卡尔纳克村。主殿总面积达 5000 平方米。殿内共有 134 根圆柱，分列 12 行。中间最高的 12 根圆柱高达 21 米，柱头雕成纸草植物盛开的花朵，每根柱顶可以站 100 人。柱上刻着象形文字阳图形，墙上饰有壁画和雕刻，十分壮观。

大规模建筑神庙，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这些从何而来呢？一是搜刮国内的人民、二是竭力向外扩张，获取战利品。当古埃及人赶走喜克索斯人后，一批新兴的军事贵族就开始对外武力征服和掠夺。第十八王朝最大的征服者是吐特摩斯三世，他不但侵入近邻努比亚和利比亚，而且先后 17 次远征叙利亚和巴勒斯坦，在那里建立起统治。每次出征都要掳掠回大量奴隶、牲畜和其他财物。这时的埃及疆域北至幼发拉底河上游，南至尼罗河第四瀑布，成为地跨亚非两洲的大帝国。

为了感谢“阿蒙”神的“恩典”，吐特摩斯三世慷慨地把战利品奉献给“阿蒙”神庙，有一次仅送给“阿蒙”神庙的奴隶就多达 1500 名。不管哪位法老在位，都要向“阿蒙”神庙奉献土地、奴隶和金银财物，而且数量越来越多。渐渐地，“阿蒙”神的地位超过了“拉”神，被奉为全国最高神。“阿蒙”祭司的地位也显著提高，甚至高于一切贵族。他们位尊而势大，甚至假借神的意愿干预王位继承和国家政务。有时还和地方世袭贵族联合起来，对抗以法老为首的中央政权。“阿蒙”祭司集团对法老的威胁越来越大。

阿蒙霍特普四世即位法老后，依靠对“阿蒙”祭司不满的中小奴隶主贵族，向“阿蒙”祭司作斗争，企图削弱“阿蒙”祭司的势力。他采用了一种独特的宗教改革的形式。

起初，他想用太阳城的“拉”神来对抗底比斯的“阿蒙”神。在底比斯为“拉”神建庙，并宣布自己是“拉”神的最高祭司。“阿蒙”祭司立即表示反对。

在这种形势下，阿蒙霍特普四世一不做，二不体，创立了一个崇拜“阿顿”的一神教。宣布取消对“阿蒙”神和其他地方神的信仰，只有宇宙间唯一的太阳神“阿顿”允许信仰。

接着，他封闭了“阿蒙”神庙，没收了庙产。凡公共场所和神庙墙壁上的“阿蒙”字样全部加以铲除。他自己名字中的“阿蒙”二字换成了“阿顿”，起了一个新名字，叫“埃赫那顿”，意为“对阿顿有益的人”。原名阿蒙霍特普，意为“阿蒙的满意者”。

埃赫那顿从一个“阿蒙的满意者”，变为“阿蒙”的斗争者，可见他实行宗教改革的态度是坚决的。为了彻底同“阿蒙”祭司集团决裂，他下决心把首都迁出底比斯。在底比斯以北 300 公里的黑尔摩波里斯附近，即现在的埃尔——阿马尔纳另建新都，取名阿赫塔顿，意为“阿顿光辉照耀之地”。在这里兴修了大规模的建筑，包括王宫、宫邸、阿顿神庙、国家机关等。他还下令在外地建立“阿顿”神庙。

为了强化人们对“阿顿”神的信仰，这时还编有《阿顿颂诗》，诗中对太阳神“阿顿”作了美丽的赞颂。诗中写道：“黎明时，您从天边升起，您，阿顿神！在白天照耀着，您赶跑了黑暗，放出光芒，上下埃及每天都在欢乐，人们苏醒了，站起来了。这是您，使他们站起来的。他们洗了身子，穿了衣服，高举双臂来欢迎您。在世界各地，人们劳动了。野兽吃饱了，树木花草盛开了，鸟从巢里飞了出来，展开了翅翼赞仰您！”据说，这首长篇赞美诗，对后来《圣经·旧约》中《诗篇》中那段赞颂“耶和华”神的创作，有明显的影响。

然而，古埃及人当中，有很多人仍然信奉旧神，没有能改变传统的信仰。“阿蒙”祭司的势力还相当强大，他们利用旧的宗教观念，煽动一些人们反对宗教改革，并企图恢复固有的地位。原来那些支持埃赫那顿的中小奴隶主贵族，总希望通过对外战争掠夺财富，而埃赫那顿致力于内部斗争，减少了对亚洲的军事行动，没能满足这部分人的要求，引起他们的不满。当时，还有人想谋害埃赫那顿。在四面楚歌声中，埃赫那顿孤寂地离开了人世。

埃赫那顿的继承者吐坦卡顿即位后，在“阿蒙”祭司和大贵族的压力下，不得不与“阿蒙”祭司妥协，终止宗教改革，把首都迁回底比斯。他本人改名为吐坦卡蒙，意为“阿蒙的化身”。

后来，经过一次动乱，一个与祭司集团有密切联系的军事将领哈列姆黑布取得王位，完全恢复了对旧神的崇拜，将所有“阿顿”字样一律消除，就像当初埃赫那顿对待“阿蒙”一样。

吐坦卡蒙死亡之谜

吐坦卡蒙就是前面提到的被迫终止埃赫那顿宗教改革的那位法老。他的即位、他的死亡、他的秘密陵墓都充满了神秘色彩。

据说吐坦卡蒙不是王族出身，但因为长得漂亮，被法老的公主选为驸马。埃赫那顿去世后，他以女婿的身份继承王位。这时，他不过是一个乳臭未干的 9 岁孩子。10 岁以后，正值青春焕发之时，却突然不明不白地死亡。年轻的王后悲痛欲绝，决定以最隆重的仪式厚葬其夫，使他在地下极尽哀荣。以致于多少世代以来，人们仍然谈论着吐坦卡蒙陵墓的富丽堂皇。但是，不知多少座帝王陵墓，包括金字塔在内，早已被亡命的盗墓者洗劫一空，而吐坦卡蒙的陵墓一直隐埋在永恒寂静的“国王之谷”，一点踪影都见不着。

“国王之谷”是怎么一回事呢？原来，埃及法老生前大规模修建金字塔作为自己死后的“永恒住所”——坟墓。后来，因为修建金字塔劳民伤财，塔内的“木乃伊”往往被愤恨的人们抛出撕碎，加上盗墓风盛行，所以金字塔并不能作为法老死后的永恒住所。从新王国时期开始，法老和王后们，便在首都底比斯附近的尼罗河西岸的悬崖山谷里，凿岩为墓，其中一个称为“国王之谷”，一个称为“王后之谷”。据说从法老吐特摩斯三世第一个选中这块美丽幽静的山谷做为自己的墓地之后，效仿者纷至沓来，竞相在此为自己修建地下寝殿。

然而长期以来，人们并不知道吐坦卡蒙的陵墓究竟在什么地方。人们大多相信埋葬在“国王之谷”的法老陵墓早已被挖出，或早已被盗墓者光顾过。

由于人们深信不疑，所以当 1922 年吐坦卡蒙墓被完整地发掘出来时，立即震惊了全世界！

说起吐坦卡蒙陵墓的发现，也颇具戏剧性。

一个名叫霍华德·卡特的英国人，于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来到埃及学习和工作，被埃及悠久的历史文化所吸引，很快成为一个埃及通。他的想法与一般人不同。他深信“国王之谷”还有一座古墓等待发现，并下决心找到它。

几年过去了，寻找古墓的线索空空如也。

这时，有一位名叫西尔多·戴维斯的美国商人来到埃及，申请古迹发掘权。卡特作为专家被戴维斯雇佣了。

经过数年的努力，他们千辛万苦地在一个小坑里挖出标有吐坦卡蒙字样的陶罐，正准备按图索骥，大干一场的时候，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了，发掘工作只得暂停。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前夕，卡特又继续他的发掘工作。这时，支持他的是一个名叫卡纳冯的英国勋爵。

又经过数年的辛勤劳动，他们用锄头、镐、锹和小筐挖掘运走了几十万吨的沙土和砾石。

1922 年深秋，他们终于发现了一组石阶。石阶通向悬崖深处。在倾斜的墓道上发现了一些古代印章的痕迹，每个印章上都刻着一只豺和九个捆着的俘虏。在古埃及，法老的陵墓封闭以后，按惯例要在入口处打上印章。印章的发现，说明这里确有陵墓。继续清扫中，又发现吐坦卡蒙法老的印章。看来，是他们要寻找的陵墓了。

打开入口处，他们来到那封闭严密的墓门前。卡特小心地在墓门上凿了个小洞，把蜡烛伸进洞里，然后用一只眼睛贴近洞口，朝里观看。在短暂的

模糊之后，洞里物件尽收眼底：有堆着的包金战车，镀金装饰的狮子，一人来高的国王雕像，怪兽的卧榻，以及数不胜数的箱子和匣子。

站在卡特身后的卡纳冯急不可待，问道：“你看见了什么没有？”卡特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结结巴巴地回答说：“看见了，了不起的奇迹！”

洞口终于被打开了。室内黄金闪闪发光。打开象牙镶嵌的箱子，里面放着宝石装饰的金指环、项圈和手镯，以及其他金银财宝。但没有发现法老的木乃伊。他们先清理了一下室内的东西，然后来到一堵墙的旁边。墙中央部分的颜色和周围的不同。细微的差别引起了卡特等人的注意。他们轻轻拆除了这堵墙。原来是一个巨大的贴金木套隔出的一个室中之室。

贴金木套的边缘有一扇门。打开后，发现里面放着一具略小一些的木套。再打开，里面还有一个。这样由大到小的木套竟有 4 个！每个之间都填满了奇珍异宝。木套上镶嵌着各种美丽的宝石，雕刻着古埃及的象形文字。

当最后一个木套的门打开后，出现了一个用水晶做成的巨大庄严的石棺。长 2.75 米，高和宽为 1.5 米。用花岗岩石做的棺盖重达 1 吨多。打开棺盖，里面是一个用布包裹着的东西。揭开包布后，出现了一个金光闪闪的棺材。

奇怪的是，这个棺材的形状并不是人们想象中的长方形，而是一副人体的模样。盖上精致地雕刻着吐坦卡蒙法老的脸形。再仔细一看，这棺材是木做的，只是外面贴着金。棺盖上的脸和手是用块金铸成的。眉毛、眼皮用的是深蓝色的玻璃，用石膏和火山玻璃分别做成了眼白和瞳孔。手中拿着镶嵌蓝玻璃和金子做成的权杖和鞭子。

打开这层人形木棺之后，又是一具贴金木棺。

再打开最后一层一看，惊呆了所有在场的人。原来竟是用一整块黄金制成的棺材，最厚的地方达 3 公分。它的外形和前面两个一模一样。

纯金棺盖揭开后，人们终于看到了吐坦卡蒙法老的“木乃伊”。它用薄薄的麻布裹着，上面涂满了香料和油脂。浑身布满了项圈、护身符、手镯、戒指等各种宝石。“木乃伊”的头上，齐肩罩着真金面具。这副面具和他本人的相貌几乎一模一样。经仪器检测，只发现面具上一块伤疤和法老本人脸上的伤疤厚度略有不同。有人据此认为这伤痕与法老暴死有关。眼前这位未得善终的法老，看上去既忧伤又肃穆。胸前摆放着由念珠和花形雕刻串成的领饰，据说是法老的年轻漂亮的王后在盖棺之前献上的。

人们又花了 10 年的时间，清理好墓中的各种珍贵物品，把它陈列在开罗博物馆中。

千里姻缘和约牵

公元前 1270 年，赫梯国王依依不舍地与自己心爱的女儿道别，他情不自禁地把女儿看了一遍又一遍。再过一会儿，女儿就要起程到非洲，嫁给埃及法老拉美西斯二世为妃。

埃及位于非洲北部，赫梯位于今天的土耳其一带。赫梯国王为什么要把自己的女儿嫁到千里之遥的北非呢？

这得从 10 年前说起。那天，埃及法老的王宫里，来了一个受赫梯国王派遣的使团。他们恭敬地向埃及法老递上一块用银子制成的字板，上面刻着 18 条条文，“ 伟大而勇敢的赫梯人的领袖哈吐舒尔 ” 和“ 伟大而勇敢的埃及统治者拉美西斯 ” 郑重宣誓，彼此互相信任，互不侵犯，并结成军事同盟对付共同的敌人。一国与他国交战时，要相互支援。任何一方都不许接纳对方的逃亡者，彼此保证互有引渡逃亡者的义务。为了巩固这个和约，加强双方的关系，就有了文章开头那幕千里姻缘。

两个国王怎么想到要签订和约呢？是不是发生了什么战争？

原来，古埃及在第十八王朝吐特摩斯三世统治时，征服了非洲和亚洲的许多地方，建立起一个地跨亚非的大帝国，迫使附近和西亚的许多国家向埃及纳贡。后来，埃及帝国经常处在动荡不安之中，力量有所削弱。就在这个时候，强悍善战的赫梯人正占据着小亚细亚的广大地方。他们虎视眈眈地望着南邻叙利亚，并不断向前推进。埃及和赫梯的军队剑拔弩张地对峙着。他们为了争夺叙利亚地区的统治权并进而树立在西亚一带的霸权，正准备着一场大战。

赫梯王国最初的领土仅限于小亚细亚东部一带。强盛起来后，不断向南扩张，夺取了埃及帝国在亚洲方面的属地。原先受埃及控制的巴勒斯坦、叙利亚等国先后被赫梯征服。等到埃及法老拉美西斯二世即位后，赫梯的势力已经严重地威胁着埃及的既得利益。法老为了夺回对亚洲属地的统治权，于公元前 1312 年，亲自率领 3 万军队，浩浩荡荡地开赴西亚，向赫梯人讨伐来了。

那天，赫梯王宫里正召开着紧急会议。赫梯的一名侦察兵把一份刚得到的紧急情报，送到了主持会议的国王穆瓦塔尔手里。

国王看完写在泥板上的情报，先是一惊，然后自言自语道：“ 拉美西斯二世果然率军打过来了。 ”

与会者从国王的表情上已经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纷纷议论开来。“ 埃及军队敢打过来？ ”“ 我们赫梯军队不是好惹的，一定要战胜埃及人！ ”

国王与众位大臣、将军一起商讨好对付埃及军队的办法。一切按照既定的方案进行部署。

这时，埃及军队分成三个军团前进，每个军团都以神的名字命名，前后相隔约数公里。法老亲自率领的先锋部队叫“ 阿蒙 ” 神军团。他乘坐的是一辆十分豪华的战车，四周用黄金和宝石装饰，在夕阳下显得更加光彩夺目。快要接近被赫梯征服的叙利亚交通枢纽卡迭石的时候，坐在战车上的法老突然命令部队暂缓前进。他要亲眼看一看这里的地势和景色：左边的一条大道通向波涛汹涌的大海，右边是悬崖峭壁，中间夹着一条水势湍急的溪流。前方是一片平原，平原尽头的山岗上隐隐约约的城墙就是卡迭石城了。这是法老进攻的第一个目标。攻占了卡迭石，北进的道路就畅通了。

埃及军队一步一步地向卡迭石逼近。这时，卫兵抓来两个牧羊人打扮的赫梯骑兵。经过审问，牧羊人说赫梯国王为了避免冲突，已命令军队撤出了卡迭石城，驻到另外的地方去了。

法老相信了他俩的话。“难怪一路上没见到赫梯军队的踪影，他们到底还是怕我的”。趾高气扬的法老命令军队快速前进。过于自信的法老只带了他的警卫部队，乘战车迅速来到卡迭石城下，把先锋部队远远丢在后面。

其实，埃及军队的一举一动，赫梯人知道得一清二楚。赫梯军队在国王穆瓦塔尔的率领下，就埋伏在卡迭石城附近的山岗上，居高临下观察着埃及军队的动静。那两个牧羊人，正是国王派去向埃及法老提供假情报，骗埃及军队进入他们的埋伏圈的。

赫梯国王看到埃及法老已上钩，便率领军队沿东面河谷，包抄到了埃及法老的后面。但赫梯并没有立即围歼法老率领的警卫部队，活捉法老，而是又派了两个间谋出去刺探情报。

埃及法老正在商议第二天早晨攻城的事，卫兵又抓来两个间谍。这一次，赫梯间谍不再编造假情报，只是一句话也不肯说。埃及卫兵用军棍狠狠抽打。他俩受不了皮肉之苦，只好从实招认，把赫梯国王埋伏、包抄、围歼的计划全盘说出。法老发觉上当，立即派人急召第二军团上来。但为时已晚。名叫“拉”神军团的第二军团在途中遭到赫梯军队的突袭，被打得溃不成军。倒是赫梯军队掉转头来，从背后向法老的先锋部队攻打过来了。埃及军队被围困在卡迭石城下。

法老决定冒险从防线最弱的一面突围。他亲自跨上战车，指挥突围。埃及士兵紧跟着法老勇猛冲锋。埃及军队的进攻反而把赫梯军队搞得晕头转向，许多士兵只顾逃跑，掉到河里的人数也数不清。

混乱中，赫梯国王立即组织反冲锋。埃及士兵毕竟人数有限，很快败下阵来。赫梯士兵一下子攻进了埃及法老的军营。他们看到埃及法老和将军们的金银财宝琳琅满目，眼睛发花了，纷纷拥上前去抢劫财宝，而不去追杀敌军了。

这些金银财宝救了埃及法老的命。这时，埃及援军陆续赶到，把混乱不堪的赫梯军队打得落花流水，四处逃窜。赫梯国王虽然组织了新的冲锋，但陷入埃及军队前后夹击之中，不得不撤退了。埃及军队也元气大伤，无力再去攻城，法老只好率军回到埃及。

这次战斗以不分胜负、两败俱伤告终。后来，双方战斗时断时续，打了16年之久，谁也没能取得决定性的胜利。

后来，赫梯国王穆瓦塔尔去世，他的弟弟哈吐舒尔即位。由于国内矛盾重重，因外亚述军队压境，他决定同埃及讲和。于是，派了一个使团，带着用银板制成的和约来到埃及。埃及也因长期战争而疲惫不堪，拉美西斯二世同意休战。于是，双方签订了银板和约。银板上雕刻的是赫梯的楔形文字。和约全文在埃及神庙的墙壁上和赫梯的档案库里均被发现，这是历史上保留下来的最早的条约文书。

奇妙图画的破译

古埃及人用象形文字记载发生过的事情，时间一长，就没有人能认识它了，成为一种“死文字”，看上去是一幅幅的图画，或一组一组的图形。那么，今天怎么能知道古埃及那么多的事情呢？这应归功于一个法国青年学者，是他成功地破译了古埃及的象形文字，才使文明古国埃及的历史昭然于世。

说起破译象形文字，这里还有不少有趣的故事呢！

公元前 525 年，古埃及被波斯人征服。此后，埃及人只能使用波斯的文字来记载发生的事情。而记载古埃及历史的那些图画和图形，随着研究和制造这些图形、图画技术的祭司逐渐去世，后来竟没有人能够认识了。

再往后，埃及又在马其顿人、罗马人的征服下失去独立。当这些征服者在金字塔和狮身人面像下面徘徊的时候，除了惊叹眼前建筑的辉煌灿烂外，对文明古国的其它情况一无所知。因为他们读不懂古埃及的文字。有的人在神庙和宫殿的墙壁上，或在用芦苇制成的纸板上，发现刻画着各种各样的图画，却没有对它产生某种兴趣，当然也说不上对这些奇妙图画追根溯源。

1798 年，法国拿破仑率军侵入埃及。就是这次远征，决定了奇妙图画的历史命运。

拿破仑的侵略军中，有些爱好古物的士兵。他们在埃及掠夺了一大批文物。一天，一个法国士兵像往常一样，来到尼罗河口的罗塞达要塞站岗放哨。站得久了，不免有些厌烦。为了解乏，他便去附近参观尼罗河三角洲的古迹遗址。在那儿，他偶然挖到了一块奇怪的石碑。仔细一看，这是一块精致的雪花岩石牌，上面刻满了各种小画像，同在神庙和宫殿里看到的图画差不多。不同的是，上面刻着三种不同的文字，其中的一种是希腊文。当时，希腊文许多人都能认识。那位士兵心想：只要将石碑上的图画字与希腊文一对照，就很容易知道图画字的字义。他十分高兴地把石碑带了回去。

出人意料的是，这位士兵请教了很多人，仍然没能读懂石碑上那些小图画的意思。

又过了好多年，一位名叫商博良的法国青年学者识破了古埃及文图画字谐音的秘密，知道了埃及几个国王名字的写法。这时已是 1822 年了。这位当时只有 30 来岁的学者，经过十几年孜孜不倦地研究，从希腊文和古埃及图画字的对照中，找出了图画字的基本规律。由于劳累过度，商博良于 1832 年去世了。这时，他的研究成果已经公布于世。后人在他研究的基础上，又经过一番探索，终于弄清了石碑上奇妙图画的意思。原来是公元前 195 年埃及祭司献给国王托勒密五世的一篇歌功颂德的文告，上面刻的三种文字，除希腊文外，另两种都是埃及文，一种是草书字，一种是图形字。

至此，古埃及文字之谜就被揭开了，从而找到了打开古埃及历史宝库的钥匙，使人们更多地知道了古埃及人在尼罗河畔创造的源远流长的文明。

这种象形文字是古埃及人在公元前 4000 年前后创造的。它用一定的图形表示一定的事物或概念。例如，画三条波浪表的横线（ ）表示“水”，字，画两座夹峙的河谷边的山峰（ ）表示“山”字，画个中间加点的圆圈（ ）表示“日”字。后来有了表意字，如画许多小蝌蚪象征成千累万的“多”字，牛在水边奔跑表示饥渴的“渴”字，这多少有点抽象的含义。要是写成一个句子，表达一个比较完整的意思，就把这些单个的图画符号组合

在一起，构成一个复杂的表意图形。例如，在一块纪念胜利的石雕板上，刻着公元前 3100 年初步统一古埃及的美尼斯，用权杖揪打着跪在地上的俘虏。俘虏上面是一只圣鹰，它的一只爪抓着一根穿在人鼻子上的绳子，另一只爪踩着 6 根纸草。这个图形，表示圣鹰为国王俘获了 6000 名俘虏。

当时常用的象形字大约在 500—600 个之间。可以想见，用这样的图画符号记录发生的事，显然不太方便。写一个字就需要画很多画。有时甚至难以表达复杂抽象的概念或事物。古埃及人就把这种象形字发展成为表音字，就是放弃原来的字义而赋予一定的声音，甚至连声音也不全部采取，而只采取第 1 个音节。例如，埃及人把猫头鹰叫做“姆”，它的图形既表示猫头鹰，又表示“姆”这个声音。这样的表音符号有 24 个，都是辅音，没有元音。后来，这 24 个象形音符传到腓尼基人手里，经过改造和增补，发展成为对世界文字有重大影响的腓尼基字母。

这么复杂的象形文字书写在什么上面呢？埃及文字中的图形字多刻在石碑上或墙壁上。另外两种字体即祭司体和草书体一般写在纸草上。纸草是下埃及沼泽地区的一种高杆植物，茎部富有纤维性，把它割下来，剖成薄片长齐，排齐后连接成片，再用树胶粘联起来，压平，晒干，就成为相当好的书写材料“纸草”。它不但是古埃及人使用的纸张，随后又成为地中海东部地区通用的纸张。许多古代文献资料就是用纸草书的形式保留下来的，它被卷成小卷，用细绳扎起来。有的纸草书卷长达数十米。英文“纸”（paper）字就是从“纸草”（papyrus）演化而来的。笔和墨水从哪儿来呢？古埃及人把芦管削尖当作笔，用植物的浆液制成墨水。书写工具有了，文字有了，就有了文献记载的历史。

商博良成功破译象形文字，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又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情。今天人们所说的“埃及学”（研究古埃及及其附近地区各民族的语言文字和社会历史的学科），就是从商博良开始的。后来，一些学者步其后尘，竭尽毕生精力去释读古巴比伦、波斯、赫梯、亚述等国家和民族遗留下来的那些已经无人能够认读的古文字，都取得了不少成果，古代东方的历史文化因而引起了世人的瞩目。

从太阳历到公历

一年有 12 个月、365 天，这是人所共知的计时常识。它是怎样来的呢？为什么要把 12 个月、365 天合为一年呢？

这要从古埃及人发明的“太阳历”说起。

古埃及人真是一个了不起的民族。他们创造了古老的象形文字，建造了雄伟的金字塔，会制作不朽的“木乃伊”……他们还从很久以前就开始观察天象，积累了丰富的天体运行知识。据说他们在 3000 多年以前，就知道了 40 多个星座，考古学家在墓地和神庙中获得了类似的“星位图”的记录。

埃及人最初使用阴历，以月亮的盈虚圆缺来计算时间。后来，他们发觉月亮的盈虚和季节的运动不完全吻合，就创造发明了太阳历。古埃及人为什么能最早发明太阳历呢？

古埃及人对自己的母亲河尼罗河再熟悉不过了。每年 7 月，河水定期泛滥，10 月底河水退落河床，在河谷和三角洲地带留下一层肥沃的淤泥，形成一块块的黑色土壤。他们就在上面播种植物，第二年 3、4 月份开始收获。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古埃及人终于掌握了尼罗河定期泛滥的规律。他们把尼罗河每年泛滥的时间刻在木杆上，然后加以比较，从中发现两次泛滥之间总是相隔 365 天左右。同时，他们还惊奇地发现，在现在通用公历的 6 月 15 日左右的一天早晨，尼罗河的潮头准时到达今天埃及首都开罗附近。而此时此刻，在尼罗河下游地区，正好可能看到天狼星与太阳同时在东方地平线上冉冉升起。他们依此为根据，把这一天定为一年的开始，一年定为 365 天。又根据尼罗河水涨落和植物生长规律，把一年分为 3 季：泛滥季、播种季、收割季。每季分为 4 个月，一年共 12 个月，每月 30 天。岁末增加 5 天作为年终节日。这就是埃及最古老的太阳历，也是历史上发明的第一部太阳历。

太阳历把一年定为 365 天，与地球围绕太阳公转一周的“太阳年”（又叫“回归年”）的时间，即 365 天 5 小时 48 分 46 秒相比较，一年中大约相差一天的 1/4。这在 6000 多年前已经是很精确的了。

话又说回来，太阳历一年的误差虽然只有 1/4 天，天长日久，就不是一个小数了。每过 4 年就会相差 1 天，每过 120 年左右就会相差 1 个月。720 年以后，太阳历的时间与实际时间就差了半年，寒暑正好颠倒过来。古埃及人已经知道这项历法的缺陷，只是因为行之已久，习惯了，难以纠正，只好由官方作些临时调整。这部历法虽然有这样的缺陷，但它在很长时间里一直是一部先进的历法，后来传到了欧洲。

公元前 1 世纪中期，古罗马执政官儒略·恺撒决定引进古埃及的太阳历。他从埃及聘请希腊天文学家改订太阳历，设置平年和闰年调整误差。每年平均长度定为$365\frac{1}{4}$天，历年中的平年为365天，4年一闰，闰年为366天。每年分为 12 个月，大月（单月）每月 31 天，小月（双月）每月 30 天。其中 2 月特殊，平年 29 天，闰年 30 天。经过调整，这项历法更接近太阳年了。用恺撒的名字命名为“儒略历”，从公元前 45 年元旦起实行。

恺撒生于 7 月，在修订埃及的太阳历时，为了突出自己的地位，他特地把自己的姓氏“Julius”作为这个月的名称，以后便一直沿用下来，在英文中为“July”。恺撒死后，罗马帝国皇帝奥古斯都（Augustus，即屋大维）

援用恺撒的前例，把自己出生的 8 月命名为“ Augustus ”，并认为他应与恺撒同尊，8 月虽是双月，但天数不能少于 7 月，应同为 31 天。这样，就从 2 月抽出 1 天加在 8 月，8 月实际上也成了大月。同时，又相应将 9 月、11 月改定为小月、10 月、12 月改定为大月。经过这样一系列的改动，各月的大小和天数就一直沿用了下来，与今天使用的公历差不多了。

公元 325 年，罗马帝国皇帝在一次宗教会议上，规定儒略历为基督教的历法。但没有规定哪一年是它的起点。到了公元 6 世纪时，基督教徙把 500 多年前基督教传说的创始人耶稣基督诞生的那一年，说成是公元元年。“ 公元 ”的拉丁文的意思是“ 主的生年 ”，拉丁文为 Anno Domini，缩写为 A.D.，公元就用 A.D.表示。在这一年以前，称为“ 公元前 ”，英文为“ Before Christ ”，意为“ 基督以前 ”，缩写为 B.C.，公元前就用 B.C.表示。

儒略历虽然已经相当精确了，但与太阳年的时间相比仍有 11 分 14 秒的误差。每 128 年又要相差 1 天。到了 16 世纪末，已经相差了 10 天，春分这一天由 3 月 21 日提早到 3 月 11 日来临。于是，罗马教皇格列高利十三世在 1582 年组织一批天文学家，对儒略历作了修改，取消了比太阳年时间迟了 10 天的历法日期，并在这一年的 10 月 4 日命令以第二天（即原来的 10 月 5 日）为 10 月 15 日。同时，为了避免以后积累误差，把设置闰年的方法改为以公元纪年为标准：即能被 4 除尽的为闰年，逢百之年则必须被 400 整除的才是闰年，不能被 400 整除的，不作闰年。闰年的 2 月增加 1 天。以前 4 年一闰，400 年有 100 个闰年。现在 400 年中只有 97 个闰年。这样就基本上弥补了与太阳年在时间上的误差，过 3000 多年才会比太阳年的时间多计 1 天。这就是现今世界上通用的历法，一般称之为公历或格列历。中国习惯上称之为“ 阳历 ”。

聪明的苏美尔人

20 年前，人们根据一种古代遗留下来的芦苇帆船的图样，仿造了一艘大船，从西亚的底格里斯河下游与幼发拉底河汇合处出发，进入波斯湾，到达巴林岛、阿曼等地，还横渡阿拉伯海，到了印度河入海口和东非海岸。

这个芦苇帆船的图样刻在一枚苏美尔印章上。几千年以前，苏美尔人把芦苇捆扎在一起，然后巧妙地编排，建造可以航海的大船。20 年前的那次航海实践，就是为了证明古代苏美尔人的创造。他们能用芦苇编织的船进行海外贸易，用本地出产的椰枣、谷物、金属工艺品和毛织品换取本地缺乏的木材、石料和金属矿产。他们用的铜来自埃及的西奈半岛和阿拉伯半岛的阿曼等地，黄金来自亚美尼亚、努比亚和小亚西亚。

苏美尔人能用 10 进位和 60 进位计算时间和圆周，把圆周分为 360 度，1 小时分为 60 分，1 分分为 60 秒。这些数学法则一直沿用到现在。

聪明的苏美尔人生活在什么地方呢？苏美尔人是两河流域南部地区最早的居民。在他们之前，那里还是一片无人居住的沼泽洼地。公元前 5000 年左右，他们从东部山区一带迁来的时候，结成氏族公社，从事农业，种植大麦、小麦和蔬菜。还饲养绵羊、猪、牛、驴等牲畜。为了进行农业生产，苏美尔人用集体的力量挖掘沟渠，引水灌田，还修筑了堤坝，抵挡洪水。经过艰苦的劳动，把这片地区开辟成农田沃壤，组成了村落，后来又发展为城市。

公元前 3000 年左右，苏美尔人先后建立起一些奴隶制小国家，它们以某个城市为中心，包括附近农村组成，地方不过百里，人口不过四五万，人们通常称之为城市国家或城邦。城邦的中心建筑物是神庙。它建筑在高坛之上，高坛是多层的，可以沿着阶梯上去，顶层设有神殿。这种高坛的样式，成了两河流域传统的建筑风格，一直流传下来。

那时候，苏美尔人的城邦有好几十个，主要的有埃利都、乌尔、乌鲁克、温玛、拉尔萨、拉格什、尼普尔等，考古学家已挖到这些城邦的遗址。各个城邦都有自己的朝廷，国王称“帕达西”，由神庙的祭司或军事贵族担任，平时为最高行政长官和最高祭司，战时就是军事统帅，带兵打仗。这些城邦为了争夺土地和水源，相互之间不断发生争执和战争，角逐和兼并是常有的事。大约在公元前 2800 年，拉格什和温玛之间为边界问题发生争端，基什城邦国王麦西里姆出面调停，在两邦之间树立界标。这是目前所知道的最早国际外交事件。后来，温玛不服气，又侵过边界，重新挑起边界争执。拉格什国王安那吐姆率军出征，温玛被迫退还所占领的草原并重新树立从前基什国王麦西里姆所立的界碑。这一事件记载在一个碑上，碑上刻有鹫（jiù，一种鸟）形，号为“鹫碑”，高 1.8 米，宽 1.3 米。碑的片断现保藏在法国巴黎卢浮宫。鹫碑是目前所知道的反映苏美尔城邦之间战争的最早文献。

两河流域是世界四大文明发源地之一。两河指亚洲西南部的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这两条河流都发源于今在土耳其亚美尼亚高原，从西北流向东南，最后合流注入波斯湾。每年春季，两河上游山区积雪溶化，河水泛滥，给中下游的土地带来一层肥沃的淤泥。两河流域的中下游是广阔的平原，古代希腊人称之为“美索不达米亚”，意为河间之地。两河流域古文明的中心地区有两个：一是濒临波斯湾口的苏美尔地区，一是这以北的阿卡德地区。前一地区的居民就是上面说到的苏美尔人，阿卡德地区的居民叫阿卡德人。

阿卡德人原来在叙利亚和阿拉伯一带过着逐水草而居的生活。后来，他

们放弃游牧生活，迁到苏美尔人的北面，在一个名叫阿卡德的地方居住下来。在苏美尔城邦出现以后不久，阿卡德人也先后建立起阿卡德等几个奴隶制城邦。

毗邻而居的苏美尔人和阿卡德人，对峙了好几百年，你争我夺，不断地发生战争。刚开始，苏美尔人聪明得多，排成“方阵”来作战，常常能击败阿卡德人。后来，由于苏美尔各城邦互相争夺，削弱了力量，阿卡德人渐渐取得优势。公元前 2341 年左右，阿卡德城邦的国王萨尔贡一世征服了阿卡德地区，建立了统一的阿卡德国家。接着，又经过 30 多次战争，征服了苏美尔各城邦，第一次统一了两河流域地区。萨尔贡一世骄傲地自称为“天下四方之王”或“大地之王”。

两河流域地势平坦，无险可守。这片绿洲成了周边游牧部族争夺的对象。约公元前 2230 年，东北部山区的库提人侵入两河流域，灭亡了阿卡德王国，统治两河流域南部近一个世纪，后来，苏美尔人的乌鲁克城邦强大起来后，赶走了库提人，苏美尔人又成了两河流域的主人。最后，苏美尔人的乌尔城邦凭借武力，取代乌鲁克城邦，统一了两河流域南部。经过几百年的融合，阿卡德人把苏美尔人的先进文化都接受了。苏美尔人和阿卡德人之间的界线渐渐没有了，最终融合为一个部族。

这时的苏美尔人仍然没有摆脱游牧部族的侵袭。公元前 2006 年，西边来的阿摩利人和东边的埃兰人联合夹击，灭亡了乌尔王国。建立了新的国家。从此以后，包括苏美尔人在内的两河流域的居民都称为巴比伦人。苏美尔人作为一个独立的部族不复存在了，但他们创造的文明一点也没有暗淡下来。苏美尔古老的文化成了闻名世界的巴比伦文化的先驱，深深地影响着西南亚其他各部族的文化。每当人们提到 10 进位、60 进位、阴历、楔形文字、诺亚方舟、塔庙等文化现象时，就会对苏美尔人的聪明才智赞不绝口。

刻在泥板上的文字

古埃及人在纸草上书写文字，中国古代在甲骨上或竹简上书写文字，你听说过在泥板上书写文字吗？

你也许不相信泥板上能书写文字。但古老的苏美尔文化就是靠书写在泥板上的文字传承下来的。那时候，苏美尔人读的书也是泥板做的。每块泥板有 1 公斤重，按内容陈放在书架上。学什么内容，就拿什么泥板。学完后放回原处。100 多年前，人们在一个遗址中找到一个王宫图书馆。里面藏有 2 万块泥板文字，内容包括条约、法律、书信、命令等官方文献。以及各种宗教铭文、文学作品、科学著作、王宫经济报表等等。它们都分门别类地陈放在书架上，还有一块泥板登记全部藏书目录。像这样的泥板文字，已经在两河流域发现了很多。

刚开始，人们完全看不懂泥板上的字。后来，在商博良成功释读古埃及象形文字的鼓舞下，许多学者开始专门研究那些发掘出来的泥板。有一天，终于从古波斯文里找出一个键来，作来解释泥板上的文字。原来，这是两河流域的苏美尔人在公元前 3000 年左右创造的“楔（Xiə 形文字”，与尼罗河流域的古埃及人发明象形文字约略同时。

最初，苏美尔人创造了一种图画式的文字。这种文字建立在象形原则的基础上，一个符号一个意思。例如， 表示眼睛， 表示水， 表示星， 表示穗，凹表示灌渠， 表示脚。后来，为了表示比较复杂、比较抽象的概念，便把几个图形符号结合起来。例如，把上升的太阳和眼睛结合起来表示“光明”，把眼睛和水结合起来表示“哭泣”，把代表天空的星和水结合起来表示“雨”，把牛和山结合起来，表示“野牛”。

开始，苏美尔人把这种文字刻在石头上。由于石关过于坚硬，刻起来不方便。后来，他们就用粘土制成半干的泥板作为书写材料，用削成三角形尖头的芦苇管、骨棒或木棒当笔。书写好后，让太阳晒干，或用火烘烤干，能保存很长的时间。为了书写的方便，原来的图画逐渐变成了竖、横、斜线的图形。这种线条组成的图形，刻写在未干的软泥板上，一般落笔处印痕比较深宽，提笔处比较细狭，看上去像木楔，所以叫作“楔形文字”。

随着苏美尔人交往增多，思想意识越来越丰富多采，字符虽然不断增加，但有些事物和概念仍然很难用象形符号确切表达，例如，“仁慈”、“关怀”等等之类的意思。这时，苏美尔人便对楔形文字进行了改造。一是简化图形，就是用图形的一部分代表整体，如用“牛头”的符号 代表“牛”。二是用同一个图形表示几个有关联的意思，如脚的符号 除表示脚外，又可表示“行走”、“站立”等与脚有关的动作。又如犁的符号 除表示犁外，还有“耕耘”、“耕作者”的意思。这种符号意义不直接由图形本身表达，而是由符号引申出来的文字表达，叫做表意文字。三是同声的词往往合用一个字符。例如，“箭”和“生命”在苏美尔语里是同声的，就都用箭的符号表示。这种字符叫做谐声文字。

表意文字和谐声文字出现后，原来使用的 2000 多个字符减少到 500 多个。一个字符往往包含有很多种意思。有时又不免把字符的意思搞混淆了。于是，苏美尔人又想出了新的办法。一是使用指意符号。例如，犁的符号所表达的意思很多。在犁的符号上，如果加上指意符号“木”为词首，那这个

符号的意思就指犁的本义；如果加上指意符号“人”，就表示“耕作者”。二是使用音节符号作词尾补音，例如脚的字符𒄀分别附上“一NA”或“—BA”，就分别表示“去”或“立”的意思。这种表示音节的符号，与表示意思的符号配合使用，使苏美尔的文字体系逐渐完备起来。

苏美尔人创造的楔形文字已经含有字母文字的因素，在几百个音节符号中，已经有了和母音相符合的几种字母的符号，不过，还没有进到拼音文字的地步。

楔形文字自从苏美尔人创制出来后，处在不断的演化之中。就拿书写形式来说，最初是从右到左直行书写，有点像中国古代线装书那种样子。因书写不便，后来就把字形侧转 90 度，改成从左到右横行书写，就像现在的横排本书籍那样。它流传到亚洲西南部的许多地方，为阿卡德人、巴比伦人、亚述人所接受，又得到一些增补和改进，从而能够记录所有复杂的语言概念。后来，埃兰人、赫梯人、胡里特人、米丹尼人、乌拉尔图人都曾结合各自语言的需要，对楔形文字略加变通后加以采用。到公元前 2000 年前后，楔形文字成了当时国际外交中的通用文字。腓尼基人在创造他们的字母文字时，参考和采用了楔形文字的成果。

楔形文字的符号数目不过 600 个，但每个符号至少有一两个字义，平均代表四五个音节。它的语法规则也很复杂，学习起来，困难较大。它虽然在历史上使用了很长的时间，但到公元前后，楔形文字被先进的字母文字代替后，就没有人使用了，成了死文字。直到 19 世纪中期，才被人读懂。楔形文字被人读通后，引起许多人研究两河流域及其附近地区使用楔形文字各族人民的历史和文化的兴趣，于是产生了一门很专的学问，叫亚述学。

以法治国的汉谟拉比

1901 年，一支有伊朗人参加的法国考古队，在伊朗西部的苏萨城遗址挖出一根黑色玄武岩大石柱。当时，已经断成三截，但拼接起来还是完整的。石柱高 2.25 米，底部周长 1.9 米，顶端周长 1.65 米。在石柱的上半段，刻着一幅精致的两人浮雕像，一个坐着，右手握着一根短棒；另一个站着，双手拱揖着，像是朝拜坐着的那个人。石柱下半段密密麻麻地刻着一些箭头式的线条和图形。这是一块什么时候、什么内容的石柱呢？

考古学家经过研究，认定那上面的箭头式的线条和图形就是苏美尔人创造的两河流域的各族人民曾广泛使用的楔形文字。随着楔形文字的解读成功，石柱上的秘密也跟着揭开了。

原来，它是两河流域的巴比伦王国国王汉谟拉比公布的法律条文。那两个浮雕人像，端坐在宝座上的是太阳神沙马什，站着的是汉谟拉比。沙马什手中的那根短棒，叫做权标，是帝王权力的标志。整幅浮雕的意思就是汉谟拉比恭谨地受命于太阳神沙马什来统治人民。与法律条文刻在一起，是说这些法律也是按照太阳神沙马什的命令制定的，全国臣民必须遵守。

巴比伦王国建都在两河流域的幼发拉底河中游，苏萨是埃兰古都，位于伊朗高原。两者相距遥远，刻有“ 汉谟拉比法典 ”的石柱怎么会远走高飞呢？原来，埃兰人在伊朗高原最早建国，古巴比伦时期，多次侵入两河流域。这根石柱就是埃兰人作为战利品搬到苏萨的。

汉谟拉比是古巴比伦王国有名的一位君主。古巴比伦王国是怎么建立起来的呢？前面讲到，公元前 2006 年，苏美尔人的乌尔王国在埃兰人和阿摩利人的东西夹击下灭亡。后来，埃兰人退回到伊朗高原。阿摩利人留居下来，接受了当地的文化。约公元前 1894 年，阿摩利人以幼发拉底河畔的巴比伦城为首都，建立了古巴比伦王国。它的第六代国王就是汉谟拉比。汉谟拉比依靠一支常备军，经过多年的战争，统一了两河流域。

汉谟拉比一人总揽全国的立法、司法、行政、军事和宗教大权。为让人们服从他的统治，他把自己加以神化，自称为伟大的天神的后代。考古学字从地下遗址中挖出来的汉谟拉比和各地方长官的来往信件，从中可以知道，地方事务如开运河、建码头、修桥补路等等事务，都要得到汉谟拉比的批准才能办理。汉谟拉比在位 40 多年，当时，习惯于把国王在某一年做的大事作为那一年的名称，叫做“ 名年表 ”或“ 年代记 ”。这些名年表也被考古学家挖了出来。在 40 多年中，汉谟拉比有很多时间用来造神庙、建殿堂、立神像。有一年专门用于制定法律，有三年是开凿运河，有几年是对外作战。这几件事中，制定法律特别重要。汉谟拉比把他在位的第二年定为法律之年，命令大臣将美苏尔、阿卡德各城邦的法律条文加以增删，并参照阿摩利人的习惯法，制定出一部法典。以后又不断地加以补充、修订，30 年后把它刻在石柱上公布。这就是后来在苏萨发现的刻在石柱上的《汉谟拉比法典》。

石柱挖出来后，有 30 多条条文磨损了，看不清楚。后来，人们根据苏萨和亚述图书馆等地方保存下来的泥板抄本断片，把它们补充完整了。法典共分序言、正文和结语三个部分，对诉讼手续、盗窃事件、军人分地、租佃雇佣关系、商业高利贷、债务、婚姻、遗产继承、奴隶买卖等等，都作了详尽的规定。

当时的居民分为三个等级：自由民、半自由民和奴隶。自由民的法律地

位最高，奴隶谈不上有什么社会地位。一个奴隶的平均价格和一头牛的价格差不多。奴隶被人杀死，只要赔偿奴隶主的损失就行了，不须偿命。盗窃奴隶、帮助奴隶逃跑或窝藏逃亡奴隶的人，都要处以死刑。奴隶头上都有标记，剃掉他人奴隶的标志的理发师，要处以断指的刑罚。欺骗理发师让他剃去他人奴隶标记的人，要处以死刑。如果奴隶打自由民的嘴巴或不承认自己的主人，要被割掉耳朵。

同样地犯罪，对各个不同等级的人的处罚完全不同。例如，法典规定谁打伤了自由民的眼睛，就把谁的眼睛打伤；谁打断了自由民的身子骨，就把谁的身子骨折断。这叫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但如果被害人是半自由民，那么犯罪者只须交纳规定的罚金就可以了事。

汉谟拉比曾经宣称他的法律是在全国树立“公平正义”，使臣民“不得以强凌弱”。从上面的一些规定中可以知道，他的这些话是冠冕堂皇的。不过，汉谟拉比法典本身是人们了解古巴比伦王国的最重要的材料。例如，从法典中人们知道了古巴比伦是一个奴隶制国家，私有财产受到严格保护。凡是盗窃王宫和神庙财产的人，必须处死。侵犯他人住处的人，必须就地处死、掩埋。趁火盗窃财物的人，必须当场扔到火里烧死。从法典中，人们还知道古巴比伦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都很发达。

汉谟拉比法典是目前所知道的人类历史上第一部比较完备的成文法典，受到广泛重视，被译成外文介绍到许多国家。

汉谟拉比用了各种办法巩固他的统治，但仍然没能维持多久。汉谟拉比死后不久，古巴比伦王国逐渐衰落，两河流域重新陷入分裂割据之中。四周的游牧部族，又纷纷侵入到两河流域。公元前 1595 年，古巴比伦被北方的赫梯灭亡。这以后，本地人建立的王朝和外族人建立的王朝交替统治两河流域。

狮穴与血战

公元前 621 年春天，新巴比伦王国和米底军队在底格里斯河畔会师，向一个叫尼尼徽的城市进发。他们用巨木做成大槌，表面包上金属皮，装在兵车上，用链子悬吊着。逼近尼尼微了，士兵用力摇荡大槌，但没能撞破城墙。接着，他们想办法把底格里斯河的水灌进城内，城区迅速变成一片汪洋。对方虽竭尽全力抵抗，尼尼微最终还是陷落了。

实际上，在尼尼微城被攻陷以前，它的人们就发出了愤怒的咒骂，希望“狮穴”早日崩溃，“血城”快点毁灭。这是为什么呢？“狮穴”、“血城”又是什么意思呢？

先看看这几幕血腥的场景：

——一个国王走出尼尼微城门，亲手用短枪刺进兵败被俘军队首领的眼睛里，同时用绳子穿透这个俘虏的嘴唇，用力地拉扯着……

——还是这个国王下令把战败被俘军队的国王活活剥皮，然后把他的身体抛进烧得红彤彤的火炉里……

——这个国王还下令把这个国家的显贵们剁成肉块，说是为了让大家看看他多么会惩罚自己的敌人……

这个国王就是亚述帝国的统治者。亚述帝国的历代统治者都以强暴、残酷著称，所以人们把他们建立在帝国称为“狮穴”，而帝国的首都尼尼微则被人称为“血城”。

公元前 3000 年左右，就是塞姆族的阿卡德人定居于两河流域中部后不久，另一支塞姆族的部落迁到了两河流域的北部居住，后来，他们以亚述城为中心，建立了亚述城邦，被称为亚述人。

亚述人在两河流域算是一个后起的部族，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亚述人先后被阿卡德人、苏美匀人、阿摩利人、赫梯人、喀西特人和胡里特人所统治。随着阿摩利人建立的古巴比伦王国和胡里特人建立的米丹尼王国先后衰落，亚述乘机崛起，向南征服了巴比伦，向北攻到里海，往西把势力扩展到地中海东岸。亚述国王提格拉·比利萨一世曾得意洋洋地在地中海上荡舟，庆祝胜利。同时，不再与埃及交好，反而强迫埃及法老赠献鳄鱼和河马作为礼品，来充实自己首都的动物园。

不过，这次亚述并没有真正兴盛强大起来。原来，住在幼发拉底河东岸、后来被亚述赶到西岸去的塞姆旅游牧部落阿拉米亚人，这时大批返回两河流域，对亚述进行了毁灭性打击。亚述丢去了过去侵占的领土，国家内部侵入四分五裂。

又过了 200 多年，恢复了元气的亚述，利用当时两河流域及其附近地区许多国家相继衰落或灭亡的有利条件，先后征服了小亚细亚东部、叙利亚、腓尼基、以色列和巴比伦，并严重摧毁了劲敌乌拉尔图。从此，“亚述”神（战神）代替了巴比伦主神“马都克”而成为最高神。稍后，又侵入阿拉伯半岛，征服埃及，毁灭埃兰，在西亚历史上第一次把居住在西亚和北非很大一片领土上的各族人民结合在一个国家范围内，建立起一个奴隶制大帝国。

亚述帝国是靠残暴的武力征服建立起来的。亚述军队每攻占一座城池，都要用极其残酷的手段，把居民屠杀一空。国王拿西拔二世记述他血腥屠杀的罪恶时说：“我用敌人的尸体堆满山谷，直到顶峰；我砍掉他们的首级，用他们的人头装饰城墙；我把他们的房屋付之一炬；我在大城门前建筑了一

道墙，包上一层由反叛首领身上剥下的皮；我把一些人活着砌在墙里，把另一些人沿墙活着插在尖木桩上并且斩首。”包括拿西拔二世在内的亚述国王个个是地地道道的杀人魔王。他们屠杀战俘时，迫使战俘跪成一排，让刽子手在背后挥舞狼牙棒一个一个地砸碎俘虏的头颅。士兵把斩杀的人头带回登记，作为论功行赏的依据。凡是敌人主要首领的头颅，都要先在军营示众，然后进行防腐处理，保存起来，或者是做成装饰品，悬挂在国王花园里的树枝上。

亚述军队所到之处，都要疯狂地烧杀抢掠。巴比伦、大马士革、撒马利亚、孟斐斯等名城被他们攻占后，都遭到极大破坏。那一年，萨尔贡二世率军打败了乌拉尔图国王鲁萨一世的军队，攻占了穆萨希尔。亚述士兵洗劫了宫殿的宝库，俘虏 2 万多人，抢光居民的财物，甚至连神像也作为战利品抢走了。当鲁萨一世听到穆萨希尔被抢劫一空，特别是神像被掠走的消息时，气愤和悲痛到了极点，亲手用短剑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对了稳住被征服的地区，亚述统治者一面向这些地区派驻大量军队，用高压手段威胁人们。一面干脆将居民强制迁走，分散安插到其他被征服地区，然后将空下来的地方分给亚述人屯垦，或者将另外一些被征服地区的居民迁来耕种。迁移时，尽量使各种语言和不同出身的人互相混杂，让他们联合不起来。为了便于军事调遣和行政联系，亚述统治者在帝国境内开辟了宽广的驰道，它们以亚述城为中心，通向四面八方。路面用石块铺成，每隔一定的距离，设置一个路标。道路上，每隔一段便有哨兵巡逻。遇到重要情况，就用火作信号传递消息。这些办法后来被波斯人采用并加以改进，又传给了罗马人。

亚述统治者想了各种各样的办法来加强统治，但最终没能挽救灭亡的命运。亚述本土的贫民和奴隶以及被征服地区的人们，早就对亚述统治者憎恨不已，反抗事件不断发生。有的被征服地区干脆同亚述脱离了臣服关系。这时，两河流域南端的迦勒底人（塞姆族）逐渐强大，于公元前 626 年攻占巴比伦城，建立新巴比伦王国。不久，新巴比伦王国与伊朗高原上的新兴国家米底结成反亚述同盟，先后攻陷亚述城和尼尼微城。在尼尼微陷落之际，亚述国王萨拉克为了逃避被俘，便火焚王宫，自己投身于熊熊烈焰之中，落得个玩火自焚的下场。7 年之后，新巴比伦王国和米底联军又在卡赫美什打败埃及法老支持的亚述残余势力。此后，亚述作为一个国家便销声匿迹了。不过，亚述民族没有消失，他们的后代仍在原来的地方繁衍生息，逐渐与阿拉米亚人融合起来。

2000 多年前的“坦克”

说到坦克，都知道它是一种覆带式的装甲战斗车辆，具有强大的直射火力和高度的越野机动力。1916 年，英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最早使用坦克参加索姆河战役。

然而，2000 多年以前，西亚的亚述人就创制了一种类似近代坦克的特殊攻城武器。

那是公元前 732 年，亚述帝国的军队包围叙利亚都城大马士革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了。他们砍掉城郊茂密的树木，沿城周围筑起栅栏，像“把鸟关在笼子里”一样，把大马士革包围得严严实实。这是亚述军队惯用的围困战术。不过，这次没能奏效。叙利亚人不仅没有被拖垮，反而依仗城内充足的粮食和武器装备，越战越勇。

亚述国王决定攻城了。他命令士兵把 20 架攻城武器拉到大马士革南面的城墙边，用力拉动机关，沉重的石弹和燃烧着的油罐像雨点般地射向对方阵地，把城墙和城门打烂、烧毁了多处。这种武器叫投石机，它用牛筋的弹力来发射石弹和油罐。石弹每颗重约 10 公斤，可射 50 米远。泥罐里装有树脂，容易引起对方阵地燃烧。

接着，国王命令投石机后撤，换一种武器攻城。士兵立即推来冲城器，靠近刚才被打烂、烧毁的城墙边。这又是一种什么武器呢？这种冲城器，又叫攻城机、撞城槌。它用巨木做成尖头的大槌，表面包一层金属皮，装在兵车上，用链子悬吊着。攻城时，士兵把它推进敌城，用力摇荡又粗又重的巨槌，即可把城墙撞毁。只见几十个士兵猛烈地摇动尖槌，城墙终于被撞穿了。

他们又用同样的方法，把城门也撞毁了。大批亚述士兵从城墙缺口和城门涌进城内，逢人便砍。叙利亚士兵射出带火的箭，短兵相接，与亚述士兵展开了激烈的巷战。几天之内，亚述士兵像发疯了的猛兽，到处烧杀抢掠。老弱妇幼被一对一对地捆绑起来，驱逐到俘虏行列中。共有 2 万多手无寸铁的和平居民被抓起来当了俘虏。战斗结束了，伤痕累累、血迹斑斑的大马士革王被捆绑着带到了亚述国王面前。亚述国王二话没说，只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就命令士兵把他杀了。大马士革军队的一些指挥官被残酷地割掉了鼻子，有的被绑在上端削尖的木桩上，慢慢地等待着死亡降临。杀人如麻的亚述士兵对小孩也不手下留情，一律残酷地杀害。大马士革城北门边，被斩下的人头堆成了一座小山丘。繁华的大马士革，一夜之间变成了废墟。

靠着投石机和攻城器这两样秘密武器，亚述军队所向披靡，他们的“坦克”（攻城器）在美索不达米亚及其周围地区横冲直撞，很少有攻不破的城池。如果用上了攻城器仍不能取胜，那也难不倒亚述军队。他们还有更厉害的一招，就是挖掘地道，派精锐部队由地道潜入城内，好似神兵天降，城池必破无疑。开掘地道是工兵的拿手好戏。如果开挖地道不方便的话，工兵就堆筑堡垒，一直筑到与对方城墙一样高，为步兵进攻创造条件，亚述工兵是历史上第一次出现的独立的工兵兵种，除为攻城挖地道、筑土垒外，进军途中，工兵要逢山开路，遇水搭桥。宿营的时候，工兵负责修筑兵营。兵营是一座一座坚固的堡垒，多呈长方形或椭圆形。那时，没有钢筋水泥，工兵怎样遇水搭桥呢？其实，很简单，他们用皮囊渡河。先把皮囊吹满气，联结起来设置在河面上。然后，铺上一些树枝，就成了一座军用浮桥，兵车也能通过。

除工兵外，亚述军队里还有战车兵、骑兵、重装步兵、轻装步兵、攻城兵、辎重兵。不同兵种的士兵由不同地位的人组成。充任战车兵和骑兵者地位往往较高，一般是贵族。其他兵种的士兵多从农民中招募。步兵数量最多，是亚述军队的基本力量。它由弓箭手、盾牌手、长枪手和标枪手组成。重装步兵一般身着护甲，头戴尖顶盔，手持盾、矛，佩带短剑。轻装步兵身不穿甲，有的甚至不戴头盔。不过有专门持盾的士兵保护他们。轻装步兵专门拉弓射箭，掷石投枪。与敌军作战时，一般由多兵种配合排成密集的方阵：前面一排是 5 辆战车，接着是排成一列的 15 名骑兵，第三排是 25 名重装步兵。在两侧和后面布置 50 名轻装步兵。每辆战车上，载 4 名战车后，其中 1 人驾车，1 人攻击，另外两个人手持盾牌专门掩护。战车和骑兵首先进攻，待对方招架不住后退时，步兵队伍快速追击。重装步兵冲在前面，他们不怕敌方射来的箭。因为射来的箭都被盾牌和头盔弹开了。敌方的刀剑斧头之类的兵器碰到他们的盾牌和头盔，也立即变钝了。轻装步兵紧随其后，协同作战。他们不停地射出箭枝和石弹，一直把敌人打得溃不成军。如果敌人退守城内，亚述士兵就会像攻陷大马士革那样，用投石机和攻城器来击败敌人。

战车兵、骑兵和步兵之间的数量保持一定的比例，一般是 1 辆战车、10 名骑兵和 200 名步兵配合作战。在战略技术上，亚述军队讲究配合，先上哪个兵种，后上哪个兵种，都有约定俗成的规矩。他们善于急攻猛进，速战速决，往往敌方还来不及集结兵力，便遭到闪电般的打击。军中还有一些专门从事侦察和间谍活动的人员。他们在战前多方搜集敌国动向，散布一些谣言，给敌人造成错觉，以配合自己军队的军事行动。

在很长时间里，亚述军队成了一支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武装力量。后来，一些国家和地区逐渐强大起来，结成同盟对付亚述军队，终于打败了亚述。

“上天的门户”巴比伦城

100 年前，一批以德国人为主的考古发掘队，来到伊拉克共和国首都巴格达以南 90 公里处，在一个不起眼的覆满黄沙蔓草的土丘上开始掘土，而且一挖就是 20 年。

他们在挖什么呢？原来是一座 4000 年前建立的城市的遗址。这个城市就是“上天的门户”巴比伦城。这个城市与一般的城市不同，它的历史，它的规模，它的沉浮，都十分引人入胜。

巴比伦城位于幼发拉底河中游，与另一支流向相同的底格里斯河相隔很近。最初，它只是塞姆人建立的一个小城市，而且比苏美尔地区的一些城市建立得要晚。公元前 2300 年，两河流域中部的阿卡德人统一了苏美尔地区，建立了阿卡德王国，巴比伦处于阿卡德统治之下。在阿卡德人的一块碑文中，列举了许多被征服的城市，巴比伦是其中之一。这是巴比伦首次见于文字记载。公元前 1894 年，来自叙利亚草原的另一支塞姆人部族阿摩利人占据巴比伦城，建立了巴比伦城市国家，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古巴比伦王国。巴比伦处在贸易和交通要道上，附近一带土壤肥沃，灌溉方便，农业和商业都很发达。凭借强大的国力，第六位国王汉谟拉比经过多年的战争，统一了两河流域，建立了以巴比伦城为首都的强大王国。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便把两河流域称为“巴比伦尼亚”，它的居民，不管是苏美尔人、阿卡德人，还是阿摩利人，都称之为“巴比伦人”。

汉谟拉比集中了全国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建筑巴比伦。他说：“我，四方之王，要使巴比伦名扬天下，让我们的主神马尔都克衷心喜悦。”为此，他在城内建筑了高大的神庙，豪华的宫殿，繁华的市场。巴比伦作为古代世界著名的城市和古代东方工商业中心的地位，就是从这个时候奠定的。后来，古巴比伦王国逐渐衰落，陷入四分五裂的局面中。但巴比伦城没有受到影响，仍然是两河流域经济和文化的中心，保持着往日的重要地位。公元前 8 世纪，亚述几度攻入，巴比伦城遭到破坏。在亚述统治下，巴比伦城虽然不是帝国的首都，却是帝国境内最大的城市，具有相当的独立性和自治权。盛极一时的亚述帝国没有维持多久，便被新巴比伦王国和米底王国联合灭亡了。

新巴比伦王国是迦勒底人以巴比伦城为首都建立的。在某种意义上，好像上 1000 多年前古巴比伦王国的复活，所以称新巴比伦王国。亚述灭亡后，新巴比伦王国占领了两河流域南部、叙利亚、以色列以及腓尼基一带，国势盛极一时。它的第二位国王尼布甲尼撒二世增筑重建了遭到破坏的巴比伦城。不仅使曾被亚述一度破坏的千古名城得到了恢复，而且把它建设得更加宏伟壮丽。新巴比伦王国灭亡后，巴比伦城，成为波斯帝国的首都之一，后来又被亚历山大帝国攻占。从这时起，巴比伦逐渐衰落，至公元 2 世纪沦为废墟。

那么，挖出来的巴比伦城是一个什么样子的呢？挖出的巴比伦城遗址是尼布甲尼撒二世改建的巴比伦新城。旧城位于幼发拉底河东岸，新城在旧城基础上，一直延伸到河西岸。它的外围城墙，厚度达 7 米多，用烧砖和沥青砌筑。离外围城墙 10 多米，有一道内城墙，厚 7 米多，用土砖砌筑。有些地方还有第三道墙，厚 3 米多。内城墙每隔 44 米有一座塔楼，全城共有 300 多座。沿内城墙外面有护城河环绕，安置有一套复杂的放水机关，当敌军临近时，可以放水淹没地面，使敌人无法接近。

四面城墙的城门多达百余，门扇全是青铜的，门柱、门楣也不例外。主要城门都以神的名字命名。在巴比伦语中，“巴比伦”就是“神之门”的意思。北面的伊丝塔尔门是所有城门中最美丽的一座。伊丝塔尔是金星女神，掌管战争和生育，象征胜利和光明。这个城门周围的城墙高达 12 米，塔楼高达 15 米。城门分为两层，各有双塔护卫，中央开拱形大门洞。拱边和塔楼墙面都用五色琉璃砖作装饰，构成神牛和神蛇的浮雕图案，高度差不多有 1 米，显得十分富丽堂皇。

伊丝塔尔门内右边是国王的宫殿和空中花园。宫殿结构复杂，厅堂众多。各种建筑层出不穷，错落有致。其中有一个厅堂的地基长 60 米，宽 20 米，规模十分庞大。王宫南面是城中心，那儿矗立着雄伟的塔楼，后来称之为“巴比伦塔”。高七层，约 90 米。相传在建这个塔楼之初，人们说着同一种语言，便于交流，同心协力，工程进展很快。神看到大塔就要建成，十分害怕，便施展法力，使人们语言不同，从而使工程停滞，大塔终于没有建成。紧挨着塔楼的是马尔都克神庙。“马尔都克”是巴比伦城的守护神，它的神庙是城内最神圣的建筑。据公元前 5 世纪到过巴比伦城的希腊史学家希罗多德说，神庙里供奉着用纯金制造的马尔都克神像，神像宝座和像前的供桌也是用纯金制造的。当地人告诉他，这些金子有几吨重。

从伊丝塔尔门，沿王宫、塔楼，一直通向神庙的一条大道，宽广笔直，这就是“圣道”。路面铺着彩色条石，中央是白色和粉红色，两边是朱红色。圣道两旁的墙上饰有琉璃砖的雄狮图案，狮子的形象生动逼真，上下还有百合花组成的花边。无论是炎热的夏日，还是寒冷的冬天，走上圣道，就像走进了一座艺术宫殿。

不用再多作介绍了，从那坚固高大的城墙和城门、华丽辉煌的圣道和宫殿、神圣通天的塔楼和神庙，不难想象 2000 多年前巴伦伦城是何等的宏大繁华。曾几何时，巴比伦这座历尽千年沧桑的城市成了两河流域古文明的象征，人们总是习惯用“巴比伦”来概括两河流域的历史和文化。人们形容某个名城如何繁荣昌盛，往往喜欢拿它和巴比伦相比。

取悦王后造悬苑

谈到巴比伦城，很自然就会想到“空中花园”。它是与埃及金字塔齐名的世界七大奇迹之一。关于它的建造和下落充满了不少神秘色彩。

100 年前，当德国考古学家发现巴比伦城遗址时，空中花园早已荡然无存。于是，空中花园变得更加神秘。

当亚述帝国走向衰落之际，东边伊朗高原西南部兴起了一个强国米底；迦勒底人以巴比伦城为首都建立了新巴比伦王国。不久，新巴比伦王国与米底王国结成反亚述同盟。为了诚信起见，两国国王决定联姻，米底公主嫁给新巴比伦王子。后来，两国协同作战，灭亡了亚述帝国。

公元前 604 年，新巴比伦王国的创立者去世，他的儿子尼布甲尼撒二世继立，继续与米底王国结盟，娶米底公主阿米蒂斯为王后。当初，尼布甲尼撒二世曾向公主夸下海口，说他有天下最华丽的宫殿，拥有天下最庞大的财富，公主想要什么就会有什么。可是，当这位美丽的公主从伊朗高原千里迢迢来到巴比伦时，只见一片平原，满地黄土，连小小的山丘都找不到，一点也没有家乡那样的湖光山色。

日子过久了，王后不由自主地生起了思乡病，日夜愁眉苦脸，茶饭不香，不时地伤心落泪，本来漂亮丰满的王后，如今变得骨瘦如柴了。这可急坏了国王。然而国王开始并没有猜透王后的心思，不知如何是好。他请来最好的医生给王后治病，又召来宫女为王后献歌载舞，但都无济于事，王后的病情依然没有好转。

一天，国王又看到王后对天哭泣。他悄悄来到王后的身后，听见了王后的倾诉：这里风光太平淡了，这么大个国家难道真的找不到一座供我攀登的山岭吗？我多么渴望见到家乡那起伏的山峦和茂密的森林啊！我寂寞得快要闷死了！

国王听完王后如泣如诉的自言自语后，从容不迫地走到王后面前，对王后说，她很快就会拥有一座新颖别致的花园，就像你家乡的山岭那样漂亮。

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在巴比伦可是连一块石头也难找到的呀！

说建就建。国王从各地抽调了许多建筑工匠，又命令奴隶从很远很远的地方运来大量的石块，让工匠以最快的速度建造一座假山似的花园。工匠们先用石柱和石板搭起一个坚实的架子，一层一层地向上堆砌，筑起近 30 米高的土台。然后把土台分成上、中、下三层，每层铺上浸透柏油的柳条垫，防止渗水。上面再铺上两层砖头，浇铸一层铅。下一步就是层层培上肥沃的土壤。最后，种上许多奇花异草。这个花草高台，远远看去，好像高悬于空中，所以叫做“空中花园”，又叫“悬苑”。

巴比伦十分炎热，给花木浇水的问题怎样解决呢？工匠们特意在高台上面设计了机械提水设备，用螺旋泵从幼发拉底河里取水浇灌花木。

在平地上筑成的这个花园，一年四季枝繁叶茂，百花盛开，还有幽静的山间小道，潺潺溪水哗哗流淌。再现了王后家乡山区的景色。有了这个花园后，王后果然兴高采烈，思乡病一下子全好了。

这个优美动人的故事在西亚民间流传了很长的时间。后来，希腊作家在著作中列举了世界各地著名的七大建筑物和雕塑品，空中花园名列其一。不过，这时的巴比伦城及其空中花园已经被毁坏。空中花园到底是个什么样子呢？人们已经无法目睹其盛状了。

在 100 年前的那次发掘中，发现王宫的东北角有一处建筑工程的残迹，它半陷地下，近似长方形，面积约 1000 多平方米。工程的地基全用石料砌成。石料在两河流域非常缺乏，全用石料的建筑在当时一定是极其珍贵的。这座建筑由两排小屋组成，每个小屋的面积约 6 平方米。在其中一间小屋中发现了一口开了三人水槽的水井。人们分析说，这些小层可能就是当时的井房，井水可通过水车提升上来，浇灌花木。另外，这里还有为防止湿土膨胀而特地构筑的矮墙，以及曾种植过大批花木的印痕。一般认为，这里就是空中花园的遗迹。

不过，在刻有楔形文字的泥板文书中，至今还没有发现确切的文献记载，所以关于空中花园的本来面目、确定位置还是一个谜，有待更有力有证据来证明。

阴历和星期的来历

一个盛夏的清晨，一辆四轮马车从巴比伦城北门伊丝塔尔门驶出，行人听到马蹄声赶紧躲开让路。这里国王传达圣旨的马车。

马车停在拉尔萨城总督府门前。从马车上下来一个人，手捧一团扁圆扁圆的大泥块，大步向总督府走去。总督府卫队见来人是传达圣旨的，立刻把来人迎进府内。总督起身接过大泥块，轻轻一敲，表面的干泥一小块一小块地剥落下来，原来是一块泥板。这块泥板是个四边形，但四个角都是圆的。只见上面刻着几行楔形文字，那就是国王圣旨的内容。那表面的干泥是它的信封。

平时，国王的圣旨，总督一看就明白了。可今天这道圣旨，怎么看也弄不清楚是什么意思。总督只好请来秘书和顾问，最后总算清楚了。

那泥板上刻写的圣旨是：“奉汉谟拉比圣谕，兹因本年年日不足，着将现已开始之月称为第二爱路尔月。并将原定在直西里月二十五日缴往巴比伦的赋税，改在第二爱路尔月二十五日缴纳。”

不过，这道圣旨到底是什么意思呢？窄看上去，确实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爱路尔月”是巴比伦的 6 月，“直西里月”是 7 月。为什么又来了个“第二爱路尔月”呢？这要从巴比伦的历法说起。

原来，巴比伦人全盘继承了苏美尔人的文化创造。他们在很早的时候，就注意观察天象，测定年、月的长度。巴比伦天气晴朗，也有利于观测。他们的观象台一般设在七级高塔的顶部平台上。天长日久，在天文观测方面积累了不少资料。巴比伦每一所庙宇都设有图书馆，收藏着天文学的文献。他们能够区别五大行星（火、水、木、金、土）和恒星，把用肉眼能够看到的星辰划分为星座，然后又从星座中划分出黄道 12 宫，即 12 个顺着太阳在天空中运动的轨道排列的星座，如白羊座、双子座、狮子座、人马座、金牛座等等，每个星座代表太阳在某个月所处的位置。这些名称直到现在仍为欧洲天文学所使用。巴比伦人对五大行星的运动轨道观测得相当准确。他们测定的太阴月持续时间为29天12小时44分$3\frac{1}{3}$秒。这比现代天文学家测定的数据只多$\frac{1}{3}$秒。通过长期观测，他们熟悉了星体运行的周期，发现月球每过18年零 11 天又回到其原来相对于太阳的位置，根据这个周期，他们能够事先计算出太阳和月亮的相对位置，从而有可能准确预测日食和月食。

根据观测到的天文知识，巴比伦人很早就制定了历法。苏美尔人根据月亮盈亏圆缺的规律制定了阴历，把一个分为 12 个月，6 个月 30 天，另 6 个月 29 天，全年共 354 天。这同地球绕太阳一周运行的时间差 11 天 5 小时 48 分 46 秒，他们就用设置闰月的办法来补足。不过，刚开始时，设置闰月的经验不足，在乌尔第三王朝时，有一年曾设置了三个闰月，这说明以前已有很长时间没有置闰了。

古巴比伦时期，往往由国王临时下命令规定闰月。上面说到的拉尔萨总督接到的圣旨就是这样一道命令。这一年由于误差接近一个月，即“年日不足”，所以国王临时命令这年为 13 个月。在 6 月和 7 月之间再插进一个 6 月，叫“第二爱路尔月”，现在一般叫“闰六月”。

至此，那道圣旨的意思就完全清楚了。一是说今年有 13 个月，闰月加在 6 月和 7 月中间。二是说闰月仍然要交赋税，时间定在 25 日。

后来，置闰逐渐有了规律。到新巴比伦王国时期，规定 8 年中有 3 个闰月，以后又规定 27 年中有 10 个闰月。

苏美尔人、巴比伦人创制的阴历和中国的农历很相近，这种历法曾经广泛地被亚洲西部其他部族的人们所采用。直到现在伊斯兰教教徒和那些居住在亚洲西部的犹太人仍在沿用这种历法。

巴比伦人还把一个月分成 4 周，每周 7 天，即 7 曜（yào）日，分别用日、月、火、水、木、金、土七个星神的名称来命名。这七个星神各主管一天。太阳神“沙马什”主管星期日，称日曜日；月神“辛”主管星期一，称月曜日；火星神“涅尔伽”主管星期二，称火曜日；水星神“纳布”主管星期三，称水曜日；木星神“马都克”主管星期四，称木曜日；金星神“伊什塔尔”主管星期五，称金曜日；土星神“尼努尔达”主管星期六，称土曜日。这就是现在通行的 7 天一星期制度的来历，星期就是星的日期。

和平鸽与橄榄枝

一只可爱的小白鸽衔着一根翠绿的橄榄枝。这形象在今天的世界上连幼小的孩子们都熟悉：它叫和平鸽，代表着全人类的共同心愿——世界和平。而要想了解这只和平鸽的“身世”，那就要从一个古老的神话说起。

很久很久以前，苏美尔人在两河流域南部生活着。每年春天，亚美尼亚高原上的冰雪融化，山洪顺着两条河流奔泻而下，既给两岸居民带来了适于农耕的淤泥沃壤，又给居民的生命财产带来了严重威胁。每逢河水泛滥，大地淹没，闾舍荡毁，牲畜吞没，无数居民被洪水夺去生命。只有那些攀上船只或木筏逃到高地或山坡上去的人，才得以幸存下来。

面对灾难，苏美尔人无能为力，无法抗拒。他们隐隐约约看到人的命运实际上是由神灵主宰着。于是，他们编制了各种各样的神话去解释他们不明白的自然现象，去解释宇宙万物的由来，说宇宙万物都是由一个最高的神创造出来的。而当神把人类创造出来不久，就失望了。互相残杀，强暴仇恨，充满了人间。世上一切都陷入罪恶之中。神灵被震怒了，决定发一场大洪水把这败坏了的世界一举毁灭。

不过，神辛辛苦苦地“创造”了天地万物，也实在不容易。他决定留下一些有限的生灵。经过反复考查，神以为赛苏陀罗夫妇是好心人，义气人，可以存活下来。于是，神就通知赛苏陀罗赶紧造一只大船，让他的妻子和儿子、儿媳都住进船里。另外，有血有肉的活物，如鸟兽虫鱼之类，每一样挑选一公一母带进船内，好在船里保全并繁衍生命。

一天，洪水真的突然降临人间，日夜不停地下了好几十天。波涛汹涌的大水淹没了江海湖泊、洼地平原、丘陵山岭，以及人群、庄稼和牛羊，整个世界都陷在洪水之中。赛苏陀罗夫妇听从神的劝告，进了造好了的船里面，并载上公母搭配的各种动物，任由船只漂泊在万顷波涛之上。放眼望去，只见一片无边无际的汪洋，看不到一点生命的痕迹，更看不到陆地或岛屿，连那高高的大树也见不着一点影子。不过，他相信神会把方舟带到安全地带，神会挽救他的。

过了好多天，洪水终于开始消退，山顶慢慢露出一点踪影。赛苏陀罗多么希望能早点儿回到地面上去生活啊！可坐在船上怎么能知道地面上的洪水是否已经退尽了呢？一番冥思苦想之后，他终于有了主意。

一天，赛苏陀罗放出去一只乌鸦，指望它探听一下外面的消息。可是这乌鸦不讲信义，竟一去不复返了。赛苏陀罗只好另选一只鸟。选什么鸟呢？就把那只鸽子放出去吧，它一定会讲信义，飞回来报信的。放出去的那只鸽子在空中盘旋了一会儿，又飞回到了船上。赛苏陀罗知道了，洪水还没有退尽，大地到处都是流水，鸽子找不到落脚之处，只好飞回。

又过了几天，赛苏陀罗又把那只鸽子放出去了。不久，鸽子又飞回来了，只见爪子上沾着一些湿润的泥巴。这说明洪水已经基本退去，陆地已经显现。但在上面生存还有些困难。

又过了几天，赛苏陀罗再次放飞那只鸽子。赛苏陀罗怀着既焦虑又激动的心情等待着。一直等到日落黄昏，总算把鸽子盼回来了。远远望去，这次鸽子带回来的是一件特别的东西。鸽子飞进船内，嘴里衔着小小的橄榄枝，翠绿翠绿的，看得出来是刚刚从树上折下来的。赛苏陀罗兴奋不已，因为洪水已经消退，新生命的延续即将开始。他放出船上的动物，让它们欢快地回

到了新生的大地上。他也携带家人，蒙着神的召唤，跃出了方舟，重新回到大地，过上了安宁的生活。

这个动人的神话故事，后来被犹太人吸收，改编成《旧约圣经》中挪亚方舟的故事。赛苏陀罗的名字被改成挪亚。后来，随着基督教（“旧约”被基督教接受）在世界各地广泛传播，挪亚方舟的故事便为人们广泛传诵。而给赛苏陀罗（挪亚）带来和平安宁讯息的鸽子和橄榄枝也自然而然地越来越多地得到人们的认同。

后来，到了 17 世纪前半期，在欧洲爆发了以德意志为主要战场的国际性战争，前后持续 30 年之久，称为“三十年战争”。长期的战火给各国人民尤其是德意志人们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大家非常希望过上和平安宁的生活。当时，德意志的许多城市联合发行了一套纪念币，图案就是一只口衔橄榄枝的鸽子。从此以后，鸽子和橄榄枝成了世人公认的和平信物。

又过了几百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了，成立了联合国，人们把用橄榄枝烘托着地球的图案作为联合国的会徽，意味着争取世界和平。1950 年，在波兰华沙召开的世界和平大会上，西班牙著名画家毕加索挥毫画了一只展翅飞翔的鸽子，这只鸽子被智利诗人聂鲁达称作“和平鸽”。

勇敢的航海探险者

说到郑和下西洋和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人们都很熟悉。可在他们之前很早很早的时候，就有人环绕非洲大陆航海探险，你知道吗？

这些勇敢的航海探险者就是世界上出色的善于经商的民族腓尼基人。他们居住在地中海东岸北就的窄长沿海地带，东起黎巴嫩山，南连巴勒斯坦，北接小亚细亚，真疆域稍大于现在的黎巴嫩。这里刚好位于海上和陆上商队贸易路线的交叉点上，十分有利于经商和航海。最先在这儿居住的是胡里特人。公元前 3000 年左右，说塞姆语的迦南人迁入其地，逐渐同当地居民混合同化。塞姆语文献称此地为迦南，希腊人称之为腓尼基。“腓尼基”原是“紫色之国”的意思。

说起“紫色之国”这个名称，还有一段有趣的故事。

很久以前，有一户居住在地中海东岸的牧人，养着一只猎狗。有一天，猎狗从海边衔回来一个贝壳。在主人面前，它使劲一咬，贝壳破了，狗的嘴巴、鼻子和脸子都溅满了鲜红的汁水。牧人以为狗的嘴巴被贝壳锥破了，血流得满脸都是，就端来清水给它擦洗。可是，洗后的狗脸仍是一片鲜红。“难道贝壳里有紫红色的颜料？”牧人心里暗暗地想。于是，他拿起咬破的贝壳，仔细观察，果然发现从狗牙咬破的小孔里渗出几滴浓浓的红色汁液。从此，那儿的人们争先恐后潜入海底，捕捞这种贝壳，从中提取一种可作染料的紫红汁水。在那个时候，紫色是“高贵”的象征，古埃及、巴比伦、赫样以及希腊的贵族们，都喜欢穿紫红色的袍子。不过，其他地方的紫红色染成的服装很容易褪色，只有腓尼基，尤其是推罗城出产的紫布才不会褪色，即使穿得很破旧了，色泽依然光亮照人。所以，地中海沿岸各国的帝王和奴隶主贵族们都喜欢与腓尼基人进行交易活动，腓尼基人的经商足迹因而踏遍了地中海沿岸各个港口。

腓尼基人生活在海边，熟悉大海，了解大海。早在 4000 多年前，他们就进行了东部地中海和爱琴海的海上航行。据说，他们还乘船到过英吉利和爱尔兰。公元前 7 世纪，埃及法老尼科把腓尼基最优秀的水手召集到王宫，打算让他们作一次环绕非洲大陆的航行。尼科法老告诫他们：“你们从红海出发，环绕非洲大陆航行，要保证船一次也不向后转，让海岸始终在船的右边。最后穿过直布罗陀海峡，进入地中海，回到埃及。如果你们能够做到，我一定重赏。”

那时，人们对整个非洲大陆的情况不甚了了。要在这条还没有开辟的海道上航行，需冒极大的风险。这对于腓尼基水手来说，是一次严峻的挑战。他们勇敢地接受了这个任务。他们能成功吗？

三艘航船在很短的时间里就准备好了，停泊在尼罗河三角洲沿岸的港口，等待起锚出发。这是三艘双层划桨船，船头尖尖的，船尾高高翘起。上面一层的水手负责舫向，下面一层的水手负责划桨。船上还装了许多生活必需品，以及准备沿途交换的其他物品。

船队从埃及出发了，穿过支流，来到了一片湛蓝的阿拉伯海湾。他们小心谨慎地沿着右边的海岸往南航行。几十天过去了，他们来到一个村庄。只见居民个个皮肤黝黑，光着膀子。善于经商的腓尼基水手迅速在地上摆出了货物，有布匹、杯子、顶圈、匕首等等。当地居民非常喜欢，争抢着拿东西来交换。腓尼基水手只看重了一种药用的树脂。

又航行了许久许久，天气愈来愈热。可他们不知道为什么这样闷热，只想好好休息一下。不过，这一愿望没能实现，因为这一带找不到一个安全停靠的地方。这儿的居民显得异常生疏，黑皮肤，厚嘴唇，翘鼻孔，个个光着身子，腰间系着豹子尾巴和一串贝壳。看见腓尼基船只到了，他们就在岸上往船上扔石块，或拉开弓箭作射击的样子，来吓唬腓尼基人，不许上岸。腓尼基水手只好快速舞动双桨，躲过陌生人的袭击。

看不见陌生人了，他们到了一片荒漠无人的沙漠，难得的机会，赶紧上岸休息一会。只见沙滩上摆着一堆堆的象牙，象牙旁边还有几张豹皮。这是怎么回事？一位见多识广的水手说，这儿的人想和我们交换物品，可又怕我们闯进他们的村庄，伤害他们，所以就在沙滩上摆了些货物。这对腓尼基水手们来说，真是太幸运了。他们先把 100 多根象牙装进船舱，然后又从船上搬下一些亮晶晶的串珠、彩色的珐（fào）琅容器和青铜斧头，摆在沙滩上。这叫以物换物。

一年过去了，怪事和难事接踵而至。有一天中午，太阳竟从北面照射过来，使得他们十分惊恐不安。他们害怕航线错了。这些水手是住在北半球的，没有越过赤道到南半球，所以只知道中午前后的太阳是从南边照射过来的。现在，到了南半球，太阳自然是从北面照射过来了。

又过了些日子，他们的食物吃完了。怎么办呢？只得上岸打猎获取食物。他们又在地里种上了麦子。这里阳光充足，不到三个月，麦子就成熟了。他们把收获的麦子装上船，继续向前航行。

一天，忽然发现大地向西转弯了。他们来到了非洲大陆南端。不久，船队开始向北航行。有一天中午，太阳又奇迹般地从南边照射过来了。这时，他们过了赤道。

又航行了几个月，他们向船的左边看去，不再是一往无涯的海洋，隐隐约约可以看到陆地的影子。啊！船只正在通过直布罗陀海峡。再往前，就是他们从前经常出没的地中海了。

经过三年的艰难航行，他们完成了环绕非洲航行的任务，回到了埃及。这次航行探险距今已有 2600 多的了。

世界上第一套拼音字母

腓尼基人航海和经商，那是出了名的。他们的文化上也很有名，那是因为他们创造了世界上第一套拼音字母。

腓尼基人生活在地中海东岸，地方不大，人口不多，甚至从来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国家。腓尼基不是一个国家的名称，只是一个地区、一个民族的名称。他们居住的那块土地上只有彼此独立的几个小的城市国家，如推罗、西顿、乌加里特、毕布勒等，各有各的国王。自从他们定居在地中海东岸以后，常常受到邻近强大国家和民族的侵略。古埃及、亚述帝国、波斯帝国、亚历山大帝国和罗马帝国先后统治过这一地区。

由于航海和经商，腓尼基人需要与各个民族的人打交道，需要及时编制商业文化和传播商业信息。这样，他们要求有一套普遍易懂的简单方便的文字体系，便于谈话和书写。那时候，古埃及的象形文字和两河流域的楔形文字，在很多地方通用和流行。埃及的象形文字在发展变化中，产生了 24 个象形音符。据说，这些象形音符是希克索斯人学习并应用埃及文字的结果，后来在西奈半岛的一个神庙中发现了，所以称之为“西奈文字”。腓尼基人就在埃及 24 个象形音符的基础上，创造了 22 个字母，只有辅音，没有元音。元音要由阅读者根据上下文的意思自己去推测。这是世界上第一套拼音字母。

在开始的时候，腓尼基人同时使用两种不同的字母。一种是受西奈文字影响的线形字母，如南部的毕布勒城邦就是使用线形字母。这种字母共 22 个，没有元音。一种是受古巴比伦楔形文字影响的楔形字母，如北部乌加里特城邦就是使用楔形字母。这种字母内 29 个，同样没有元音。后来，由于线形字母更加简单明了，使用越来越广泛，楔形字母逐渐被淘汰，统一使用线形字母。再往后，腓尼基人不再使用线形字母了，到公元前 10 世纪左右，他们开始普遍使用腓尼基字母。人们在毕布勒发现的青铜抹刀上，两面都有铭文，一面是线形文字，一面是腓尼基字母。这后者对前者来说，可能有取而代之的关系。

腓尼基人创造的拼音字母，可不是一件小事。它在世界文化发展上，是一件影响深远的事情。由于频繁的贸易往来，腓尼基人把他们的拼音字母传授给希腊人。古希腊“史学之父”希罗多德说，希腊人原来没有字母，是腓尼基把字母带给他们的。希腊人把这种拼音字母加以改造，加上了几个元音字母，就成了希腊字母。大约在公元前 7 世纪，希腊人开始用字母写字。后来，罗马人又在希腊字母的基础上，通过伊特拉斯坎文字作媒介，创成拉丁字母，又叫罗马字母。伊特拉斯坎是古代意大利的一个民族，他们借用希腊字母。拉丁字母最初只有 20 个，后来增加到 26 个。拉丁字母由于形体简单清楚，便于认读书写，流传极文，成为世界上最通行的字母。中国的汉语拼音方案就采用了拉丁字母。斯拉夫字母，包括俄文字母，也是从拉丁字母衍生出来的。现在欧洲各种文字字母都与腓尼基字母有直接或间接的渊源关系。

在亚洲，腓尼基人的拼音字母被居住在叙利亚一带的阿拉米亚人用来拼写他们的阿拉米亚语。当时，有很多地区的人们使用阿拉米亚语。渐渐地，从阿拉米亚文的字母中，衍生出希伯莱文、阿拉伯人、印度人，畏吾尔文的字母，也与腓尼基字母有渊源关系，可以这样说，世界上各种拼音文字的字

母，都采用了腓尼基拼音字母的一些因素。

腓尼基人的拼音字母平时书写在什么地方呢？他们没有像苏美尔人那样，把字母刻在泥板上，而是采用古埃及创制的纸草，用笔和墨水来书写，并且把这种书写方法传授到地中海沿岸各地。

牛皮圈地建强国

在非洲北部国家突尼斯着都以东十几公里的地方，有一个名叫迦太基的古城遗址。曾几何时，以它为首都的迦太基号称地中海西部最强大的国家。

说起迦太基城，它的建造联系着一段充满智慧的传说。

很久以前，在地中海东部沿岸住着腓尼基人。他们善长航海经商，还创造了世界上第一套拼音字母。可他们从来不把自己叫做腓尼基人，而是叫做某某城市人，如推罗人、西顿人等等。推罗和西顿是腓尼基人建立的城市国家，又叫城邦。这样的城邦还有很多。其中，推罗在一个岛上，是个难以攻破的堡垒。推罗王曾大肆对外用兵，进军塞浦路斯，几次远征非洲。推罗一度成为重要的政治中心和商业中心。

相传，推罗王有一位名叫蒂多的公主，聪明美丽。公主有个弟弟叫皮格马利昂。为了独占王位，皮格马利昂打算谋杀自己的亲姐姐。蒂多公主知道这个不幸消息后，带着几名侍从悄悄逃走了。

那是公元前 814 年的一天，蒂多公主在她的侍从的护卫下，从推罗乘船出海，一路往西航行，经过无数的艰难险阻，他们在地中海地岸登陆了。上岸一看，这块土地尖尖的，突入海中。

蒂多公主一行刚刚来到这个陌生的地方，衣食住行都没有着落，怎么生活下去呢？为了生存，蒂多公主打算购置一块土地定居下来。想着，想着，她决定去找当地部落酋长，从他手里买些土地。

那个酋长一听说有人要买他的土地，先是满口答应了下来，然后又不断把价格往上提。可公主没有带那么多钱，倒是随身带着许多珠宝首饰。她想用这些珠宝首饰换一块土地。

酋长看到公主有那么多的财宝，眼睛都发红了，他多么想得到那些金银财宝啊！只见公主立即把珠宝又拿了回去，她正在犹豫，是要土地呢？还是要珠宝？

说时迟，那时快。贪婪又狡猾的酋长满脸堆笑，对公主说：“ 请您等一等，我这就去给您拿土地来。 ”

公主和她的侍从一时弄不明白酋长的话,心里想着,土地怎么能拿来呢？

过了一会儿，酋长从他的屋子里走了出来，只见他手中拿着一张牛皮。酋长把那张牛皮交给公主，说让公主用这张牛皮来圈地，能圈多大的地方，就把多大的地方给公主。

公主的几个侍从有点坐不住了，那么多金银财宝，就换牛皮这么大块地方，太不划算了，他们觉得好心的公主一定是上当受骗了。可没想到，公主一手交钱，一手接货，她高高兴兴地接过牛皮，算是买定了这块牛皮大的土地。

酋长自以为占了很大的便宜，揣着珠宝就走了。公主的侍从却个个垂头丧气。牛皮大块地方，连一个人也住不下呀？

公主一人在旁边忙开了，只见她把牛皮摆在地上，把它压得平平整整。然后，找来一把小剪刀，沿着牛皮边缘，小心翼翼地把牛皮剪成一条条很细很细的长条，就像一根根头发丝一样。她又把几人侍从招呼过来，叫他们照自己的样子，把牛皮剪成细丝的形状。侍从开始有点不乐意，后来只好勉强跟着干了起来。整整花了一天的时间，他们终于把牛皮剪成了一根根细细的牛皮丝。然后，又按照公主的吩咐，把这些牛皮丝首尾连接起来，做成了一

根很长很长的细牛皮绳。

第二天清晨，公主带着侍从和牛皮绳去选地。他们来到了当初登陆的那块靠近海边的土地。那儿地势平坦，容易建造房屋。又靠近海边，风景十分优美。再说，还可以利用靠海的条件，节约牛皮绳。直到这个时候，侍从们才明白公主的用意。他们一起动手，散开牛皮绳，把牛皮绳的两端固定在海边，再把其他地方尽量往外拉，直到拉成了个半圆形。他们回头一看，这块地方还真不小。

从此，蒂多公主成了这块土地的主人。她率领人们辛勤劳动，把它治理得井井有条。后来渐渐发展成为迦太基城。

这个故事虽然只是一个传说，但它反映了腓尼基人向外殖民的历史事实。那个时候，腓尼基人在地中海沿岸航海经商，为了便于停靠和得到货物来源，他们先在地中海东部，如小亚、塞浦路斯岛、爱琴海诸岛、黑海沿岸，建立了一些商站和殖民据点。这时，希腊人也开始向东部地中海殖民，并与腓尼基展开了竞争，腓尼基于是转向地中海西部及海上一些岛屿殖民。其中，待别出名的就是迦太基。这些商站和据占都是多少能够提供一些货物的地方。几百年之后，迦太基把西部地中海其他许多腓尼基殖民地天并，划入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内，逐渐形成为一个强大的商业国家。迦太基在名义上依附于腓尼基的推罗城邦，但实际上是独立的。

迦太基拥有良好的港湾，肥沃的土地，处在连接东西地中海的交通要道上，就好像是一个天然的海上贸易据点。那个时候，不列颠的锡，西班牙的白银，希腊的工艺品，埃及的织物，非洲内陆的黄金和象牙，以及其他地方各式各样的货物，大都以迦太基作为转运集散的地方。迦太基人学到了他们祖先腓尼基人的航海经验，驾驶着快速的帆船出没海上，长期经营地中海上的中介贸易。为了争夺这块“肥肉”，迦太基与伊达拉里亚人、萨谟奈人和希腊人进行过激烈的战斗。为了打败希腊人，迦太基曾与罗马结盟。但不久，两国就成为对方的劲敌，相互之间进行了旷日持久的战争。最后，在公元前2世纪，迦太基城被罗马攻陷。原有60万人口的大城，沦陷后只剩下5万人。有过600多年历史的迦太基城被罗马夷为平地。罗马在迦太基的废墟上设置了一个新的行省，那就是阿非利加省。

巴比伦之囚

公元前 538 年，波斯帝国的创立者居鲁士不战而胜，轻而易举地攻占了千古名城巴比伦。他发布文告，释放犹太人回归故国，并让他们在耶路撒冷重建圣殿。这次共有 42000 多犹太人返回耶路撒冷。居鲁士还把新巴比伦王国国王尼布甲尼撒二世从耶路撒冷耶和华圣殿里掠夺来放在巴比伦神庙中的金银器皿 5400 件交给犹太人的首领带回。

犹太人是怎样被俘到巴比伦的呢？

在叙利亚与埃及之间，有一条狭长的丘陵地带。它东边是约旦河与死海，西边中地中海。这人地方最初的名称叫迦南。后来，有一支海上民族（地中海沿岸各部族）腓力斯丁人攻占了这块地方，并在这里定居下来。古代希腊人称腓力斯丁人的居住地为“巴勒斯坦”，意即“腓力斯丁人的国家”。于是这块地方被改称为巴勒斯坦。

巴勒斯坦原先住着说塞姆语的迦南人和其他部族。后来有一支说塞姆语的游牧部族希伯莱人，即后来所称的犹太人，从东边逐渐迁入巴勒斯坦，在与迦南人长期冲突后，逐渐混合杂居。其中以色列部落居住在北方，犹太部落居住在南方。

公元前 12 世纪、11 世纪这 200 年中，腓力斯丁人受到希腊人的攻击，渡海迁移到迦南来居住。希伯莱人同腓力斯丁人进行了长期的激烈的战争。公元前 11 世纪，犹太王大卫统一犹太各部落，建立以色列·犹太王国。后来，赶走腓力斯丁人，又从迦南人手中夺取耶路撒冷，定为以色列·犹太王国的首都。从此，耶路撒冷成了以色列犹太人的圣城。

大卫死后，他的儿子所罗门即位。这时，以色列·犹太王国的实力进一步得到发展。从大卫时代开始在耶路撒冷锡安山上建造的豪华宫殿和耶和华神庙，这时已经完成。犹太教徒把锡安山视为圣山，号召流散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集中在锡安山周围”。这就是“锡安主义”（意为“犹太复国主义”）一词的来源。不过，这一时期王国内部的矛盾也在发展。

公元前 10 世纪，所罗门死后不久，以色列·犹太王国分裂。北部为以色列王国，建都撒马利亚；南部为犹太王国，仍旧以耶路撒冷为首都。公元前 722 年，亚述帝国国王萨尔贡二世攻陷了以色列王国首都撒马利亚，俘虏走 27000 多人，并把其他地区的居民迁移到以色列。存在了 200 年左右的以色列王国，便从历史上消失了。

面对亚述帝国的进攻，犹太王国的国王十分惊慌。于是，卑词厚礼，以 24 吨黄金的代价，保住了国王的宝座，成为亚述帝国的附庸。这之后，希伯莱人的王国就只剩下了 1 个犹太，于是，希伯莱人也就被称为犹太人。犹太王国继继续续地存在到罗马人统治之初。其间也是多灾多难，古埃及、新巴比伦王国、波斯帝国、亚历山大帝国、西罗马都曾征服过它。尤其是新巴比伦王国国王尼布甲尼撒二世于公元前 597、586 年，两次攻占耶路撒冷，灭亡了犹太王国。他下令把犹太人中所有的贵族、祭司、商贾、工匠一律作为俘虏，被成群结队地押解到巴比伦城，只剩下一些极贫苦的人留在耶路撒冷，修理葡萄园，耕种田地。这就是犹太历史上的“巴比伦之囚”。

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之后，耶路撒冷成为一片废墟，四周的城墙被摧毁，圣殿和王宫被放火焚烧，城中所有金银铜器皿全都带到了巴比伦。几十所之后，居鲁士灭亡了新巴比伦王国，才把他们放回耶路撒冷重建家园。

犹太人自从出现在历史舞如上，历经苦难。据说，他们曾定居埃及数百年，吃尽了苦头，在一位名叫摩西的领袖的率领下逃出埃及。又在西奈半岛的沙漠地区漂泊了许多年。后来又同迦南人、腓力斯丁人长期作战，并遭受了几十年国破家亡、任人宰割的囚徒之苦。受到艰苦生活磨练的犹太人，幻想能有一位“救世主”，把他们从水火中拯救出来，帮助犹太人复国。他们信奉耶和华为唯一真神，主宰宇宙间的一切事物。这就是犹太教。犹太人相信恶人一定会受到耶和华（上帝）的惩治，救世主一定会降临。他们把有关的神话、传说、诗歌、历史、摩西的《十诫》，以及那些“先知”（一些与社会中下层有联系的民间僧侣）的语录记载下来，编纂为《圣经》。《圣经》是犹太教徒崇拜的经典。后来，基督教兴起后，接受了这部《圣经》，称之为《旧约圣经》（即《旧约》）。同时将基督教的新说教称为《新约圣经》（即《新约》）。

犹太人在宗教方面有重要的影响，散在世界各地的以色列犹太人都把坚信犹太教作为民族认同的根据。耶路撒冷是犹太教的圣地，也是基督教的圣地，后来又成了伊斯兰教的圣地。这 3 种宗教的信徒各自按照自己所信仰的宗教传说，都把耶路撒冷看做是他们的圣城。

所罗门的智慧

人们称赞某个人的聪明才智，有时喜欢用“所罗门的智慧”来形容。“所罗门的智慧”是怎么一回事呢？

所罗门的父亲是大卫，在公元前 11 世纪统一了犹太各部落，建立了以色列·犹太王国。大卫把原先迦南人在锡安山上的一座营寨建为首都，那就是有名的耶路撒冷。大卫死后，所罗门即位。他同埃及和腓尼基人的城邦推罗缔结友好条约，广泛从事陆上和海上贸易活动。他曾经组织了一支商船队，到红海发展海外贸易，交换回大量的黄金、檀香木、宝石、象牙以及猿猴和孔雀之类的东西。他在位的 30 年，是以色列·犹太王国手工业、商业的全盛时期。

相传，所罗门即位不久，夜晚做了一个梦，梦见上帝耶和华。耶和华对他说：“所罗门，你最需要什么？你尽管说出来，我一定赐给你。”所罗门回答说：“我的上帝啊！你的仆人年纪幼小，处在你所选择的芸芸众生中间，不懂得如何治理国家。所以求你赐给我智慧，使我能敏锐地判断你的特选子民，辨别人间是非曲直。”耶和华听了所罗门的这番话，非常高兴。所罗门不为自己求福求寿，也不求灭了仇敌的性命，只求智慧，好 为百姓听讼断案，治理国家。耶和华十分爽快地答应了所罗门的要求，赐给所罗门空前绝后的聪明和智慧。而且连所罗门没有要求的福寿绵长、荣华富贵都一并赐给了所罗门。从此，所罗门变得异常聪颖，不管什么样的难题疑案，都难不倒他。

一天，有两个女人来到所罗门面前，互相厮打着，难解难分。所罗门告诫她们安静下来，有什么事情一个一个地说说清楚。

其中一人走上前来诉说道：“主啊！我与这个女人同住一室，室内没有别人。她在室内的时候，我生了一个男孩。三天后，她也生了一个孩子。夜间睡觉时，她压死了自己的孩子。趁我熟睡，从我旁边把我的孩子抱去放在她的怀里，却把她的死孩子放在我的怀里。天快亮的时候，我起来给孩子喂奶，不料孩子死了。再仔细一看，原来不是我的孩子。”

另一个女人紧接着大声说：“不对！活孩子是我的，死孩子是你的！”

前面那个女人毫不示弱，针锋相对，反驳说：“不对，死孩子是你的，活孩子是我的！”

她俩在所罗门面前互相指责，你一言我一语的，争论不休，都想请所罗门秉公判断。

所罗门不慌不忙，说道：“你们两人各说各有理，吵吵嚷嚷，实在令人心烦。干脆这样吧，拿刀来！”

旁边站着的侍从听从吩咐，急忙拿来一把大刀。所罗门大声喝喊：“把活孩子夺过来，劈成两半！一半分给这个女人，一半留给那个女人。”

一个女人一听这话，慌了神，立刻把孩子推给对方，恳切地说：“求我主开恩，把活孩子给她吧，我情愿不要，千万不可劈了孩子啊！”

另一个女人却心安理得，无动于衷，恶狠狠地说：“这孩子不归我，也不归你，把他劈了吧！”

“行了，”所罗门说，“现在清楚了。把这活孩子给这个说不要劈孩子的女人，那个说要劈的，肯定不是活孩子的母亲！”

国人听说所罗门断案如此精明，都打心眼里佩服。

附近一些地区和国家的人听说所罗门聪明过人，都想来一睹风采，见识

见识所罗门。也有人打算为难一下所罗门，示巴女王就是这样的一位。

示巴女王听人说起所罗门的英勇和贤慧，心中十分仰慕。她决定前往拜访。这是一个庞大的车队，跟随女王来到耶路撒冷的人很多。骆驼和马匹驮着香料、宝石和许多金子。所罗门在华丽的王宫热情地接待了这个来自异国他乡的女王。示巴女王把心里所有的疑难问题全部倾诉出来。所罗门都回答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女王十分满意，对所罗门说：“我在国内听见人们谈论你的聪明智慧，开始并不相信，等我亲眼见到了你，才知道人们所告诉我的，还不到一半。你的智慧，大大超过了我所听到的。”

说到示巴女王，这人极富神秘色彩。不知道她是哪国人，甚至连名字也不知道。在民间传说中或文学作品里，她有时是个美丽的女王，有时是个丑陋的女巫，甚至是一个恶魔或妖怪。在埃塞俄比亚的民间传说里，示巴女王天生丽质，聪明贤能，与所罗门生有一个男孩，后来成为埃塞俄比亚的第一代皇帝。直到这个古国的末代君主海尔·塞拉西在位时，仍以自己是示巴女王和所罗门的嫡传后代自居。

居鲁士兵败马萨盖特

公元前 529 年的一天，马萨盖特人的首领托米丽司女王身披战袍，跨上战马，向硝烟刚刚散尽的战场奔去。她没有来得及擦去战袍上溅满的鲜血，散乱的头发也没有来得及整理。她刚刚指挥了一场决战。

抬头望去，只见尸横遍野。女王手提皮囊，在横七竖八的尸体中间寻找着。忽然，一个须发苍白、头戴王冠的尸体映入她的眼帘。就是他！就是他！女王认出了自己的仇敌。她发出一阵冷笑。然后下令士兵斩下他的脑袋，放入提在手中的那个皮囊中。这个皮囊不是一般的袋子，它里面盛满了鲜血。女王极其愤怒地说道：“我托米丽司终于为我的儿子报了仇。今天把你的头用血泡起来，让你饮个痛快吧！”

这个头被泡在血袋里的人是谁呢？他就是波斯帝国的创立者居鲁士。

居鲁士的身世充满了传奇色彩。那个时候，人们传说他的母亲是米底国王阿斯杜阿格斯的女儿，父亲是波斯人。在居鲁士出生的那个晚夜，他的母亲做了一个梦，说是孩子长大后要灭亡米底国。阿斯杜阿格斯听说这个不祥之梦后，命令手下人把自己女儿的儿子抱到荒郊野外处死。可这个执行命令的人抱走居鲁士后，并没有杀死，而是弃之荒野了事。后来，居鲁士被一个牧羊人抱走抚养成人。有的还传说居鲁士是被善良的野兽抚养成人的。

这个传说不可尽信。米底是继埃兰之后兴起于伊朗高原西北部的一个王国，曾联合新巴比伦王国灭亡了亚述帝国。这时，伊朗高原南部居住着波斯人，被米底统治着。后来，波斯人中出现了一个强有力的氏族，就是阿黑门尼德族。居鲁士就是这个氏族的。他体格健壮，武艺超群。他当氏族首领后，开始起兵与米底作战。经过三年的战争，终于灭亡了米底，建立了波斯王国。

居鲁士灭亡米底的秘密武器就是他拥有一支精锐的骑兵和步兵。波斯人从小就接受骑马和射箭的训练，所以骑兵的战斗力特别强，它在战场中冲锋陷阵，勇猛无比，常常使敌人闻风丧胆。作战时，骑兵和步兵快调配合，通常先由弓弩手齐发万箭，射乱敌人的阵营，然后由步兵持矛冲锋，骑兵从两翼包抄到敌人后面进行合围。居鲁士凭着这支强劲的军队，东征西战，所向披靡。

居鲁士向外侵略的军事行动引起了附近地区一些国家的不安和警惕。西部的埃及、新巴比伦、吕底亚以及希腊城邦斯巴达等组成了反波斯同盟。居鲁士没等同盟的军队集中，便先下手为强，避开比较强大的埃及和新巴比伦，越过两河流域，把军事锋芒指向小亚细亚。相传小亚细亚的吕底亚国十分富有，它的国王克洛索斯是当时西亚最大的富豪之一。吕底亚人是勇武好战的民族，他们通常是在马上作战。公元前 546 年，居鲁士率军突袭吕底亚首都萨底斯，双方展开了激战。居鲁士这次改变了战术，没有用弓弩手打先锋，而改用大批骆驼打先锋，然后才上骑兵和步兵。为什么要用骆驼打先锋呢？据说是因为马闻不得骆驼的气味，等到吕底亚的战马和波斯的骆驼相遇，战马立刻转回逃窜，结果引起吕底亚军队的混乱。波斯军队乘机围困了吕底亚军，并活捉了国王克洛索斯，成千上万的金银财宝成了居鲁士的战利品。

接着，波斯军队攻占了沿海地区的希腊城邦。这时，新巴比伦的对外联系通道被波斯阻断了。巴比伦城中的商业显贵和祭司早就对国王不满，他们把经商发财的希望寄托在居鲁士身上，希望居鲁士能为他们拓展更大的市场，给他们带来更巨大的利润。居鲁士了解到这一动向后，乘机派间谍到城

里去煽动，送给他们钱财，并保证进城后不损害他们的利益。这时，巴比伦城中还有几万被俘的犹太人。居鲁士宣布进城后释放犹太人回国重建家园。公元前 538 年，波斯军队逼近城下，巴比伦的叛变者亲手为他们打开城门。波斯军队没有费多大的力气就攻占了这座千古名城。至此，居鲁士仅仅花了不到 12 年的时间，便征服了整个西亚，建立了波斯帝国。他实现了自己的诺言，不损害巴比伦城商业贵族的利益，为他们开拓市场，释放犹太人回国重建圣殿。居鲁士因而得到了许多人的拥护。

居鲁士的下一个征服目标是埃及。埃及在当时比较强大，居鲁士不敢轻举妄动。他必须尽量准备得充分些，多方笼络人心就是为进攻埃及作准备。不巧的是，这时波斯东北边境的游牧部族虎视眈眈，经常骚扰边境。为了集中力量征服埃及，居鲁士决定先解除后顾之忧，远征中亚的大夏、粟特和花刺子模等国家。刚开始，进攻还算顺利，很快占据了阿姆河和锡尔河之间的很大部分地区。但好景不长，波斯军队在锡尔河右岸遭到了马萨盖特人的顽强抵抗。

波斯军队采取惯用的战术，突袭了马萨盖特，捉住了马萨盖特女王托米丽司的儿子。马萨盖特人终于被激怒了。女王派遣使者到波斯军营中索回儿子，遭到居鲁士的拒绝。后来，又听说儿子已经被居鲁士杀死，更加激起了女王的愤恨。女王发誓要为儿子报仇，并要用鲜血灌饱居鲁士。

在马萨盖特的王宫里，女王正在主持召开紧争会议。女王和大臣、将军们一起商讨好了对付波斯军队的办法。只见女王指挥军队向大草原深处退却。居鲁士以为女王的军队已经战败，就率领一部分骑兵长驱直入，追赶女王的军队。追到一个转弯处，忽然间，四面八方暴发出阵阵怒吼，隐伏在附近的马萨盖特军队一起猛扑上来。居鲁士没料到女王会诱敌深入，这时，想退兵已经来不及了。他被团团包围了。双方于是展开了短兵相接的拼杀。在女王的指挥下，马萨盖特军越战越勇，结果波斯军队的大部分士兵在战场上阵亡，居鲁士本人也死于战场。马萨盖特人获得胜利。接着，就发生了本文开头的那一幕。

后来，居鲁人的尸体被运回波斯，埋葬在故都帕萨伽底一座宏大豪华的陵墓里。陵墓建在用光滑白云石所砌成的六层高的平台上。它至今还保存在伊朗高原上，吸引着众多的游览者。

冈比西斯暴死叙利亚

公元前 525 年，远在埃及的居鲁士之子、波斯新王冈比西斯到接到一份十万火急的情报，它是从波斯本土传来的。冈比西斯过目这后，决定马上动身回国。冈比西斯率军越过西奈半岛往回赶。不料，在叙利亚突然死去。冈比西斯是怎么死的呢？

冈比西斯死的突然。有的说冈比西斯是因为喝醉了酒，从马上摔下死去的；有的说他是被波斯军队中的不满者杀死的；还有的说他是在绝望中自杀的。确切的死因目前还不知道。

那么，波斯本土到底发生了什么不同寻常的事情呢？还在居鲁士在世的时候，冈比西斯就经常参与政治和军事，亲眼目睹了父亲是怎样败死在马萨盖特人手下的。他即位之初，继续执行其父亲的扩张侵略政策，一心想开拓疆土。他先控制、稳定了东北边境，把波斯帝国的东部边疆一直推进到印度河西岸。接着，他竭尽全力实现他父亲未遂的遗愿，那就是征服埃及。公元前 526 年，他在海上同盟国家腓尼基舰队的支持下，率大军向埃及推进。这时，埃及的法老是普萨姆提克三世，前一位法老是在波斯军入侵埃及的前夕死去的。原来与埃及结盟的海上国家.这时纷纷倒向波斯。所以冈比西斯没有费多大劲就彻底击败了埃及军队。

第二年，冈比西斯征服了埃及，法老普萨姆提克三世被俘，却没有被冈比西斯处死。据说，这位法老眼看自己的女儿成为奴隶被驱赶去从事劳动，后来又看到自己的儿子被押赴刑场从面前经过，触景生情，法老虽然悲愤交集，心里难过，但他强忍着泪水，默默无语地低下了头。可是，当他看见从前的一位朋友，衣衫褴褛，向波斯人乞求施舍，不禁潸然泪下，放声大哭。冈比西斯感到十分奇怪，派人去问他，为什么法老对自己儿女的遭遇没有表示悲痛，而要为一个没有亲属关系的乞丐痛苦不已呢？法老回答说：“ 居鲁士的儿子，我自己心里面的痛苦已经远远超过了哭泣的程度。但我的伙伴的不幸遭遇引起了我的同情之泪。 ”这些话感动了性情暴戾的冈比西斯。于是，冈比西斯下令免除法老和他儿子的死罪。不过，已经来不及了，法老的儿子已经被处死了。法老就这样活下来了。

冈比西斯在埃及实行高压政策，想以埃及为基地继续向周围地区推进。他派出一支军队远征努比亚，由于准备不足，波斯军队不是死于努比亚人民的弓箭之下，就是丧命于灼热难耐的酷暑之中。另有一支军队向西瓦绿洲进军，想征服腓尼基人在北非的殖民地迦太基。但行军途中遇到沙漠风暴的袭击，全军覆没。近些年来，考古学家在距大西瓦绿洲不远处，发现了数千具遗骸，大概就是这支军队。

就在冈比西斯的军事行动遇到挫折的时候，国内爆发了反冈比西斯统治的暴动。冈比西斯急忙收拾军队往波斯本土赶，结果途中暴死叙利亚。

国内的暴动与冈比西斯即位有很大的关系。当初，冈比西斯即位的时候，秘密杀死了同样有王位继承权的弟弟巴尔狄亚。国人大都不知道这件事。弟媳为之辩护也惨遭杀害。后来，冈比西斯远征到了埃及，国内有个叫高墨达的僧侣，掌握了这个秘密，自称巴尔狄亚，发动政变，号召各地人民拥戴他而抛弃冈比西斯。高墨达夺取政权后，派遣使者到各地去派说，免除三年兵役和赋税，没收贵族的财产。

高墨达政权仅仅存在了半年多的时间，就被阿黑门尼德的族人大流士率

军打垮了，并处死了高墨达，重新夺回了贵族们一度失去的土地、牲畜、牧场和奴隶等。大流士掌握波斯帝国的政权后，暴动的势头并没有停止。相反，各地爆发了更大规模的反抗运动。大流士花了两年的时间，才陆续平定了这些暴动。

后来，大流士为了宣扬自己的功绩，特地把平息这次大暴动的详细经过，用当时帝国境内通行的波斯文、埃兰文和巴比伦文这三种不同的楔形文字，刻在原米底首都埃克巴坦纳以西的贝希斯敦的一座悬崖上，这就是著名的《贝希斯敦铭文》。

围绕着这个有名的铭文的故事也很有趣。原来，这个铭文是为大流士歌功颂德的。但到了 2000 多年以后的近代，产生了一个意料不到的结果。当初，为了有更多的人来诵读，铭文特地用了三种不同的楔形文字刻出。刻出后近 600 年，即到了公元前后，楔形文字被先进的字母文字所取代。慢慢地，楔形文字再没有人能认识了，成了死文字。1835 年，英国学者罗林生发现贝希斯敦铭文，并制成拓本，认真加以研究。10 多年之后，他译解了其中的古波斯楔形文字。接着，他又把波斯文与巴比伦文相互对照，读通了巴比伦的楔形文字。

贝希斯敦铭文究竟记载了一些什么呢？那上面记载说，当时在帝国内，在波斯，在米底，也在其他各省，都发生了暴动。大流士先后出征了 19 次，俘虏了 9 位国王，最终平息了各地的暴动。铭文上还有被俘的 9 位国王和大流士足下踏着高墨达的浮雕。这个铭文和希罗多德的《历史》一书，成为了解波斯帝国这段时期历史的珍贵资料。

大流士梦断希腊

波斯帝国前面的两位国王居鲁士和冈比西斯都在对外扩张战争中死去。大流士出身于阿黑门尼德王族的旁支，他的父亲希斯塔斯比是波斯帝国一个边远省份的总督。在开始镇压各地暴动的时候，大流士不是七人集团中的主谋，而是最后一个参加进去的。后来，他靠阴谋夺取了政权。当时，集团中的七人约定在太阳升起之前统一前往指定的地点，抵达之后，看谁乘坐的马在太阳升起之时首先鸣叫，就立谁为王。结果，大流士从中做了手脚，获得王位。

大流士始终以“最优秀人物”自居，他拥有特别强大和勇敢的军队。他的近卫军，包括 1000 名长矛手，1000 名骑兵，10000 名步兵。长矛手身穿护身长甲，长矛下面饰有金或银制的小球。骑兵身穿鳞片的铠甲，头戴厚粗布胄，配备着弓、箭和盾。那 10000 名步兵就是英勇无比的“不死队”，它永远都保持着 10000 人的名额，即使在作战中有士兵牺牲了，也会有新的士兵立即补充进去。凭着这支不死的步兵，大流士在镇压动乱中露出头角，杀死了暴动首领高墨达，镇压了各地的暴动。后来，这支近卫军成为帝国军队的核心。

大流士像居鲁士、冈比西斯一样，奉行对外军事侵略政策，梦想征服全世界。在东方，他压服了中亚的花剌子模、粟特和大夏等地的暴动，并掠取了印度河流域西北部。公元前 518 年，继冈比西斯之后，又一次用兵埃及，巩固在北非的统治。接着，大流士率军渡过博斯普鲁斯海峡，去征讨那些居住在多瑙河下游和黑海北岸一带的西徐亚人。西徐亚人坚壁清野，诱敌深入，致使波斯孤军进到一望无边的大草原，然后集中力量打败了波斯军队。连遭败北的大流士，在归途中趋势占领了赫勒斯滂海峡和色雷斯部分地区，兵锋直指希腊城邦。从此，波斯的版图东至印度河流域，北至中亚，西达爱琴海西部的岛屿，南抵阿拉伯海，成为地垮亚、非、欧三洲的大帝国。

怎样去统治这么大的国家呢？大流士把全国划分为 20 多个行省，派总督去治理。为了防止总督变心，大流士又向各省委派“国王的秘书”和“国王的耳目”，负责宣读国王的政令，报告所掌握的各行省的情况。大流士本人也经常出巡各地，亲自了解各个行省的情况。一旦发现某个行省有违背中央政令或出现分裂行为时，他立刻予以严历惩罚，毫不留情。例如，有个行省长官被告发接受了贿赂，大流士下令活活剥去他的皮用来包裹行省法庭的座椅。

从大流士一世开始，波斯帝国共有 4 个首都：苏萨、埃克巴坦纳、巴比伦和帕赛波里斯。大流士一年四季轮换居住在每个都城。全国各地到各个都城之间都筑有“驿道”，沿途设有驿站，驿站附设旅馆，随时都有信差备马待命，把国王的命令传达到各地，各地的情报也可及时呈送京都。从苏萨到爱琴海东岸的驿道号称“御道”，是所有驿道中最长的一条，全程 2400 多公里，每 20 公里左右设一驿站。从苏萨发出的命令和公文，一站传一站，日夜不停，约七天即可到达终点，当时，驿站上的格言是这样说的：不管雨雪纷飞，不管炎热难当，不管黑夜的朦胧，信差都要以最迅速的方式完成任务，把公文投递到指定的地方去。另一条重要干线，起自巴比伦城，横贯伊朗高原，东达大夏和印度的边境。

大流士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起居生活在摆排场。他穿着特制的绛红色

袍服，头上戴着高高的王冠，腰间系着金质的腰带。为了与他人相区别，他规定包括那些最显贵的波斯贵族和高级官吏在内的人都不能穿戴这种衣冠。平时，他被全副武装的卫队保护着，身边还有 15000 多人的侍从，包括宫廷奴仆、奏乐者、书吏、猎手、厨师等。见到他的所有人，都必须伏在地上朝拜。即使是召开御前会议，他坐的地方也要同亲信大臣坐的地方用帷幕隔开，以免臣子有呼吸亵渎了尊贵的国王。他吃的喝的是从全国各地运来的最好的食品。例如，他住在东边的苏萨，可以吃到从遥远的爱琴海送来的鲜鱼，据说是驿站传送的。他到外地巡视时，只喝从故乡苏萨运来的苏萨河水，这些水都用银器器皿装着。另外，他还直接拥有许多豪华的宫殿，美丽的花园和领地，希腊人称这些为“帕拉底索斯”，后来这个字又演变成“帕拉底斯”，就是“天堂”的意思。

前面说过，大流士的梦想是征服全世界。这时，他的对手就剩下希腊了。希腊拥有较强大的海军，而波斯还没有。大流士利用腓尼基人、巴勒斯坦人兴建了一支拥有数百艘战船的舰队。波斯从此成为一个拥有海军的国家，可以与希腊人争夺地中海东部的海上霸权了。公元前 499 年，小亚细亚沿岸的米利都起义被波斯帝国镇压下去后，大流士借口希腊城邦雅典曾支持过米利都，开始远征希腊。公元前 492 年，大流士第一次率军向希腊本土进军，因海军在爱琴海北岸遭遇风暴覆没而受挫。不久，大流士又一次组织军队远征希腊，结果在马拉松战役中败于雅典军队。几年之后，大流士带有没能实现征服希腊的遗憾病死而去。他的儿子薛西斯即位，仍然不接受教训，孤注一掷进军希腊，当然又是惨遭失败。此后，波斯帝国走向衰落。公元前 330 年，率军侵入波斯的马其顿王亚历山大给了波斯帝国最后一击，不可一世的波斯帝国终于灭亡了。

意外的收获

那是 1922 年的一天，有位名叫拉·巴涅尔吉的印度考古学家来到印度河下游的一个名叫摩亨佐·达罗的土丘。这里有一座古代佛塔的废墟。他原来打算在这里了掘一些有关佛教的遗物，但出乎人们的意料，在这里发现了被尘土埋没了几千年的古城遗物。与此同时，考古学家在印度河上游一个名叫哈拉巴的地方，又发现了一座与摩亨佐·达罗同时代的古城遗址。这两个地方都有类似的印章和古物出土。在随后进行的大规模发掘中，展现在人们面前的是一个尚无人知道的奇妙世界。

在这以前很长的时间里，人们一直认为古代印度的文明是在雅利安人入侵（公元前 14 世纪）以后才开始发展起来的，距今约有 3000 多年的历史。例如，当 1922 年《剑桥印度史》第一卷初版时，人们还说古印度的文明是从公元前 1000 年左右开始的。

可就在这个时候，拉·巴涅尔吉的意外发现证明了人们以前的看法是错误的，古代印度文明至少可以向前推移 1000 多年。

从地理概念上说，古代印度与今天的印度是不相同的。古代印度指今天的整个南亚次大陆，大体包括现在的印度、巴基斯坦和孟加拉等国的领土。印度的名称是从源于巴基斯坦境内的印度河而来的。波斯人和希腊人称印度河流过的那个区域为印度。中国汉朝称之为“身（juān）毒”、“天竺”。到了唐代，玄奘以为这些译音不准确，于是改择为印度。

从们在那两座古城遗址里到底发现了些什么东西呢？两城的周长都在 5 公里以上，由卫城和下城两部分组成。两座城市的卫城面积大体相近。南北有 360 米至 450 米左右，东西有 180 米至 270 米左右。哈拉巴的卫城有高厚的城墙，像一座坚固的堡垒。城北有谷仓、作坊和劳动者的宿舍，宿舍可容纳几百名雇工和奴隶。摩亨佐·达罗的建筑规模，比哈拉巴要大一些。卫城的四周有防御性的塔楼。卫城的中心建筑物是一个大浴池，长 12 米，宽 7 米，深 2.4 米，用砖建成，涂以沥青，防止漏水。这个可供上百人同时入浴的大浴池到底是作什么用的呢？有的说是用来洗澡或游泳的，有的说是举行某种宗教仪式用的。浴池东北有一组特别突出的建筑物，那是一座将近 1700 平方米的长厅，可能是这一地区的统治者居住的地方。浴池的西面是一座规模宏大的谷仓，它由 27 排带有通风孔道的砖建筑物组成。

下城是居民区，那里有笔直宽广的大街，东西南北，纵横交错，把下城分成许多街区。主要的大街宽达 10 米。街边的建筑物都不开临街窗户，而一律开向里面。沿街房屋的大门也一律向内开。邻街的墙壁都统一砌成圆弧形。街里的房屋主要是用烧制的红砖砌成的。房屋的大小、高低和设备有很大的区别。有带有浴室和排水设备的高楼大夏，有非常简陋低矮的茅舍。

两城里居民怎样生活呢？当时，他们已经会制造铜器和铜、锡的合金青铜器，例如斧、镰、锯、小刀、钓鱼钩、箭头和矛头等。居民主要从事农业。他们常用青铜做的鹤嘴锄翻地，使用水牛和一种叫犛（fēng）的野牛耕地。种植的农作物有大麦、小麦、稻、胡麻、甜瓜、枣树和棉花等。吃的除了粮食作物外，还有牛肉、猪肉、家禽和鱼。

这两座城市，一个在印度河的下游，一个在印度河的上游，相距 600 多公里，形成两个中心。当年，可能是两个彼此独立对峙国家的都城。据人们推算，两城的居民各有三四万人。哈拉巴的那座城市除卫城保存较好外，其

余的建筑物都遭到很大破坏，只留下一些断垣碎瓦。按遗址所在地区来说，这两座城址的文明称为印度河文明；按考古学界以首次发现遗址的地点命名的习惯，它又称为哈拉巴文化。它存在的时间大约为公元前 2500 年至公元前 1750 年。哈拉巴文化不仅仅限于这两座大的城市，还包括在印度河流域发现的众多城镇和村落遗址。

哈拉巴文化给人们留下许多令人不解的秘密。谁是哈拉巴文化的创造者？有人说是苏美尔人创造的，但拿不出切实可靠的证据来。有人说是雅利安人创造的，但事实证明雅利安人的文化与哈拉巴文化显然不同。一般来说，哈拉巴文化是当地原始居民达罗毗（pí）茶（tú）人。但又不能完全归功于他们。从种种迹象来判断，至少还有原始居民澳语人种、蒙古人种等。这些人种至今还生活在南亚次大陆的不同地区。

盛极一时的哈拉巴文化，从公元前 18 世纪开始走向衰落。这时，一些大的建筑物已经废毁。代之而起的是一些矮小的房屋，大街小巷不再畅通，城内完善的排水设备也毁坏了。那么，它是怎样衰亡的呢？原因也不得而知。有的说是雨量减少，居地被沙漠侵蚀，人们不得不移往其他地方居住。有的说是印度河改道或泛滥，迫使居民出走他乡。还有的说是地震、泥石流、旋风等自然灾害毁坏了哈拉巴文化。不过，这些说法都缺乏说服力。于是，又有人说是外族入侵造成的。但入侵者又是谁呢？过去人们说是雅利安人。而事实是雅利安人侵入印度的时间是在公元前 1500 年以后，就是在哈拉巴文化衰落后的几个世纪。所以，哈拉巴文化的衰亡，目前还是一个未解的谜。

哈拉巴文化为什么有这么多的不解之谜呢？这是因为那时的历史没有文字记录。哈拉巴文化的文字主要保存在石、陶、象牙等制成的印章上。这样的印章已发现的就有 2000 多枚，那上面都刻有文字符号。另外，一些陶器和金属器物上刻有铭文。在那些印章上，文字与神或野兽之类的图画并见，多为单行的，而且很短，至多不超过 20 个符号。这些符号有些是表音的，有些是表意的，总数约有 500 个。但到目前为止，人们还没有读通这种文字。如果这种文字读通了，上面说到的种种不解之谜，也许就会真相大白。

善恶报应的婆罗门教

在古代印度，流传着这样一个神话故事：宇宙初始，没有天地，没有日月星辰，更没有花木鸟兽和人类。那时，世上只有无边无际的大水。大水不停地流动，产生了热量。后来，热量累积出一个黄色的大蛋。又过了几万年，从这个大蛋中孵出了一个创造之神，名字叫梵天。梵天从大蛋里一出来，就把它一分为二，一半变成了蓝蓝的天，另一半变成了黄色的地。再往后，梵天又创造了人类和众神。

这个创造世界万物的“梵天”被婆罗门教和印度教奉为始祖（创造之神），又被佛教吸收为护法神。这三种宗教都产生在古代印度，其中婆罗门教出现得最早。婆罗门教是一种什么样的宗教呢？

那是在哈拉巴文化衰落后的几百年之后，大约是公元前 14 世纪，有一支叫雅利安人的部族从印度的西北方向来到南亚次大陆。从这个时候起到 6 世纪，在印度历史上称为吠（fèi）陀时代。这个名字是因记述这一时期的主要历史文献叫《吠陀》而得名。

雅利安人来到印度时。称当地人为达萨或达休，意思就是敌人，说达萨是黑皮肤、没鼻子或扁平鼻子的人。他们与当地人进行了长期的激烈的战争，还把自己的战神因陀罗歌颂为“城市的摧毁者”和“达休的杀戮者”。雅利安人征服了土著的达罗毗荼人后，自以为高人一等。当时，流传着这样一种说法：当诸神分割原始巨人普鲁沙时，普鲁沙身体的不同部分转化成社会上不同等级的人——普鲁沙嘴变成了婆罗门，双臂变成了罗惹（rè）尼亚，双腿变成了吠舍，双脚生出了首陀罗。其中婆罗门是僧侣贵族，等级最高。罗惹尼亚，是王族的意思，即后来的刹（chà）帝利，仅次于婆罗站等级。吠舍，是一般平民。这三个等级大都是雅利安人。首陀罗是被征服的土著居民和一部分失去土地的雅利安人，地位最为低下，实际上是奴隶。这四个等级的职业和不平等的地位是生来注定的、不可改变的。当权者和高级僧侣贵族为了永远保持自己的特权地位，禁止不同等级的人通婚，各等级的人只能在等级内部通婚。

地位最高的婆罗门还编造了一套宗教说教来解释之种等级关系。他们只相信梵天是真实存在的，梵天是世界最高的主宰，而世界上其他一切现象都是虚无漂渺的。就连个人的肉体也不是真实的，只有称作“神我”的个人灵魂才是真实的。而这个个人灵魂的“神我”来自于梵天，它本来应该在人死以后重归于梵天，但是由于人在世上造了“业”，死后灵魂往往不能重归于梵天，而转世再生为不同的生物。至于再生的生物的高低或再生为哪个等级的人，那就要由人所造的“业”的善恶程度来决定。这里的“业”，就是言语和行动、行为的意思。生前为善者，在来世得到善报，到时候就再生为高级等级的人。生前为恶者，在来世只能得到恶报，到时候只能再生为低级等级的人。每个人只有明白这个道理，自觉使自己的行为达到“梵我一致”的境界才能摆脱业力轮回的痛苦。

婆罗门还专门制订了一种为各个等级的人所遵循的行为规范，叫“达磨”，就是法律的意思。每个等级的人，只有遵循这个法律，安分守己，才能转生为较高的种姓，否则降为最低的种姓。

这些说教被称为婆罗门教，它记载于《吠陀》以及解释《吠陀》的《梵书》、《森林书》和《奥义书》等书中，这些都是婆罗门教的经典和圣书。

“吠陀”这个词是宗教知识的意思，包括各种知识的宗教文献。《吠陀》是在很长时间里由多人口头编撰、世代口传下来的，共分四部，其中《梨俱吠陀》出现最早，约为公元前 1200 年至公元前 900 年。其余三部为《沙摩吠陀》、耶柔吠陀》和《阿阔（tà）婆吠陀》，形成的时间晚一些。《吠陀》在流传过程中，不断有人对它进行解释，于是形成了另外三部经典：一是《梵书》，主要讲祭祀仪式；二是《森林书》，是隐居者讲道用的，因在森林中传授而得名；三是《奥义书》，讲宇宙和人生的奥秘和意义。

婆罗门教的教义把婆罗门的最高地位蒙上了一层神圣光环。正是这种教义，规定了高级种姓的特权和低级种姓的苦难。在婆罗门祭司贵族看来，他们永远都会得到善报，永世都将转生为高级种姓的人。低级种姓的人当然只能永远处于低下的地位。但不久，这种说教就在现实生活中动摇了。那是公元前 6 世纪至公元前 4 世纪的列国时代，印度的社会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四个等级的人实际地位有了一些变化。例如，最高等级的婆罗门有的变成了从事农业的奴隶主，有的变成了贫困的小农，他们在几十个不同地位的职业中谋生。刹帝利等级中有的人的地位上升了，有的下降了。有一个刹帝利王子曾先后做过陶工、花匠、厨师等在当时被认为是低级的职业。以前为一般平民的吠舍，这时有的变成了富有的大商人，有的成了地方官，所以各个等级的人，尤其是刹利以下的三个等级的人，对所处的境地十分不满，希望能有所改善。

就在这个时候，许多人对婆罗门教那些繁文缛节的仪式越来越感到不能容忍。本来，在雅利安人早期的宗教信仰中也有祭祀、牺牲等教仪，但没有那么过分的繁文缛节。婆罗门教正式形成后，婆罗门祭司看到献祭（祭祀神灵时，奉献物品以表敬意）有利可图，就把祭祀的花样品种变得越来越多。按照他们的要求，一个人从生到死，要经过无数次的献祭。在献祭中，不仅使用大量牲畜，而且有时用人来作牺牲（祭祀时宰杀的牲畜）。这些献祭一方面可以使婆罗门祭司致富，另方面足以使普通人倾家荡产。这些作法引起人们对婆罗门教的反感和厌恶。

当时，反对婆罗门教的各种教派和新思想像雨后春笋一样，在各地蓬勃发展起来。据说，那时有六大师、六十二见（见解）、九十六种外道。在这些新教派和新学说中，影响最大的是佛教。不过，婆罗门教并没有消亡。几百年之后，它又发展成为印度教，就是婆罗门教。

菩提树下终成佛

2500 多年前，一位瘦成了皮包骨头的年轻人，来到一棵菩（pú）提树下。他先在树下的地上铺上吉祥草，然后面向太阳升起的东方，盘膝而坐，对天发誓道："如果我不能彻底觉悟，即使粉身碎骨，也决不从这个座位上起来。"这种菩提树原产印度，是一种常绿乔木。那位年轻人坐在树下，人世间的各种痛苦一幕一幕地在他的脑海里浮现。他正在冥思苦想着解脱这些痛苦的方法。这样，过了七天七夜，他终于大彻大悟，找到了解脱人间痛苦的答案。这年，那位青年 35 岁。他是谁呢？为什么要坐在菩提树下冥思苦想呢？他找到的答案又是什么呢？

那是在婆罗门教遭到人们反感和厌恶之后，许多不满现实的贵族，自动抛弃荣华富贵的生活，隐藏到山林旷野中去修道。他们吃素斋戒，用各种方法来折磨自己，希望能从苦行中体会出超脱社会罪恶的道理。

公元前 566 年，印度北部迦毗罗卫城（今尼泊尔境内）净饭王喜添贵子，起名字叫悉达多·乔达摩。悉达多刚刚出生不久，他的母亲就去世了，由其姨母抚养长大。他自幼聪颖，喜爱学习和思考，又善长武术，骑马、射箭、击剑，样样精通。这位净饭王十分高兴，打算将来把王位传给他，希望他能成为光宗耀祖的大王。

悉达多自幼生长在王宫中，享受着人间的荣华富贵。但他似乎对眼前的一切一点也没有兴趣，内心想的是人世间为什么有那么多的痛苦，怎样才能摆脱这些痛苦。他的父亲很早就给他成了亲，并在 29 岁那年生下了一个儿子。那是一个夏天的夜晚，王宫里正在为此举行庆祝会，歌舞升平，乐鼓阵阵，热闹非凡。可作为父亲的悉达多一点也高兴不起来，相反，内心的哀痛却更加深重了。他决心抛弃妻儿，离家出走，到外边去苦行修道。

他先后来到吠舍厘城和王舍城，遍访那里的宗派大师，跟从他们学习修道。但都没有找到他所要解决的那些问题的满意答案。他有些失望了。然后，又振作起来。来到一处人迹罕至的深山老林，在那里经常绝食不眠，日夜静坐思索。这样过了六年，人瘦得差一点死去，仍然一无所获。

有一天，他来到一条河边，决心到河里去洗个澡，洗净六年来身上累积的污垢。洗好澡，他重新吃了一点东西，倍觉精神振奋。远远望见前方有棵菩提树，他决定到树下去修道。于是，出现了本文开头的那一幕。那个青年就是悉达多王子，那棵菩提树的遗迹，现在印度的比哈尔省。

悉达多觉悟出一些什么道理呢？他说人生大体上有生、老、病、死等八种痛苦，这些痛苦都是因为人有七情六欲导致的。要消灭痛苦，就必须戒除七情六欲。如果情欲不灭，悲苦就会永远伴随而来。相反，如果戒除了情欲，在行动、言语、思想等方面就没有表现和活动，这叫"不造业"。不造业，就不产生后果，不会得到报应，也就没有轮回之苦，人就得到了解脱，进到一种完全寂静的最高精神状态，这叫涅槃（nièpán）。怎样做才能达到涅槃这种状态呢？他想出一整套修道的办法来。这套办法包括"八正道"，就是信仰正、决心正、言语正、行为正、生活正、努力正、思念正、禅定正（即精神集中）。意思是说，人们安分守己，认真领悟，专心修道，就会达到那种不生不灭、永远摆脱苦难的境地。事实上，世上并不存在他所说的那种境地，它只是死的化名。

那时，印度人有一个传统的迷信，就是认为每隔一个相当长久的时期，

就会有“佛”降生，把智慧带到人间。悉达多得道后，就被信徒称为“佛”，而把他所悟出的那些道理，称为“佛教”。悉达多又被尊称为释迦牟（móu）尼或佛陀。释迦是他的族名，牟尼是隐居林间的圣哲。释牟厄就是“释迦族的隐修者”的意思。佛陀意为“觉者”，就是“大彻大悟的人”。

释迦牟尼传播的佛教不相信婆罗门教的神，不相信神创造了四个不同等级的人，婆罗门种姓也不是“出自梵天”。他宣扬说“众生平等”，一切人都是母亲怀胎而生，没有什么区别。不需要婆罗门这个特殊的祭司集团，每个人都可以靠自己的修行而得道，祭神求福完全是一件荒唐的事情。另外，释迦牟尼不讲鬼神迷信，不言“上帝”或“灵魂”的有无，甚至不做形式上的祭祀，而只讲能解脱人生之苦的道理。他说，一个人中了一箭，生命危在旦夕。这个时候医生应该怎样做呢？如果先弄清这支箭是用什么材料造的、谁造的、技术水平如何、有什么特点等问题，那么问题还没有提完，中箭人早就死了。他还说，当时的人们正处在无际的苦海之中，就像那个中箭人一样，燃眉之急是拯救世人出苦海。这些通俗易懂的主张和道理对那些反感和厌恶婆罗门和婆罗门教的人有很大的吸引力，所以佛教很快地流行起来。尤其是在当时恒河流域的摩揭陀国里，佛教得到了国君的支持，又得到了大量富人施舍的财物，从各个等级的人里面得到了大批信徒。不久，佛教就成了这个国占统治地位的宗教。

释迦牟尼游历传教 40 多年，到 80 岁逝世。在他逝世的那年，他的弟子 500 人集会于王舍城，把他生前所讲的语录汇集起来，这是佛教史上第一次大结集。当时，印度的语文很复杂，这个语录最初是用摩揭陀国的方言巴利语记诵下来的。释迦牟尼去世后，佛教继续传播，逐渐传到南亚次大陆以外的地方。后来，佛教在印度本土不再流传，却广泛传播到东方各国，成为与基督教、伊斯兰教并列的世界三大宗教之一。

孔雀帝国的由来

孔雀帝国是个养有很多孔雀的国家吗？不是，它是古代印度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奴隶制帝国。但它的的确确又与孔雀有关。

古代印度经历哈拉巴文化时代、吠陀时代之后，迎来了列国时代（公元前 6 世纪至公元前 4 世纪）。佛教就出现在列国时代。当时，印度有 16 个国家，主要有摩揭陀、迦尼、居萨罗、跋祗、居楼等。它们各据一地，互相争战。恒河中游的摩揭陀国生产比较发达，经济力量比较雄厚，在争霸战争中日益强大，先后消灭了许多国家，基本上统一了恒河流域。

恒河流域位于印度河流域的东边。这时，随着恒河流域的开发，印度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已经从西北转移到东方，即从印度河流域转移到恒河中下游一带。希腊作家说，摩竭陀有 2 万骑兵、20 万步兵、2000 战车、3000 战象。势力强大的摩揭陀正积蓄力量，准备向印度河流域推进，不巧，被马其顿亚历山大的东侵打断了。

那个时候，印度的西北部处的波斯帝国的统治之下，是它的一个行省。后来，波斯帝国的统治削弱，这里分布着许多小邦和部落。公元前 4 世纪，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征服波斯帝国后，越过兴都库什山，侵入印度河流域的上游地区。亚历山大妄想渡过印度上游最东一条支流侵入恒河流域。但由于士兵厌战和摩揭陀的强大，亚历山大没敢贸然前进。不久，亚历山大退出了印度。他离开印度后，把印度西北一带交给两个傀儡治理，委派总督，留下部分军队监管。

就是在亚历山大侵入印度期间，摩揭陀王国有个名叫旃（zhān）陀罗笈（jí）多的贵族子弟，因为在本国呆不下去，逃到亚历山大军中。他在那里学会了马其顿人的军事组织和战法。有一次因言语冒犯，险些被亚历山大处死。亚历山大退走后，他得到别人的帮助，弄到一笔钱财，就地召募了一支强大的军队。他率领这支军队驱赶走了马其顿人的留守军队，占据印度河流域西北一带。然后，他率军回到摩揭陀，推翻了统治摩揭陀的难陀王朝，自立为王。接下去，一个一个地征服了其他的小国家，第一次统一了印度整个北部地区。

这个旃陀罗笈多就是中国史籍中所说的月护王。因为他出身于孔雀宗族，所以他建立的王朝被称为孔雀王朝，他所开创的帝国通常被称为孔雀帝国。首都是摩揭陀王国的故都华氏城。不过，关于旃陀罗笈多的出身，有不同的说法。有的说他出身首陀罗种姓，是一个养孔雀的家族。有的说他出身刹帝利种姓，母系以孔雀得姓。不管是哪种说法，都与“孔雀”有关。

亚历山大退出印度不久就病死了。他在亚洲占据的领土由他的部将塞琉古继续统治。塞琉古打算恢复对印度西北部的统治，就率军侵入印度，但被旃陀罗笈多击败。于是，他只得把印度河以西的一些地方让给了旃陀罗笈多，并把他的女儿嫁给旃陀罗笈多为后。旃陀罗笈多送给塞琉古 500 头战象。

旃陀罗笈多到了晚年，被耆那教迷住，后来干脆抛弃王位出家。最后，他按照耆那教的教义逐渐绝食而死。他出家后，王位由他的儿子继承。这时塞琉古王国和埃及的托勒密王国都曾派来使者驻在华氏城。孔雀王朝传至阿育王时代，对南部印度进行了大规模的征服战争。例如，阿育王征服羯陵伽时，俘虏了 15 万人，杀死了 10 万人。到这时，南亚次大陆除最南端一部分外，整个印度全部归阿育王统治。孔雀帝国成为一个幅员辽阔的大帝国。

在帝国内部，国王开始被神化，成为神的宠爱者。国家的一切军事、行政和司法的最高权力都集中在国王的手里。国王下面设有庞大的官僚机构，由行政长官、军事长官和祭祀长老分别掌管。另外，还设有供谘询的大臣会议。把地方划分为许多省，设总督管理。帝国拥有一支强大的军队，据说仅常备军就有 60 多万人。

孔雀王朝靠着从全国各地搜括来的财富，过着极其奢侈的生活。据记载，国王们出去打猎时，有全副武装起来的女猎手伴随。女猎手们有的驾驭战车，有的骑马.有的乘象，就像出征打仗一样。在举行某种宗教大典时，在宫廷的游行队伍里，有用黄金和白银装饰起来的许多大象；有四马战车；有拿着盛满贵重宝石的各种黄金或黄铜器皿的侍从；还有许多水牛和驯服过的狮子和豹等等。国王通常被 24 头大象保护着。

早在列国时代，恒河中下游就出现了一些有名的城市，如王舍城、波罗奈城、舍卫城、吠舍厘城等。在这些城市里，工商业开始发展起来。当时的商业贸易不仅在内陆很活跃，而且同斯里兰卡、缅甸和西亚和海外贸易也有进展。在佛教文献里，经常有冒着风险航海贸易的记载。例如，有一个故事说，在波罗奈城有一个名叫普富的商客，带领 500 商人入海采宝。这些商人在大海中遭遇风暴，飘到斯里兰卡被害。到了孔雀帝国时代，后起的华氏城跃居首位。据记载，这座城墙上有 570 个塔楼和 64 个大门。全国各地有驰道通达华氏城，城里分布有不少巧夺天工的建筑物。它的工商业也非常发达。城里管理机构有六个部门，分别掌管手工业、外族居民、商业与度量衡、人口生死登记、产品销售和商品征税等事务。600 多年以后，中国高僧法显到华氏城凭吊孔雀王朝的遗迹，看到那些遗留下来已经残破了的建筑物，仍然惊叹不已，仿佛不是人间所能拥有的。

像历史上许多靠武力征服建立起来的帝国一样，孔雀帝国没能维持多久。阿育王死后不久，帝国就分裂了。约公元前 187 年，孔雀帝国最后一个国王被手下人所杀，孔雀帝国宣告完结。

信佛的阿育王

几十年前，印度考古学家发掘了一座 2000 年前的宫殿，它的豪华和壮观，令人惊叹不已！尤其是那些重达 50 吨、高在 15 米以上的石柱，最为引人注目。石柱顶端卧着狮雕，柱身上排满铭文。

“神圣仁慈的国王即位第八年征服羯（jié）陵伽，俘虏 15 万人。杀戮 10 万人，死者数倍……”这不就是那位阿育王征服羯陵伽的史事吗？羯陵伽位于南亚次大陆南部，阿育王经过这次战争，除了南部印度有南端的一块土地外，整个印度都处在他的统治之下。

“国王陛下因征服羯陵伽而感到悔恨，因为征服一个未被征服的地方，势必发生杀戮、死亡和俘虏。所以国王陛下深感悲痛……”接着往下读，国王说他再也不能容忍杀戮、死亡和俘虏了。即使是在羯陵伽所做的一点点，他也不愿意了。从今今以后，他表示要用佛法来征服人心，努力克制自己，处处以慈悲大度为怀。如果有人做了令他气愤的事，他也会尽量容忍。这样，他便可以永远保持一个宁静、快乐的心情。

这就是从前那个阿育王吗？原来，阿育王是个穷凶极恶穷兵黩武的暴君。他是孔雀帝国的创立者旃陀罗笈多的孙子，原在印度西北地区担任总督。他的爷爷信耆那教绝食死亡后，由他的父亲继位。十几年之后，他在父亲病危时回到首都华氏城。据佛教传说，他在父王死后，杀了 99 名兄弟，才坐稳了国王的宝座。他曾经挑选最凶恶的人设立“人间地狱”，专门残害人民。后来，又用兵南方，把孔雀帝国扩展为一个幅员辽阔的大帝国。他在位的时候，是印度古代史上最兴盛的时期。

在征服羯陵伽时，阿育王对自己军队勇敢杀敌十分高兴。但随着伤亡人数越来越多，这位暴君的脸上渐渐地泛起了愁容。到羯陵伽国王自尽身亡的消息传来，阿育王一阵深深叹息之后说：“武力能征服国土，但不能征服人心啊！”从此，这次战争中伤亡的场面时刻在他的脑海里浮现。他再也不能容忍战争的残酷了，所以他下令反省、忏悔。

当时，佛教已经在很多地方传播开来，形成一股不小的社会势力。阿育王本人小的时候，就很崇拜佛教始祖释迦牟尼，喜欢听人们讲这位圣人怎样经过苦行修道终于成佛的故事。他觉得佛教宣扬的教义，在征服人心这一点上，确实比战争、比刀剑更为有用一些。为了稳定统治，安抚人心，他宣布佛教为帝国的国教。

阿育王做了佛教的信徒后，在国内各地建立了许多寺院、僧舍和学校。公元前 3 世纪，他在首都华氏城召集佛教僧侣，举行了佛教史上的第三次大结集，编纂、整理、订正佛教经典。相传，佛教史上的第一次大结集是在释迦牟尼逝世后不久，在摩揭陀王国的首都王舍城举行的。100 年之后，举行了第二次大结集。这第三次大结集，一方面为进一步传播教义作准备，另一方面也是为了解决佛教各宗派之间的争论。原来，佛教出现之初，只注重隐居修道，自我解脱，没有祭祀仪式和迷信的东西。后来，一些僧侣把各种鬼神迷信的东西掺杂进来。又用轮回之说迷惑人心，大谈因果报应，还树起了许多偶像，让人们顶礼膜拜。这样，佛教内部就出现了不同的派别。不过，阿育王这次结集也没能解决这个问题。不久，形成了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小乘佛教还较多地保存着释迦牟尼的原始教义。

由于阿育王信奉，以及热心提倡，佛教在印度盛极一时。那时，寺院得

到大量的施舍，拥有许多的土地和财产。寺院的中心建筑是“窣（sū）堵波”，是佛教徒埋葬佛教圣人遗骨的地方，也是教徒崇佛的中心地方。中国旅印高僧称之佛塔。这种塔是一种半球形的土丘。阿育王在桑奇建造的大塔，是用砖建成的，以后加以扩大，并砌上一层石块。它的顶端是一个平台，台上造一方坛，坛上竖立层叠着的伞形柱。在其周围有环形的道路，并有栅栏围绕。栏杆四面开有四门，每个门都是一座牌楼形的建筑，上面布满了精致的浮雕。另外，阿育王在释迦牟尼出生、讲道和逝世的地方建造了许多纪念圆形石柱。其中在萨尔纳兹地方建造的石柱最有名。

阿育王在位时，还派出王子、公主和佛教徒到斯里兰卡和缅甸等地宣传佛教。当年，公主带着一行僧侣和一些佛教经典，沿印度东海岸航行而下，来到一个岛上。她还带去了神圣菩提树的一根树枝，种植在岛上，一直生长到今天。这个岛上就是斯里兰卡。经过宣传和使节来往，佛教很快传遍了中国、朝鲜、日本和缅甸、柬埔寨等国。后来，佛教在印度本土的势力逐渐衰落甚至绝迹，但阿育王当年播撒的佛教种子，在东南亚、东亚许多国家萌芽生根，成长为世界三大宗教之一。

阿育王，在有的书中又译称为“无优王”。

“ 不可接触的人 ”

在古代印度，一个理发师的儿子爱上了离车族的一个少女。他的父亲劝告说：“ 我的儿子，你不要把愿望寄托在一件办不到的事情上。你是理发师的儿子，属低级种姓首陀罗，而那位离车族的少女属高级种姓刹帝利。刹帝利的女儿是不能和你成亲的。 ”结果，理发师的儿子在绝望中忧郁而死。理发师的儿子为什么不能与那位少女成亲呢？

这是古代印度种姓制度所规定的。当时，各种姓都实行本种姓之间的内婚制，禁止不同种姓的人通婚。特别严禁纸级种姓的男子与高级种姓的女子通婚。如果低级种姓的男子向高级种姓的女子求婚，就要受到严厉的处罚。

种姓制度又是怎么回事呢？那还是在雅利安人从中亚高的一带侵入印度河流域之后，他们把自己称为“ 雅利阿瓦尔那 ”。雅利阿，是高贵、富有的意思。瓦尔那是颜色、品质的意思。他们把当地人称为“ 达萨瓦尔那 ”。达萨，是敌人的意思。这样，印度就有了一个高贵者集团和一个敌对集团。后来，雅利安人内部分化出贵族和平民。贵族称为“ 罗阇（shé）尼亚 ”，原意为“ 灼热发光 ”，引申含义是显贵的首领。其中，从事祭祀的贵族称为“ 婆罗门 ”，军事贵族和王族称为刹帝利。平民称为“ 吠舍 ”

这四个瓦尔那具有不同的社会地位，从事不同的职业。婆罗门是祭司贵族，掌握神权，垄断祭祀和文化，地位最高。刹帝利包括国王、武士和官员，把持国家的军事和行政大权，地位仅次于婆罗门。吠舍包括农民、牧民、手工业者和商人，要向国家交纳赋税，向神庙施舍，供养婆罗门和刹帝利。首陀罗包括被征服的土著居民和破产、失去土地的雅利安人，地位最低下。不同的瓦尔那之间贵贱分明，界限森严。特别是首陀罗和前三个瓦尔那之间更是隔着一道深深的鸿沟。婆罗门祭司为了保住自己的特殊地位，还编造了一套骗人的说教。他们把自己说成是梵天（造物神）用嘴创造出来的，另外三个瓦尔那分别是梵天用自己的手、腿、脚创造出来的，这样，就把四个瓦尔那的不同地位披上了一层神授的外衣。瓦尔那是古梵语，中国古代文献中意译为“ 种姓 ”，葡萄牙人称为“ 卡斯特 ”，意为一种世袭的固定不变的社会等级制度。

后来，印度产生了佛教。佛教宣扬“ 众生平等 ”，告诉人们婆罗门“ 出自梵天 ”是胡说八道。于是吸引了许多人成为信徒。但这时的佛教并没有触动现实不平等的种姓制度。到了孔雀帝国时代，种姓制度发展到更为森严的程度。

这个时候，有一套法律对各个种姓出身的人社会地位、权利、义务和生活方式都作了严格的规定，绝对禁止低级种姓的人从事高级种姓的职业。不同种姓的人不能通婚，甚至不能同住同行，更不能在一起吃饭。犯了同一种罪行，不同种姓的人，处罚完全不一样。比如，婆罗门侮辱了首陀罗，只需罚很少的钱。可是，当首陀罗触犯了前三个种姓的人，就要被割掉舌头，或者把烧得红彤彤的长铁钉插进他的嘴里。因为大部分首陀罗种姓人是土著人，他们没有资格参加雅利安人（前三个种姓）的宗教礼仪，不能得到“ 第二次生命 ”（宗教生命）。而前三个种姓的人都能得到第二次生命，成为再生族，首陀罗自然成了非再生族了。如果首陀罗想听一听或看一看雅利安人的圣书《吠陀》，也是不能容许的。如果首陀罗故意听人诵读《吠陀》，就要向他的耳朵中灌进熔化了的锡和蜡。如果首陀罗诵读《吠陀》，就要割去

他的舌头。

这时随着社会劳动分工的复杂化，在吠舍和首陀罗种姓中，又分离出来一批又一批的职业集团。这种集团独立于从前四个种姓之外，职业世袭，内部通婚，叫做“杂种姓”。据记载，这样的杂种姓当时有 50 多种，他们的地位不一样，有高有低。其中社会地位最低下、最受歧视的是旃荼（tú）罗，被称为“不可接触的人”，又称“贱民”。他们“贱”到什么程度呢？从当时流传的一个故事中便可略知一二。有一个年轻的婆罗门出远门，走在途中，饥饿得实在忍受不了，就吃了同自己一起赶路的旃荼罗的剩饭。事后，这个婆罗门想起自己是出身高贵的人，于是非常悔恨。他越想越恶心，结果食物和血一起从中吐出而死。

旃荼罗是印度落后山林部落的居民，不仅接触他们或吃他们的东西被看作是玷污了高级种姓的高贵身份，就是看见他们的影子也被认为是不吉利和不幸的。有一次，两个旃荼罗进城赶集卖他们那个地方出产的货物，途中有两个贵族家的女儿碰见了。这两个贵族小姐本来也是要进城赶集的，但由于她们看见了旃荼罗，就立即跑回家去用香水冲洗自己的眼睛。在她们看来，遇见旃荼罗是不祥之兆，两个“贱民”玷污了她们的眼睛。

这些“贱民”的日常生活的行动也处处受到限制。他们必须住在村外，不许与他们以外的人来往。有些规定简直令人不可思议。例如，他们必须穿死人的衣服，只能用别人丢弃了的破容器吃饭。夜晚不得在村落和城市里乱走乱动。走在路上，身上要佩带贱民的标志，嘴里须不断发出特殊的声音，或者敲击瓦罐，让高级种姓的人知道。他们平时做些什么呢？据说主要是搬运没有亲人的尸体，以及执行对犯人的处刑，或者是当屠夫。

上述看来非常离奇的现象，不仅实实在在存在于古代印度，而且经过封建社会（中世纪）的发展，一直延续到现在。今天印度社会上存在的大量“贱民”，就来源于古代。

3000 多年前的戒赌诗

不要掷骰（tóu）子，要示种农田。致富始生乐，尤多受尊敬。于此得母牛，于此娶娇妾。仁慈太阳神，教我行斯事”。

这是一个赌徒破产毁家后的醒悟。他发誓不再赌博，而要好好种田，用勤劳的双手去创造美好的生活，只有这样，才能受到人们的尊敬。

这个赌徒是怎样走出误区，获得身心新生的呢？看看他的不堪回首的‘赌史”就清楚了。

“高树悬树果，摘来作骰子。蹦跳骰盘上，使我心欢喜。如饮雪山产，苏摩树汁味。雀跃诸骰子，逗我去尝试。”

赌博就像一个无底陷阱，掉进去，就不能自拔。每当看到那骰子在骰盘上跳跃的样子，就忍不住要去试一试。天长日久，越陷越深。

“不同我争吵，不惹我生气。贤慧称我妻，亲友同欢喜。只缘掷骰子，未获决胜子。终使我抛弃，忠贞好妻子。”

“岳母痛恨我，爱妻驱逐我。即使我求援，同情者涉茫。犹如一老马，也如旧衣裳。赌徒之乐趣，我无缘欣赏”。

因为迷上了赌博，贤慧的妻子抛他而去，和睦的家庭，人去房空。可在强烈赌瘾的驱使下，还要走进赌场，孤注一掷，去做最后一“搏”，希望能赢上一场。不料，无缘好运，又一次败北。输光了家中的钱财，只得把妻子抵押给别人。

“赌徒之妻子，折磨遭遗弃。慈母在悲伤，何处子游戏？负债者恐惧，渴望得钱财。算计人家宅，蹑足夜中来。”

身无分文，怎样还清欠债？如何赎回妻子？走投无路之际，只得去偷去抢别人的财物。殊不知，这是在犯罪的道路上越来越远，最终还会被抓去坐牢。

“赌徒见妻子，痛苦在熬煎。又见他人妻，懿德守贞节。彼从清晨起，套好棕色马。游荡到夜深，跪祷火神边。”

无家可归、四处流浪的赌徒，猛然看见别人的妻子和整齐的家园，心情无限忧伤。他终于明白了赌博的危害，决心痛改前非，做一个受人尊敬的辛勤的劳动者。

这首动人的《赌徒者之歌》出现在距今 3000 多年前的古代印度。

那是雅利安人从中亚高原南下定居印度河流域之后不久，他们把以前创作的神话传说、自然颂诗、历史掌故、民歌民谣等作品，加上到印度后新创作的一些作品，合在一起，编成了一本内容很丰富的诗集，名字叫《梨俱吠陀》。起初，它不像现在人们看到的那个样子，只是口头传诵，一代一代地流传下来，中间经过许多人的增删和润色。后来，雅利安人创造了梵文，于是先后有人把这些传诵的诗歌用文字记录下来，编辑成书。

《梨俱吠陀》有诗歌 1028 首，大约有 10600 个诗节。内容包罗万象，用诗的语言概括了雅利安人在侵入印度前后所积累起来的各种各样的知识。其中有很多是对雅利安人崇拜的神的赞歌。例如，赞美主神因陀罗的诗歌有 200 多首，有一首是这样的：“他使万物变化无常，他使达萨瓦尔那屈服、消灭，他像赢得赌金的赌博者，拿走敌人的财产。噢，人们哟！他是因陀罗”。这首赞歌反映了雅利安人同土著居民达萨之间的战斗。因陀罗原是雅利安人部落的一个英勇善战的首领，率领雅利安人侵入印度。因为他战功卓著，深得

雅利安人的崇敬。

表现在诗歌中，人们对他进行了最夸张的赞颂。

雅利安人侵入印度是一个很长的过程，中间经过无数次的战争，终于占领了印度河流域上游地区。原来的土著居民被他们称为“达萨”，就是敌人的意思。那些达萨被他们赶走，或被他们杀戳、奴役。雅利安人的皮肤是白色的，他们看到当地土著居民的皮肤是黑色的，就自视高人一等。渐渐地，在他们的眼中，就形成了四个地位不同的等级，这就是婆罗门、刹帝利、吠舍和首陀罗。《梨俱吠陀》的末卷有一首赞颂普鲁沙的诗歌，是说众神分割原始巨人普鲁沙时，他的身体的不同部分转化为四个不同的等级：

他的嘴变成了婆罗门，他的双臂变成了罗惹尼亚，他的双腿变成了吠舍，他的双脚生出了首陀罗。罗惹厄亚，是王族的意思，即后来的刹帝利等级。这样，四个等级就成为神定的了，谁也不得改变或跨越。

有一些反映雅利安劳动者的诗歌也很有趣，从中可以知道几千年前，他们劳动生活的情况。

《梨俱吠陀》出现的时间，比中国古代的《诗经》略早一些，比希腊的《荷马史诗》要早好几百年，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诗歌集之一。它还是构成婆罗门教圣书《吠陀》的四部分之一。

长诗记血战

一年一度的庙会又开始了，只见一个年老的艺人在台上满怀激情地朗诵着。台下的观众个个听得入了迷，有的情不自禁地淌下了热泪。他们被老艺人所讲的故事深深感动。散场了，他们还沉浸在那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之中。

这位老艺人朗诵的是什么故事呢？为什么那样感人？

那是很久以前，在古代印度的恒河边，一位女神交给福身王一个少年。这个少年名叫天约，刚出生的时候，险些被那位女神妈妈丢弃。由于父亲福身王的坚决制止，才活了下来。福身王十分宠爱天约，立他为太子，打算把王位传给他。可懂事的天约发誓不结婚，不作国王。他想让父亲另娶一个妻子。这样，将来后母生的孩子便可以名正言顺地继承王位。

后来，福身王的第二个妻子生了两个儿子，大的叫花钏（chuàn），小的叫奇武。花钏在福身王死后即位，但不久就死了。奇武即位后，有了三个儿子，分别叫持国、般度和维杜罗。持国是天生盲人，维杜罗是宫女生的，都不能当国王。于是，王位由般度继承。

般度在位期间，有一次在森林里打猎，误杀了修道士仙人，受到不能生子的咒骂，于是，般度决定退掉王位，让持国当王，自己带着妻子到森林里去修行。在森林里，般度有了五个儿子，他们组成了一个家庭，叫般度族。这时，持国有了一百个儿子，也组成了一个家庭，叫居楼族。

般度后来死在了森林里。等他的大儿子长到 16 岁时，他的一个妻子把这五个儿子送回到京城——象城，交给他们那位发誓不结婚的伯祖父天约抚养。天约请来了两位很好的老师来教般度五子和持国（居楼族）的一百个儿子习武。般度五子中的老二力大无比，经常捉弄堂兄弟们，种下了仇恨的种子。特别是般度五子努力学习，个个武艺高强，远远超过了持国的儿子们。这样，就引起了持国百子的嫉妒。尤其是老大难敌更是对般度兄弟五人恨之入骨，一心想害死他们，几次下手，都没有得逞。两族兄弟之间的矛盾愈演愈烈。

有一天，难敌兄弟忽然提出让般度五子搬到一座新修好的房子里去住。般度五子无法拒绝，只好离开象城，住到新房子里去了。难敌得知他们住进去之后，马上派人去放火。那是他们特地为般度五子修建的最容易燃烧的蜡宫。只要一点着火，房子就会烧得精光，般度五子即使是插上翅膀，也逃不过大火的劫难。

难敌这下可得意了，居楼族终于可以独占王位。几年过去后，难敌更是觉得高枕无忧了。有一天，热闹非凡的宫廷，迎来了五个使者。他们自称是邻国盘国国王的五个女婿。等国王走出宫门一看，原来是般度族的五个兄弟。

难敌兄弟一时摸不着头脑，这五人怎么会死而复活呢？

原来，他们兄弟五个压根儿就没有被火烧死。在难敌派人放火之前，兄弟五个已经知道了持国百子打算火烧蜡宫的阴谋。他们主动提前烧毁了蜡宫，偷偷地从早已挖好的地道逃了出来。他们先进到一片人迹罕至的大森林，然后四处流浪，风餐露宿，过着艰险困苦的生活。后来，他们来到邻近的盘国。

那天，盘国的京城正在举行招亲大会。附近许多国家的王子都来了。会场上放置着一张强弓，谁能拉开它，并且射中靶子，谁就可以得到公主，作国王的女婿。很多人都走上去拉弓，可没有一个人能拉得开。

般度兄弟中的一个进了会场，只见他伸手轻轻一拉，就把强弓拉得满满的，并且一箭中的。就这样，兄弟五个成了盘国国王的女婿。

面对仇敌，难敌一时傻了眼。在舆论的压力下，又有天约出来调停，父王持国就分给一半国土给兄弟五人治理，以求相安无事。可难敌从中使坏，把最荒凉的国土分给了般度五子。般度五子没有嫌弃，他们把荒凉的土地治理得井井有条，势力日益强大。这在难敌看来，又是不可容忍的事。他又想出坏点子，给般度五子设下赌搏的圈套。按赌博的誓约，失败的一方应被流放到森林 12 年，第 13 年还得隐姓埋名度过。如果被人认出来，还要被流放 12 年。结果，般度五子在这场掷骰（tóu）子的赌博中失败了。他们履行了自己的誓言，到森林里度过了 12 年的苦行生活。然后，又隐姓埋名，度过了一年，没有被人认出。

誓约期满，般度五子回到象城。按当初的誓约，他们应当恢复自由，取得属于他们的一半国土。但持国百子寸土不让。这样，般度族与居楼族之间的一场大战就不可避免了。双方都在积极备战，各自联络了许多小国做盟友。当时，几乎所有的国家都卷入到这场大战的漩涡之中。

这场大战一共打了 18 天。无数英雄豪杰弃尸疆场，大象和战马的尸体堆积如山。当战争进行到最后一天时，居楼族全军覆灭，只剩下三个人，持国百子全部阵亡。般度族虽然获得了胜利，但也只剩下七个人。可幸的是般度五子都还活着。

这些精彩的故事记载于一本叫《摩诃婆罗多》的史诗中。它起源于人民的口头创作，世代相传，初步定型于公元前 5 世纪左右，约 1000 年后用梵文写成定本。全诗共 18 篇，长达 10 万颂，共 20 万行，是世界上最长的一部史诗。马克思称它为印度的《伊里亚特》。它是人们了解印度必须读的故事，就像人们了解中国必须读《红楼梦》一样。

与孙悟空齐名的哈奴曼

孙悟空在中国人心目中是一个十分可爱的神话英雄形象。你可知道，在印度，也有一个家喻户晓的神猴，它的形象经常出现在印度的戏剧、舞蹈、绘画和雕塑中，在每个比较大的村落里都可以看到它的画像，它的名字叫哈奴曼。

哈奴曼是古代印度文学作品中的一个神猴，它像孙悟空一样，机智勇敢，力大无比，魔力无穷，诙谐风趣。这部文学作品就是古代印度著名的史诗《罗摩衍那》。《罗摩衍那》意为“罗摩历险记”。它用诗的语言，讲述了英雄罗摩一生的传奇经历。

罗摩是古代印度阿逾陀城十车王的长子，为王后乔萨尼雅所生。十车王另有两个王后吉迦伊和须弥多罗，分别生有三个儿子婆罗多和罗什曼那、设睹卢祗那。罗摩武艺高强，还没有成年就和罗什曼那一起为众友仙人降服妖魔，使众友仙人的祭祀获得圆满成功。众友仙人高兴之余，决定带罗摩兄弟到另一个国家参加国王女儿悉多的招亲盛典。这个国王事先立有誓约，谁能拉开他家祖传的那只神弓，就把女儿嫁给谁为妻。结果罗摩战胜了许多对手，得到了美貌无双的悉多。

光阴似箭。十车王已经年老体迈。他打算立罗摩为太子，将来继承王位。但遭到小王后吉迦伊的嫉妒。她要挟十车王流放罗摩 14 年，改立她生的儿子婆罗多为太子。十车王无可奈何，只得答应了她的要求。罗摩难违父命，心甘情愿地来到一片大森林里。悉多恋着夫妻之情，坚决要求随同罗摩前往。罗什曼那难舍兄弟友谊，也跟着罗摩而去。不久，十车王在悔恨和悲痛之中死去。可婆罗多拒绝继承王位，率领军队追到大森林，恳请罗摩归国即位。罗摩说什么也不肯回宫，只交给婆罗多一双鞋。婆罗多回国后，把罗摩的这双鞋供上宝座，作为罗摩的象征，自己作了个摄政王。

罗摩一行在森林中不断向南方迁移，越过了纳巴达河，直到森林的最深处。他们在森林中漫游，与鸟兽为伍，过着普通森林居民的艰苦生活。不过，他们过得倒也高兴快乐。只是要经常同恶魔作战。有一次，罗摩一个人就消灭了一万多个恶魔。又有一次，魔王罗婆那的妹妹来到罗摩面前，向他求婚，遭到罗摩兄弟一阵取笑。这个魔女恼羞成怒，张开血盆大口就要吃掉悉多，结果被罗什曼那挡住。罗什曼那还割掉了她的鼻子和耳朵。这样一来，就激怒了魔王。

罗婆那魔王住在楞伽岛（斯里兰卡）。有一天，他命令一个妖魔变成金鹿，引开罗摩。罗摩射死了金鹿。但金鹿在死之前，假装罗摩的声音大喊救命。悉多听到了，让罗什曼那前往援救。罗什曼那识破了妖魔的阴谋诡计，不想离开悉多去救罗摩。哪知被悉多痛骂，只得去救罗摩。结果，孤身一个的悉多被魔王轻而易举地抢走了。罗摩回来后，没见到悉多，十分伤心。从此，兄弟二人开始了寻找悉多的漫漫征程。

罗摩兄弟寻遍了森林，还是不见悉多的踪影。后来，遇到了为救悉多与魔王拼死搏斗的金翅鸟，才知道悉多被魔王抢走了。魔王把悉多带到楞伽岛，求婚不成，就把她关在御花园里。

怎样才能救出悉多呢？一位仙人告诉罗摩要同大猴王苏哥利跋结盟，才能救出悉多。罗摩来到了大猴王的住所，受到了大猴王的热情接待。在神猴哈奴曼的帮助下，罗摩和大猴王结下了友谊。大猴王把被劫走的悉多从空中

路过这里时扔下的珠饰交给了罗摩，还派遣大队猴军帮助罗摩找回悉多。

罗摩率领猴子军来到海边，可隔着大海，怎样过去呢？神猴哈奴曼神通广大，变幻多端，力大无比。只见他摇身一变，成了一只巨猴，纵身一跃，就过了波涛汹涌的大海。眨眼间，他又变成了一只猫，钻进魔王的宫中，但没有看到悉多的影子。后来，他到了御花园，发现了关在里面的悉多，就把罗摩的信物交给她，打算背她过海。可悉多不愿意，只托神猴把信物交还罗摩。

哈奴曼只好又回到岸边，与罗摩一起，造桥渡海。罗摩和猴军来到岛上，与摩王大战。经过反复较量，胜负仍不见分晓。战场上尸横枕藉，血流成河。罗摩兄弟二人和许多猴兵猴将都受了重伤，生命奄奄一息。哈奴曼灵机一动，腾空而起，来到千里之外的神山采摘仙草，以便给他们医治创伤。可不知怎么了，仙草竟然躲藏起来了。无奈之际，哈奴曼只得把整座神山托到军前，待仙草救活了罗摩兄弟和伤亡的猴军后，又把神山原封不动地送回原处。罗摩重新振作起来，终于杀死了魔王，获得了胜利。

哈奴曼把悉多从御花园里救出来，交给罗摩。罗摩夫妻终于团圆。

这时，罗摩的流放期限已满，他们一行三人乘魔王丢下的飞车回到了阿逾陀。婆罗多愉快地让位，罗摩即位为王。

这个被神化了的故事实际上是雅利安人向印度南部扩张的史实的借喻。最初，它是口头传诵的，后来才成书。这部史诗共分七篇，约 24000 颂，48000 行。篇幅比 20 万行长诗《摩诃婆罗多》要小得多，但由于故事情节生动曲折，几千年来一直受到印度人民的喜爱。而且越过印度国界，传到了中国和东南亚一些国家。有时，还被搬上舞台演出，深受观众欢迎。这正好应了《罗摩衍那》的作者蚁蛭仙人 2000 多年前说过的那句话：“只要在这大地上，青山常在水常流，《罗摩衍那》这传奇，流传人间永不休。”

有人说，一个外国人游遍了印度各地，但如果他不了解《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两部史诗，那就不能算了解了印度。

安息大败克拉苏

中亚的马萨盖特女王打败波斯的居鲁士，曾把居鲁士的头装进盛血的袋子里，然后说道：“你贪血，就用血来浸泡你！”

无独有偶。几百年之后，古罗马统帅克拉苏在中亚得到与居鲁士一样的下场。安息帝国的国王获取克拉苏的头后，在他的口腔里填满黄金，说：“你贪钱财，就让你吃个饱！”

安息是中亚的古国，位于伊朗高原东北、里海东南一带，外国历史书上称帕提亚，安息是中国古代史书上的称呼。克苏就是古罗马镇压了斯巴达克起义的那个军事统帅。两国距遥远，克拉苏怎么会战死在中亚呢？

那是公元前 2 世纪，欧亚大陆上并存着三个强大的国家。安息居中，东方是中国的汉朝，西方是欧洲的罗马。安息起初为波斯帝国的一个行省。亚历山大东侵灭亡波斯后，安息相继沦为亚历山大帝国和塞琉古王国的属地。那时，有一支说伊朗语的帕勒人游牧部落，从里海东部草原和阿姆河三角洲一带，来到帕提亚，加入马萨盖特的部落联盟，同当地人一起开展反对征服者的斗争。后来，有个叫阿尔萨息的部落首领，率军杀死塞琉古总督称王，建立起阿尔萨息王朝。中国古代史书《史记》把这个王朝音译为安息，沿用至今。

占有小亚细亚、叙利亚到伊朗高原东部广大地区的塞琉古王国没有善罢甘休，几度卷土重来，在两河流域一带与安息展开争夺。但由于国力衰弱，几次被安息从两河流域驱走。安息逐渐形成一个东起中亚西南部、西至两河流域的帝国。

话说日渐衰落的塞琉古王国，它两面受敌。东边不敌安息，西边的罗马已经成为地中海世界的霸主，正虎视眈眈，向东方推进。公元前 64 年。罗马灭亡了塞琉古王国和犹太，建立了隶属罗马的叙利亚和犹太行省。罗马就这样与安息接壤了。从此，西进的安息和东进的罗马之间的争战开始了，前后断断续续进行了 200 年之久。

公元前 65 年，罗马将领庞培率军东侵，同安息交火。安息势力一度后退。

又过了 10 多年，克拉苏率领罗马 7 个军团，4 万多人，浩浩荡荡向东方开来。他们渡过幼发拉底河，越过两河流域北部的草原，侵占安息要塞，追击安息军队。安息军队采取诱敌深入的战略和机动灵活的战术，与罗马军队周旋。

公元前 53 年 5 月 6 日，安息军队与罗马军队在幼发拉底河上游的卡尔莱交战。安息骑兵猛攻一阵后就往后撤退，罗马军队乘势穷追。待把他们引进荒无人烟的草原深处时，安息军队突然回师反攻，几乎全部歼灭了孤军深入的罗马军队。克拉苏打算率领残部从亚美尼亚撤退，沿途遭到袭击，未获成功。安息军队俘杀了克拉苏，安息王得到克拉苏的首级后，用黄金填满他的口腔，以满足他的“贪欲”。

这次战争有力地阻挡了罗马军队东进的势头，扼制了罗马向幼发拉底河的扩张，奠定了双方在西亚的均势。后来，两国基本上以幼发拉底河为界。这次战争还是世界军事史上诱敌深入，以退为进，及时反攻，赢得胜利的著名战例。

到了公元前 1 世纪时，罗马统帅安东尼成为“后三头同盟”之一，负责统治罗马帝国的东方行省。安息一度联合前来投靠的罗马反对派，一起攻占

了叙利亚、巴勒斯坦等地。但马上又被安东尼夺回去了。公元前 36 年，安东尼组织了 10 万军队侵入安息。安息军队在国王的指挥下大力反攻，安东尼遭到惨败，损失了 3 万精锐部队。

公元 1 世纪时，安息与罗马处于对峙状态。罗马东侵亚美尼亚，安息出兵应战。一番激烈争夺之后，谁也没有占到优势，最后签订和约，都保持对亚美尼亚政局的影响，亚美尼亚国王由安息王族担任，但要由罗马皇帝加冕。

半个世纪后，安息发生内乱，国势削弱了。罗马皇帝图拉真率军东侵，打败安息，占领了亚美尼亚和两河流域，还攻占了安息的首都太西封，在那里分别设立行省。不过，这种局面没能维持多久。地中海沿岸地区犹太人等发动反罗马的斗争，图拉真被迫撤军，回军途中死于小亚细亚的西里西亚。图拉真的继承者随即放弃了这些新的行省。这次战后，双方仍不断有交锋，但没有决定胜负的战争，均势局面保持到安息灭亡。

安息与罗马经过长期较量，双方都消耗了国力，没有一方可以算是胜利者。东方的两河流域、亚美尼亚、伊朗一带的居民没有受到罗马的奴役，这一功劳应当归于安息。因为安息始终把罗马阻止在两河流域以西地区。

安息在公元 226 年被境内兴起的萨珊波斯灭亡。萨珊波斯继安息之后，又同罗马在这一带展开了长期的争夺。

不灭的“圣火”

在一个高高的山头上，一捧圣火熊熊燃烧，成群的信徒向着它祈祷。有人对着天和光明诵读祈祷文。这时，绝对不允许有人把不干净的东西抛进火里。就要举行奉献祭品仪式了，无论是普通信徒还是贵族僧侣，都要用一块特别的手巾捂住自己的嘴和鼻子，以免使自己的呼吸污染了洁净的火焰。

他们在做什么呢？那是古代波斯人在举行宗教仪式。他们特别崇拜火，把火看作神圣之物，把火作为光明的象征。礼拜圣火是他们经常举行的宗教仪式。这种宗教叫什么名字呢？又是怎样创立的呢？

古波斯人住在伊朗高原一带。像其他许多民族一样，他们在自然现象面前感到无能为力的时候，就产生了宗教幼想，把希望寄托在神的身上。当时，有一位名叫琐罗亚斯德的“先知”，说波斯部落的善神阿胡拉·马兹达是火神的儿子，代表着光明、温暖、幸福和美好。与马兹达善神作对的是恶神阿里曼，代表着黑暗、痛苦和罪恶。

这个可怕可恶的阿里曼，相传住在北边的沙漠中，他的四周永远是漆黑的，甚至黑得连自己的手都看不见。在人们的心目中，他的形象就是一种专吃人和牲畜的蛇，或者是一团冲向太阳的乌云。他用魔力制造出 99999 种疾病，到处威胁人们。他造出的恶魔经常在深夜出动，只有狗才能把它们从房子里赶出去。一到雄鸡啼叫起来的时候，它们就消失不见了。世上所有的不幸、寒冷、沙漠、毒蛇、猛兽、害虫以及一切有毒的野生植物，都来源于阿里曼，都是阿里曼的化身。

琐罗亚斯德宣扬说，善神马兹达和恶神阿里曼之间在不停地斗争着。这两种势力斗争造成的结果，就决定了人们的吉凶祸福。所以，琐罗亚斯德号召人们站到善神马兹达一边，多做善事，帮助光明战胜黑暗，帮助善良战胜邪恶，最后一定能赢得幸福和美好。

琐罗亚斯德宣扬的这种说教，以他的名字命名为琐罗亚斯德教。波斯帝国建立后，统治者有意利用它为自己服务，善神马兹达摇身变成了地上国王的庇护者，甚至国王在处理一切政务时，时刻都有“永不熄灭的神光”伴随着。到大流士一世时，琐罗亚斯德教被奉为国教。大流士一世把他的每一项行动，都说成是在执行马兹达的意愿。所以，在前面说到过的那个著名的《贝希斯顿铭文》中，反复出现过“这就是我执行了马兹达的意志”的字句。

琐罗亚斯德教从公元前 4 世纪末亚历山大东侵后逐渐衰落，直到公元 1、2 世纪时才恢复活动。在南北朝时，琐罗亚斯德教传入中国。因其礼拜圣火，又称之为拜火教或祆（xiān）教。唐朝时，在长安、洛阳等地建有寺院，称为祆祠。并设有专门管理祆祠的官史，称为萨宝。

那个时候，波斯人一度受安息人建立的安息帝国统治。安息人采用了波斯人的琐罗亚斯德教，并进行了改革，搜辑经传，编成祆教经典《阿维斯陀》最早的篇章，安息一度成为祆教的中心。

后来，波斯人趁安息帝国衰落之机，起兵占领和控制了安息的广大地区，建立了萨珊王朝，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萨珊波斯。萨珊王朝把祆教作为国教，设立最高祭司执掌祆教大权，并给予祭司种种特权。从首都到各地，有数不清的祆教寺庙，庙内拜火坛上燃烧着不灭的火焰。祆教祭司为了报答王权的支持，乘机编出新的教义，说只有萨珊家族，才能承受光明之神的神恩，高居帝位。又把祆教圣经《阿维斯陀》加上新的注解。萨珊王曾对他的儿子说，

国王的宝座是祭坛的支柱，祭坛又是国王宝座的支柱，王座和祭坛是分不开的。经过国王的提倡，祆教发展快，祆教祭司的势力也越来越大。他们利用各地寺庙，搜刮钱财，编造种种借口，例如说教徒违背教规、渎亵神灵等，勒索罚金。这样，就引起了许多人对祆教祭司集团的不满，形成了一股反祆教的思潮。

摩尼教就是反祆教势力中的一支。它的创始人摩尼，出身于两河流域巴比伦附近一个农村贵族家庭。据传，他精通天文，善于绘画，熟知各种宗教教义。他在 25 年时创立了摩尼教，自称最后一位“ 先知 ”。他宣扬说，光明和黑暗是善与恶的本原，世界就是光明与黑暗斗争的场所。祆教的统治是黑暗占了优势，把社会弄得混乱不堪。在这一斗争中，善人死后可获得幸福，恶人会堕入地狱。所以，他号召人们都应该修行行善，帮助光明战胜黑暗。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教徒应不食肉，不杀生，不结婚，过漂泊传教的生活。

摩尼以身作则，到处传教，影响越来越大，引起了萨珊王朝和祆教祭司们的惊恐和不满。国王下令流放摩尼。摩尼只得离开伊朗，到小亚细亚、中亚细亚以及印度游历传教。相传，摩尼还到过中国的西藏和其他地方。273 年，摩尼冒险回到伊朗，立即受到祆教祭司的监视。没过几年，摩尼被捕入狱，被剥掉皮、填上草示众。

摩尼被迫害致死后，摩尼教仍有不少人信仰，仍在各地广泛传播。反萨珊波斯的马资达克运动就受到摩尼教的影响。有一些教徒到了叙利亚、埃及和迦太基，另有一些教徒到了中亚细亚。后来，摩尼教成了回纥国教。唐朝的时候，摩尼教传入中国，称为明教，或末尼教、明尊教。768 年，中国开始有摩尼教法堂，称为大云光明寺。长安、洛阳、太原和荆州等地都建有摩尼寺。后来被禁止，但仍秘密在民间流传。曾经被用作宣传、发动、组织农民起义的工具，如公元 920 年的毋乙起义和公元 1120 年的方腊起义，都是用摩尼教号召人们起来进行反抗活动的。

在摩尼教的讨伐声中，祆教没有立即销声匿迹。后来，伊斯兰教传入西亚和中亚，祆教才衰落下去。今天在伊朗部分地区和印度孟买等地还有少数信徒。

佛教东传中国

孙悟空护卫唐僧去西天取经的神话故事，人们都很熟悉，那是明朝的吴承恩以唐朝僧人玄奘到印度取经的历史事实创作的神话小说。可你知道吗？早在这之前，中国就有不少人到西天取经，也有不少中亚和南亚的僧人来到中国传播佛经。

那是公元 399 年的一天，中国僧人法显从长安出发，西行取经。他历经艰险，越过雪山高原，经过现在的阿富汗到达印度。他游历了印度各地，凭吊了释迦牟尼的诞生地。回国后，他与刚来中国的尼泊尔僧人一起翻译了从印度带回的大量佛经。经过许多人这样来来往往的交流，佛教在中国越传越广。

但佛教不是在这个时候传到中国的，早在这之前的 400 年，佛教就传到了中国。

佛教传到中国，最初还是大月氏人的功劳。西汉末期的公元前 2 年，大月氏的使者伊存来到中国西汉王朝的都城长安，亲自向西汉的博士弟子景卢口授佛经，人们通常说这就是佛教传入中国的开始。又过了几十年，到了东汉明帝的时候，据说有天夜晚、明帝曾梦见一个神人，头顶上有白光环绕，于是派使者蔡愔（yīn）等人到大月氏求取佛经。在那里遇到来自印度的僧人迦叶摩腾和竺法兰，便一起回到中国洛阳，用白马驮回了佛教和经典。汉明帝命令在洛阳城西兴建寺庙供奉，起名叫白马寺。这是中国最早的佛教寺院之一。这之后，有不少大月氏、安息、印度、康居等国的僧人来中国传播佛教。他们带来了许多佛教经典，在中国的知识分子的帮助下，译成了汉文。直到现在，有些佛经在佛教的产生地印度已经失传，但在中国可以找到汉文的译本。中国的增人到西天取经的也日益增多，宋朝以前的几百年间共有十多批。

佛教产生在古代印度。释迦牟尼逝世几百年之后，佛教中分出大乘（chéng）教派。这里的“乘”，就是乘载、运载的意思，指可以使人乘坐它渡过生死海，到达超脱了痛苦的极乐世界。大乘佛教兴起后，贬低原来的早期佛教为“小乘”。言下之意，就是大乘佛教高于小乘佛教。事实上，只有小乘佛教这时还较多地保持着释迦牟尼的原始教义，重在自我解脱。大乘佛教掺进了鬼神迷信，宣扬自我解脱的同时，还要帮助别人解脱，就是要普渡众生，使人人成佛。

印度孔雀帝国的国王阿育王崇信佛教，使佛教在印度得到很大发展。他又派教徒到国外传教。所以，后来佛教虽然在印度渐渐衰落，但在国外得到广泛传播。佛教向外传播的路线大致有两条。一条是从印度北传，通过中亚细亚一带传到中国，再由中国传到朝鲜和日本等国。所传以大乘佛教为主。另一条是从印度南传到斯里兰卡、缅甸、泰国、柬埔寨。所传以小乘佛教为主，此外，北传佛教中有一支是用藏文来传习的，称藏传佛教，俗称喇嘛教，盛行中国西藏、青海、内蒙古，以及蒙古人民共和国等地。

北传的大乘佛教能传到中国，或者说能较早地传到中国，与中华古族大月氏人建立的贵霜帝国是分不开的。贵霜帝国建立后，打开了南亚和中亚之间的屏障，使西北印度与中亚连成一片，没有了国界和人为的障碍。中亚这时又有“丝绸之路”通往中国。这样，从印度到中国和从中国到印度，都不再是高不可攀的了。

尤其重要的是，这时佛教在印度东部渐渐衰落，但在贵霜帝国境内得到蓬勃发展。贵霜帝国极盛时期的统治者迦腻色迦是佛教的忠实信徒，为佛教的传播做了很多事情。他召集了佛教历史上的第四次大结集，前三次结集都是在印度本土。当时，500 高僧到会，结集经典 30 万颂，960 万言。他还到处修建佛塔、佛寺和雕塑佛像。这些佛教建筑和雕塑，中国高僧法显和玄奘西天取经路过时，都亲眼见过。他们在著作中都有记载，盛赞它们壮丽威严。后来，考古学家在贵霜帝国首都富楼沙发现一座巨大的佛塔基地，直径达 86 米。还发现一个保存“圣骨”的骨箱，现陈列在巴基斯坦白沙瓦博物馆中。由于有这些提倡和发展佛教的功绩，人们往往把他和印度历史上著名的阿育王相提并论，说他是阿育王之后最伟大的一个人物。

迦腻色迦提倡和发展的是大乘佛教，传入中国的正是这个派别。大乘佛教传入中国不久，就盛行起来。在中国北方，一些高僧得到统治者的重用，佛寺遍布各地，僧尼多到惊人的地步。北魏时，寺院有 3 万所，僧尼达 200 多万。南方的梁武帝，一度定佛教为“国教”，仅建康城就有寺院 500 多所，僧尼 10 多万。这时，在中国还留下了许多著名的佛教遗迹，如山西大同的云岗石窟和河南洛阳的龙门石窟，至今仍为世界闻名的佛教雕刻艺术的宝藏。

隋唐时期，中国的佛教达到全盛。由于新的佛经不断传人，以及对教义的不同解释，形成了许多具有中国特别的佛教宗派，如天台宗、法相宗、华严宗、禅宗、律宗、净土宗、唯识宗、密宗等。其中，对中国民间影响最大的是大乘佛教的净土宗。所谓净土，就是乐土，又称极乐世界，这是净土宗的最高理想境界。净土宗是修道成佛最简便的一个法门，信徒们只要一心口念佛（弥勒佛或阿弥陀佛）或一心想念佛，死后就可以往生净土，达到极乐世界。相传，唐代有个名叫善导的高僧，即使在三九严寒的冬天，他也要念佛念出一身汗来。净土宗劝导富贵人家，只要他们肯出钱为佛像建塔，死后也可以往生净土（极乐世界）。所以，那时中国各地都建有许多寺庙、佛塔，雕塑佛像的风气也很盛行。

“丝国”和“丝路”

很久以前，古代希腊人和罗马人把中国叫作赛里斯国（Serice），就是丝绸之国的意思。他们为什么称中国为“丝绸之国”呢？因为中国盛产蚕丝，中国人能用丝织成十分精美漂亮的物品。这些丝和丝织品经过辗转贩运，运到了西方人手里。他们十分喜爱，视为珍宝。于是，就把中国称为丝国，把中国人称为赛里斯人。

这些丝和丝织品是政府的使者和民间商人通过一条名叫丝绸之路的商道运到西方去的。那个时候，经常可以看到一列列长长的骆驼商队在辽阔的沙漠和草原土缓缓行进，悬在骆驼颈子上的驼铃一摇一摆，发出悦耳响亮的声音。那情那景，就像唐朝诗人张籍描写的那样：“无数铃声遥过碛（qì），应驮百练到安西。”

丝绸之路又是怎么一回事呢？

公元一世纪的时候，有一位叫名马厄斯·梯家奴斯的马其顿商人，派人去了解通向东方商路的情况。他从地中海东边叙利亚的安条克城出发，在海俄拉俄城渡过幼发拉底河，经过米底的埃克巴坦纳到达里海南面安息的古都百牢门。然后，穿过木鹿城、大夏，到达麦德山脉的石塔。他看到来自地中海东岸各地的商人就在那个石塔附近交换他们的货物。他还了解到，沿着这条商路继续往东，越过帕米尔高原，就进到了中国境内。

但在这之前很久的时间里，还没有人能越过帕米尔高原进入中国内地，中国人也没有走通西去帕米尔高原的路程。那里的环境实在太恶劣了。有白雪皑皑的崇山峻岭，有一望无际的大漠荒碛，还有盐碱沼泽点缀其间。行走在荒漠之中，有时突然狂风大起，飞沙走石迎面袭来，转眼之间，就会把人弄得昏头转向。据记载，中国汉朝的军队征战西域，有时就因为沿途的沙漠戈壁而不得不退兵。

不过，再大的困难也有人去征服它。前面说到过，中华古族大月氏人，就曾越过帕米尔高原，在中亚建立了贵霜帝国。他们是游牧部族，过惯了漂泊沙漠和草原的生活，具有骠悍的体魄，顽强坚韧和吃苦耐劳的性格，他们集体迁徙，先到伊犁河，然后才越过帕米尔高原迁到中亚。从这以南的地方西去中亚的路，还是没有人走通。

那时，这一带叫西域。匈奴人赶走了大月氏人以后，控制了这块地方，还打算把这里当作据点，进攻西汉王朝。公元前 138 年，西汉抓到一个匈奴人，从他的口供中得知大月氏人遭匈奴人攻击，被迫西迁。大月氏人对匈奴恨之入骨，时刻想回来报仇雪恨，只因势单力薄，这个愿望没有实现。为了解除匈奴对西汉的威胁，西汉武帝在京城长安张挂招贤榜，悬赏如募愿意出使西域的人，准备联合大月氏夹攻匈奴。有个名叫张骞的人勇敢应募出使。

张骞带着 100 多人，从长安出发。到西域去，必须经过匈奴空制的地区。走到中途，他们被匈奴扣留了，一关就是 10 年。后来，乘机逃出，克服了重重困难，越过了帕米尔高原，经大宛、康居、到达大月氏。不料，这时大月氏已占有大夏故地，过着安居乐业的生活，不愿东归。张骞没有达到目的，只好东返。途中，又被匈奴抓住，关了一年，才逃出匈奴，回到长安。同去的 100 多人，只剩下他和向导堂邑父两个人。

没过几年，张骞再次奉命出使西域，打算联络乌孙，斩断匈奴的右臂。这次出使队伍十分庞大，随员有 300 多人，带着大量金币、丝帛和牛羊。张

骞一行到达乌孙时，正遇上他们国家内乱，乌孙无意东归。于是，张骞派副使访问了中亚的大宛、康居、大月氏、大夏、安息等国。张赛副使到达安息时，安息国王派大将率领 2 万骑兵到东部边境上迎接。张骞一行离开中亚回国时，安息向汉武帝赠送了驼鸟蛋、黎轩眩人（罗马杂技艺人）。其他国家也都派遣使节、商人携带礼物随同张骞到汉朝答谢和观光游览。

从此，汉朝同西域和中亚各国的来往十分频繁。许多使者和商人踏着张骞的足迹，穿梭行进在沙漠和高原上。渐渐地，从中国的长安出发，到中亚、西亚形成了两条路线。一条是沿昆仑山北麓，经敦煌、鄯善、于阗、莎车等地，越过帕米尔高原，到大月氏、安息等地。一条是沿天山南麓，经敦煌、高昌、龟（qiú）兹（Ci）、疏勒等地，越过帕米尔高原，到达大宛、康居等地。这两条西行线路在木鹿城（今马里）会合，然后向西经过里海南部，越过幼发拉底河，抵达地中海东岸。由地中海东岸可转达罗马等欧洲各地。那个时候，中国的丝和丝织后，就是经过这两条线路转运到中亚、西亚和欧洲，所以这条通道被称为“丝绸之路”，简称“丝路”。

这条商道打通之后，时常遭到一些部族和小国的控制和威胁。为了保护商路畅通，西汉武帝在丝路东部沿途一些地方设立哨所。后来，东汉皇帝派班超经营西域，清除干扰丝路通畅的障碍。班超还派副使甘英出大秦（国马帝国）。当时传闻大秦在安息西面，甘央到达条支。条支在安息西南，靠近波斯湾。甘英虽然没有到达大秦，但走通了从中国到波斯湾的路。那时候，大秦也一直想同中国直接交往，后来派人从海道到了中国。中国人从大秦使者那里了解到了更多的西方情况。

中国的丝织品经丝绸之路源源不断地运往中亚和西方，使那里流行起衣着丝绸的时尚。许多王侯后妃和贵族妇女以能穿上中国丝绸为时髦，以用丝绸做帷幕帘帐为高贵。在西罗马的中心罗马城和东罗马的中心君士坦丁堡，从皇帝、元老院议员到权贵之家都以穿上中国丝绸为荣耀。西方各地庙宇也跟着赶时髦，大量使用丝绸装饰。基督教会的法衣、祭服、挂幕、祭坛装饰普遍采用丝绸。公元 3 世纪的一位罗马作家描述说，丝国人制造宝贵的花绸，它的色彩像野花一样鲜艳，它的质料像蛛丝一样纤细。后来，人们在丝绸之路沿线考古发掘，出土了许多汉朝的丝织品，那就是当年丝绸贸易的遗迹。

除了丝织品之外，中国的铁器、漆器、镍、玉器、杏桃、甘蔗等也由丝路转输到中亚细亚直到罗马。

西方各地的商人也把西方的产品通过丝路传到了中国。像葡萄、首蓿、芝麻、蚕豆、石榴、核桃、黄瓜等等，都是从中亚细亚传入中国的。那时的中亚细亚成为东西方商品货物聚散的一个中心，各地商品琳琅满目，应有尽有。各国的商人为了各自的买卖，时常发生争执和战斗。安息商人曾千方百计地阻止罗马商人同中国商人直接买卖货物，独自充当商品中转入的角色。贵霜帝国建立后，贵霜商人和安息商人为了争当中间商，经常发生争斗。

丝绸之路从东到西长达七千多公里，是世界古代最长的一条陆路商道。它像一座桥梁，连接了当时世界上的四大强国：汉朝中国、贵霜帝国、安息帝国、罗马帝国。东西方经济文化通过这座桥梁得到相互交流。产生在印度的佛教，就是通过丝路传到中国的。

丝路除东西于线之外，还有支线通往印度。到了中国的三国时期，从中国内地通往中亚、西亚的线路又多了一条新道，那就是治天山北麓和伊犁河西行，经过中亚，到达地中海沿岸。